



#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上海證券 Shanghai Securities Co., Ltd.

主办券商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邮政编码：200002

电话：021-53686888 传真：021-53686100

二〇一六年十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仍存在较多规模较小的继电器生产厂商，行业集中度不高。此外，一些国际知名继电器企业已开始通过资源整合、技术融合、跨国并购巩固其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而且产业竞争的关键已从量的竞争，逐渐发展成新型继电器以及关键材料、专用设备为核心基础元件的研发制造竞争。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在竞争中快速提升自身优势来应对日趋激烈的竞争环境，将对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金属冲压件、塑料件、触点与漆包线是公司的重要原材料，其价格波动往往与铜、银和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成正比，而上述大宗商品除受国际经济形势的影响外，国内经济发展及进出口政策也会引起供求关系的改变，从而导致价格的波动。2013年至2015年之间，国际市场上铜、银、石油的价格均发生大幅下降，尽管目前上述大宗商品价格处于历史相对低位，但今后若其价格出现企稳甚至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及时通过调整产品销售价格或采取其他措施来减轻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压力，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 三、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为环宇集团、精密电子两家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合计1,230万元，已担保金额合计1,140万元，已担保金额占公司净资产比例约为23%，上述担保均未到期。上述担保为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被担保企业非公司关联方。目前被担保企业经营状况良好，借款违约可能性较小，但仍存在借款违约的可能，一旦被担保企业发生违约，公司将代为偿付，从而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晓湖通过与股东黄正芳、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共同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合计能够控制公司 100%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现代公司治理制度，且有效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制度，但实际控制人仍然能够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损害公司利益、侵害未来新股东利益的风险。

## 五、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经营规模将得到更大幅度的扩大，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将日益扩大，在生产流程控制、技术研发水平提升、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制度及组织模式不能得到改进、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能力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得到有效提升，公司将面临着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务。

## 六、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拥有一批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实践经验和专业技能、务实、开拓的研发人员、营销人才和擅长企业经营管理的高级管理人才，为公司新产品的设计研发、试制生产、质量保证、市场开拓、高效管理奠定了可靠的人力资源基础。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和维护吸引人才、培养人才的管理机制，造成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的科研开发和经营管理造成较大的风险，也将给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带来潜在风险。

## 七、公司员工宿舍楼未取得产权证的风险

目前公司使用的员工宿舍楼原规划用途为生产用房，公司因生产规模扩大及解决员工住宿问题而考虑将该楼房变更为员工宿舍楼，但尚未办理相应规划及施工许可的变更，至目前尚无法进行消防备案及办理产权证。虽然该建筑仅为公司配套性设施，不构成能够影响公司持续性经营的重要经营性资产，且公司已通

过乐清市市政府联合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消防局等部门以召开专题协调会的形式确认同意为公司补办产权证。公司已根据专题协调会的会议要求积极配合政府各相关部门开展补办产权证的相关工作，但在公司取得该宿舍楼产权证之前，该宿舍楼仍存在无法继续使用或面临处罚的风险。

## 目录

声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3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	3
三、对外担保风险 .....	3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	4
五、管理风险 .....	4
六、人才流失的风险 .....	4
七、公司员工宿舍楼未取得产权证的风险 .....	4
目录 .....	6
释义 .....	8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0
二、股份基本情况 .....	10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	1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4
五、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	27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29
七、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	30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32
一、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	32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产品的生产、研发流程 .....	34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0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53
五、公司商业模式 .....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	64
七、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估 .....	77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81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1
二、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的评价 .....	82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	82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	85
五、同业竞争 .....	86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	9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	9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99
九、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101
<b>第四章 公司财务 .....</b>	<b>108</b>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108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159
三、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70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185
五、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	200
六、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	209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210
八、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 项 .....	225
九、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226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	226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227
十二、公司经营风险因素 .....	228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 .....	232
<b>第五章 有关声明 .....</b>	<b>235</b>
<b>第六章 附件 .....</b>	<b>241</b>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美硕科技	指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美硕电气、美硕有限	指	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美硕进出口	指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乐清市政府	指	乐清市人民政府
乐清市国土局	指	乐清市国土资源局
乐清市住建局	指	乐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乐清市金融办	指	乐清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乐清市消防局	指	乐清市公安消防局
<b>乐清市环保局</b>	<b>指</b>	<b>乐清市环境保护局</b>
磐石镇政府	指	乐清市磐石镇人民政府
环宇集团	指	环宇集团有限公司
精密电子	指	乐清市精密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泰科	指	泰科国际有限公司（Tyco International Ltd.）
欧姆龙	指	欧姆龙集团
厦门宏发	指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坤股份	指	长沙中坤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航天电器	指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联众	指	东莞市三友联众电器有限公司
中汇瑞德	指	东莞市中汇瑞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或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海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挂牌	指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轭铁	指	电磁铁上的一个可选部件，用来增强电磁线圈的吸合力，提高电磁铁的效率
衔铁	指	在电磁继电器中被电磁铁吸上吸下，运动后使工作电路闭合的铁块，一般为软铁
超行程	指	真空开关触头完全闭合后，动或静触头所能移动的距离，也叫超程
传感器	指	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能将感受到的信息，按一定规律变换成为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信息输出，以满足信息的传输、处理、存储、显示、记录和控制等要求
射频识别技术	指	指利用射频信号通过空间耦合（交变磁场或电磁场）来实现无接触信息传递并通过所传递的信息达到识别目的的技术
UL	指	美国保险商实验室，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
UL 目击实验室	指	指制造商只要通过 UL 的审核，即可在自身取得认可的实验室中，会同 UL 工程人员的见证，进行认可项目的测试
TUV	指	德国技术监督协会
CQC	指	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设立，委托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的国家级认证机构。
CCD	指	电荷耦合元件，是一种半导体器件，能够把光学影像转化为电信号，也叫图像控制器
ERP 系统	指	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集信息技术与先进管理思想于一身，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员工及决策层提供决策手段的管理平台
PLM 系统	指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30382798578417A
法定代表人	黄晓湖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7年2月6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6月22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万元
住所	乐清市北白象镇重石工业区
办公地址	乐清市北白象镇重石工业区
邮编	325602
电话	0577-62836158
传真	0577-62836261
电子邮箱	meishuo@msrelay.com
董事会秘书	虞彭鑫
所属行业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823-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823-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12101310-电气部件与设备。
主要业务	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二、股份基本情况

####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3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公司公开转让时可转让股份及限售股份具体情况

公司公开转让时无可转让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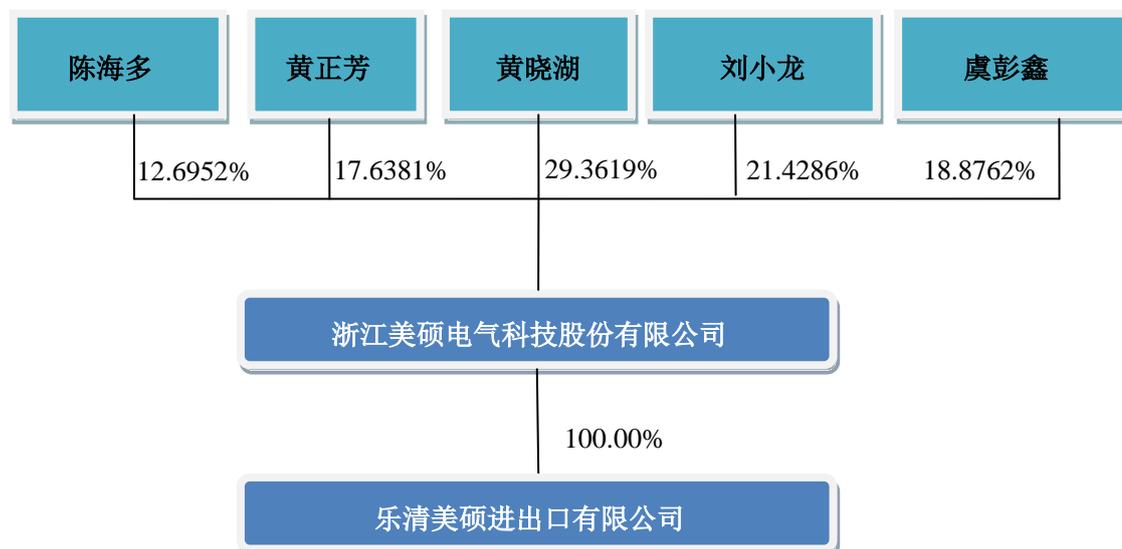
### (三) 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挂牌后股票采取协议转让。

##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 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黄晓湖	8,808,570	29.3619	境内自然人	否
2	刘小龙	6,428,580	21.4286	境内自然人	否
3	黄正芳	5,291,430	17.6381	境内自然人	否
4	虞彭鑫	5,662,860	18.8762	境内自然人	否
5	陈海多	3,808,560	12.6952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b>30,000,000</b>	<b>100.0000</b>		--

### （三）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现有 5 名自然人股东，5 名自然人股东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境内自然人，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等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因此，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适格，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及公司合法合规存续产生影响，公司股权明晰。

公司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持股及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公司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公司也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黄正芳与黄晓湖系父子关系，公司股东虞彭鑫系股东黄晓湖妹妹的配偶，股东陈海多系股东黄晓湖配偶的弟弟。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黄晓湖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80.857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61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黄晓湖自 2010 年 7 月起，一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而且自 2008 年 1 月起，黄晓湖一直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在实际经营中可以全面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同时，股东刘小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42.85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4286%；股东黄正芳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29.143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6381%；股东虞彭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66.28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8762%；股东陈海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0.856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952%。黄晓湖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小龙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黄正芳为公司的董事，虞彭鑫为公司的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海多为公司董事。上述5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聘任以及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均能产生实质影响。

此外，2012年4月，5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由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刘小龙、黄正芳、虞彭鑫、陈海多与黄晓湖采取一致行动。2016年6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上述人员重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再次针对5人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一致行动事项进行了约定，上述五人构成了对公司的共同控制。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因此，黄晓湖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小龙、黄正芳、虞彭鑫、陈海多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黄晓湖，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2月至2016年5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历任经理、执行董事；2016年6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黄正芳，男，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8月至2000年1月，在乐清市求精电子元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0年2月至2007年1月，在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2007年2月至2016年5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任期三年。

虞彭鑫，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2月至2007年12月，在安徽绿宝特种电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6年5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年

6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刘小龙，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9月至2001年8月，在乐清市求精电子元件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01年9月至2003年10月，在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及事业部经理；2003年11月至2004年12月，在浙江朗诗德仪表有限公司，任销售部经理；2004年12月至2006年12月，在乐清市佳捷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6年5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陈海多，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4月至2008年9月，在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中心技术员；2008年10月至2016年5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研发技术部副经理；2016年6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兼研发技术部副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黄晓湖、黄正芳、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未受到公安等部门处罚，无不良信用记录，未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诉讼及执行案件。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晓湖、共同实际控制人黄正芳、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六）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美硕科技系美硕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美硕有限设立后，进行过3次增资，6次股权转让，美硕有限于2016年6月22日整体变更为美硕科技。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的具体情况如下：

### 1、2007年2月有限公司设立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乐清市美硕继电器有限公司于2007年2月6日在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有限公司注册号：

3303822140082，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正芳，公司住所：乐清市磐石镇东街 106 号，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元器件、电器配件、汽车配件制造、加工、销售。（涉及许可证生产的凭有效证件生产经营）

2007 年 2 月 5 日，乐清永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乐永会验字[2007]第 064 号），乐清市美硕继电器有限公司（筹）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 2007 年 2 月 5 日之前一次缴足，截至 2007 年 2 月 5 日止，乐清市美硕继电器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合计 100 万元。

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正芳	50.00	50.00	50.00%
2	黄晓湖	20.00	20.00	20.00%
3	刘小龙	30.00	30.00	30.00%
合计	-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2007 年 2 月 6 日，公司就设立事项完成了工商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 2、2007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

2007 年 4 月 13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股东刘小龙将其在公司 30% 股权转让给赵宏伟所有；（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刘小龙与赵宏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刘小龙将其在公司拥有 30% 的股权（计人民币 30 万元）转让给赵宏伟所有。

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正芳	50.00	50.00	50.00%
2	黄晓湖	20.00	20.00	20.00%
3	赵宏伟	30.00	30.00	30.00%
合计	-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2007 年 4 月 13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3、2008年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变更、名称变更

2008年1月7日，公司取得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企业集团）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乐工商〉名称变核内[2008]第058728号），载明：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

同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股东赵宏伟将其在公司的30%股权转让给刘小龙所有；（2）同意股东黄正芳将其在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朱乐琴所有；（3）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4）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赵宏伟与刘小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赵宏伟将其在公司拥有的30%的股权（合计人民币30万元）转让给刘小龙所有。黄正芳与朱乐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黄正芳将其在公司拥有的10%的股权（合计人民币10万元）转让给朱乐琴所有。

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正芳	40.00	40.00	40.00%
2	黄晓湖	20.00	20.00	20.00%
3	刘小龙	30.00	30.00	30.00%
4	朱乐琴	10.00	10.00	10.00%
合计	-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2008年1月8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4、2010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年3月30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其中黄正芳以货币增资160元，黄晓湖以货币增资80万元，刘小龙以货币增资120万元，朱乐琴以货币增资40万元；（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4月1日，乐清乐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乐会所变验[2010]050号），根据公司2010年3月30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由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朱乐琴于2010年4月1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经审验，

截至 2010 年 4 月 1 日止，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 4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正芳	200.00	200.00	40.00%
2	黄晓湖	100.00	100.00	20.00%
3	刘小龙	150.00	150.00	30.00%
4	朱乐琴	50.00	50.00	10.00%
合计	-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2010 年 4 月 6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5、2010年7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变更

2010 年 7 月 1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黄正芳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16.67% 股权转让给虞彭鑫所有，1.66% 股权转让给陈海多所有；（2）同意刘小龙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0.83% 股权转让给黄晓湖所有，6.67% 股权转让给陈海多所有；（3）同意朱乐琴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10.00% 股权转让给黄晓湖所有；（4）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黄正芳与虞彭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黄正芳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16.67% 股权（计人民币 83.35 万元）转让给虞彭鑫所有。

同日，黄正芳与陈海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黄正芳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1.66% 股权（计人民币 8.30 万元）转让给陈海多所有。

同日，刘小龙与黄晓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刘小龙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0.83% 股权（计人民币 4.15 万元）转让给黄晓湖所有。

同日，刘小龙与陈海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刘小龙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6.67% 股权（计人民币 33.35 万元）转让给陈海多所有。

同日，朱乐琴与黄晓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朱乐琴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10.00% 股权（计人民币 50.00 万元）转让给黄晓湖所有。

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正芳	108.35	108.35	21.67%
2	黄晓湖	154.15	154.15	30.83%
3	刘小龙	112.50	112.50	22.50%
4	陈海多	41.65	41.65	8.33%
5	虞彭鑫	83.35	83.35	16.67%
合计	-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2010年7月26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6、2012年4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年4月9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1,500.00万元，增资方式为货币，同时实收资本也增加到1,500.00万元；同意公司各股东增资，股东本次增加的人民币资额为：黄正芳增资人民币216.70万元，刘小龙增资人民币225.00万元，黄晓湖增资人民币308.30万元，虞彭鑫增资人民币166.70万元，陈海多增资人民币83.30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4月9日，乐清乐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乐会所验字[2012]042号），根据公司2012年4月9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由黄正芳、刘小龙、黄晓湖、虞彭鑫、陈海多于2012年4月9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万元，经审验，截至2012年4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各位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正芳	325.05	325.05	21.67%
2	黄晓湖	462.45	462.45	30.83%
3	刘小龙	337.50	337.50	22.50%
4	虞彭鑫	250.05	250.05	16.67%
5	陈海多	124.95	124.95	8.33%
合计	-	<b>1,500.00</b>	<b>1,500.00</b>	<b>100.00%</b>

2012年4月10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7、2016年1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6年1月21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公司股东黄正芳将其在公司1.8257%的股权无偿赠与给黄晓湖所有，2.2062%的股权无偿赠与给黄文双；（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1月21日，黄正芳与黄晓湖签订《股权赠与协议书》，达成如下协议：赠与方黄正芳将其在公司1.8257%股权（计人民币27.3855万元）无偿赠与给受赠方黄晓湖。

同日，黄正芳与黄文双签订《股权赠与协议书》，达成如下协议：赠与方黄正芳将其在公司2.2062%股权（计人民币33.0930万元）无偿赠与给受赠方黄文双。

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正芳	264.5715	264.5715	17.6381%
2	黄晓湖	489.8355	489.8355	32.6557%
3	黄文双	33.0930	33.0930	2.2062%
4	刘小龙	337.5000	337.5000	22.5000%
5	虞彭鑫	250.0500	250.0500	16.6700%
6	陈海多	124.9500	124.9500	8.3300%
合计	-	<b>1,500.0000</b>	<b>1,500.0000</b>	<b>100.0000%</b>

2016年2月4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8、2016年2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变更

2016年2月2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股东黄晓湖将其在公司3.2938%的股权转给陈海环所有；（2）同意公司股东刘小龙将其在公司1.0714%的股权转给陈海多所有；（3）同意公司股东黄文双将其在公司2.2062%的股权转给虞彭鑫所有；（4）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黄晓湖与陈海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黄晓湖将其在美硕电气拥有的3.2938%股权（以49.407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陈海环所有。

同日，刘小龙与陈海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刘小龙将其在美硕电气拥有的 1.0714% 股权（以 16.071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陈海多所有。

同日，黄文双与虞彭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黄文双将其在美硕电气拥有的 2.2062% 股权（以 33.093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虞彭鑫所有。

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正芳	264.5715	264.5715	17.6381%
2	黄晓湖	440.4285	440.4285	29.3619%
3	刘小龙	321.4290	321.4290	21.4286%
4	虞彭鑫	283.1430	283.1430	18.8762%
5	陈海多	141.0210	141.0210	9.4014%
6	陈海环	49.4070	49.4070	3.2938%
合计	-	<b>1,500.0000</b>	<b>1,500.0000</b>	<b>100.0000%</b>

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9、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变更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公司股东陈海环将其在公司 3.2938% 的股权转给陈海多所有；（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陈海环与陈海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陈海环将其在公司拥有的 3.2938% 股权（以 49.407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陈海多所有。

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晓湖	440.4285	440.4285	29.3619%
2	刘小龙	321.4290	321.4290	21.4286%
3	黄正芳	264.5715	264.5715	17.6381%
4	虞彭鑫	283.1430	283.1430	18.8762%
5	陈海多	190.4280	190.4280	12.6952%
合计	-	<b>1,500.0000</b>	<b>1,500.0000</b>	<b>100.0000%</b>

2016 年 3 月 2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10、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6年3月16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1）同意公司新增加注册资本1,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由股东按照本次增资前的持股比例出资，并于2016年3月14日到位；（2）同意公司经营期限变更为长期；（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3月15日，乐清乐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乐会所变验[2016]00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3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黄晓湖、刘小龙、黄正芳、虞彭鑫、陈海多五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晓湖	880.8570	880.8570	29.3619%
2	刘小龙	642.8580	642.8580	21.4286%
3	黄正芳	529.1430	529.1430	17.6381%
4	虞彭鑫	566.2860	566.2860	18.8762%
5	陈海多	380.8560	380.8560	12.6952%
合计	-	<b>3,000.0000</b>	<b>3,000.0000</b>	<b>100.0000%</b>

2016年3月17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11、2016年6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4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2016年3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5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102183号），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为人民币49,313,205.18元。2016年5月16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06号），截至2016年3月31日，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评估结果为人民币6,004.61万元。

2016年5月31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49,313,205.18元，折合为股

份公司股本 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即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净资产高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黄晓湖、黄正芳、虞彭鑫、刘小龙、陈海多共 5 名自然人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对设立股份公司的各项事宜作出了约定。

2016 年 6 月 15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报告》、《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了公司董事、监事人选并通过了各项制度。

2016 年 6 月 10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情况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 102035 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起人认购的股款全部到位。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万股）	股权比例
1	黄晓湖	880.8570	29.3619%
2	刘小龙	642.8580	21.4286%
3	黄正芳	529.1430	17.6381%
4	虞彭鑫	566.2860	18.8762%
5	陈海多	380.8560	12.6952%
合计	-	<b>3,000.0000</b>	<b>100.0000%</b>

2016 年 6 月 22 日，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82798578417A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此次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折股数不高于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值，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股份公司成立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公司历史沿革中，公司股东出资及历次增资真实到位，出资方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历次增资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和外部审批程序，注册资本变动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公司自 2007 年 2 月设立至今历史沿革连续，有限公司阶段有 3 次增资，6 次股权变更，不存在停业或被吊销营业执照等情况，公司一直处于正常运营状态，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折股数不高于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值，股份公司成立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设立存续合法有效，公司设立、存续满二年。

#### **（七）股权明晰**

公司股东均为直接持股，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股份代持或通过协议约定等方式被其他任何第三方实际控制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公司的股东均为其名下所持公司股权的实际持有人。

#### **（八）股权变动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和外部审批程序，股转变动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 **（九）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情况**

黄晓湖，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黄正芳，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虞彭鑫，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刘小龙，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陈海多，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上述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止。

## （二）监事情况

监事会主席：卿新华，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 月，在中国神奇电碳集团有限公司，任体系主管；2006 年 2 月至 2011 年 1 月，在乐清市企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师；2011 年 2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品质部经理；2016 年 6 月，当选为本公司监事，并经监事会选举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品质部经理。

监事：刘峰，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5 月至 2015 年 1 月，在温州光源电器有限公司，任采购部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采购部经理；2016 年 6 月，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当选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现任公司监事兼采购部经理。

监事：方旭，男，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研发员；2016 年 6 月，当选为本公司监事，任期三年；现任公司监事兼研发员。

上述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止。

##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黄晓湖，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小龙，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虞彭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蔡玉珠，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女，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1月至2008年1月，在乐清市恒强精密五金制造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8年2月至2016年5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6年6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董事长兼总经理黄晓湖与董事黄正芳系父子关系，虞彭鑫系黄晓湖妹妹的配偶，董事陈海多系黄晓湖配偶的弟弟。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等关联情况。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1、公司董监高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能够对个人的行为承担完全责任；

2、公司董监高无以下情形：

(1)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2)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3)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等情形；

3、公司现任董监高无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4、公司现任董监高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综上，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

台”中，没有公司的董监高人员的失信查询记录。综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合规。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

1、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历次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均是由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召开和主持的，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各司其职，未发现公司的董监高有违反其义务的行为。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未有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义务或责任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

## 五、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1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一）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晓湖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8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乐清市北白象镇重石工业区（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090955512L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配件、健身器配件、电机、汽车配件、机电设备、通讯器材、电线电缆、五金交电、金属材料、服装、鞋帽销售。

#### 1、2014年1月子公司成立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4 年 1 月 8 日，设立时法定代表人：黄晓湖；注册地址：乐清市北白象镇重石工业区（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内）；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配件、健身器配件、电机、汽车配件、机电设备、通讯器材、电线电缆、五金交电、金属材料、服装、鞋帽销售。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实收资本 5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子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	50.00	50.00	10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014 年 1 月 8 日，公司就设立事项完成了工商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通过美硕科技外的其他公司或个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以上子公司的股份。

美硕科技主要负责继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子公司美硕进出口除了从美硕科技购买继电器产品用于出口外，还向宁波鄞州港瑞电器有限公司、乐清市国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市广泰电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线束、端子等汽车配件和继电器进行出口贸易。子公司不存在研发及生产环节。

子公司美硕进出口已经取得当地工商、税务、海关、公安、质监、安监、社保等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证明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有违法违规行或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4,426.89	13,122.14	12,165.50
负债总计（万元）	9,489.88	9,940.63	9,343.4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37.01	3,181.51	2,82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37.01	3,181.51	2,822.08
每股净资产（元）	3.29	2.12	1.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29	2.12	1.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34%	74.04%	75.26%
流动比率（倍）	1.06	0.94	0.97
速动比率（倍）	0.76	0.70	0.76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370.65	16,436.09	15,524.84
净利润（万元）	255.50	509.43	566.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5.50	509.43	566.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56.25	492.91	538.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56.25	492.91	538.08
毛利率	23.39%	21.80%	20.18%
净资产收益率	7.72%	16.83%	2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74%	16.28%	2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4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3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4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3	0.3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27	3.92	3.41
存货周转率（次）	5.22	5.95	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11.70	1,391.21	1,119.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93	0.75

## 七、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联系电话	021-53686888
传真	021-53686100
项目负责人	马奕彤
项目小组成员	张雪雪、夏继豪、宋扬帆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王玉梅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法定代表人	林锋
住所	上海市金桥路 939 号宏南投资大厦 806 室
联系电话	021-63230725
传真	021-63238856
经办人	姜传舜、张敏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联系电话	010-52805600
传真	010-52805601
经办人	李秀华、唱翠红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宇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49 号一层 102 号
联系电话	010-88356964
传真	010-88356964

经办人	宋征、杨东升
-----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五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844
传真	010-58598982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 (一) 主要业务

美硕科技是一家专业从事继电器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制造型企业。公司设立以来，一贯秉承“品质是获得信任的砝码，是竞争致胜的关键，是永无止境的追求，是价值和尊严的起点”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用对自我的永不满意，来换取顾客的永远满意”的经营方针，经过数年的努力及发展，公司已成为美的、志高、海尔、TCL、铁将军、贝奥斯、宏茂等国内家用电器、车辆防盗器领域一线品牌的继电器供应商，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空调、冰箱、洗衣机、洗碗机、取暖器、吸尘器、电饭煲、微波炉、摩托车防盗器及汽车防盗器。目前，“美硕”品牌已拓展到美国、巴西、新加坡、土耳其、德国、意大利、印度、印度尼西亚及其它国家，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任，且公司产品质量在业内享有较好的口碑。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二) 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和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和用途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系列	图例	消费群体及用途
	MPA		
	MP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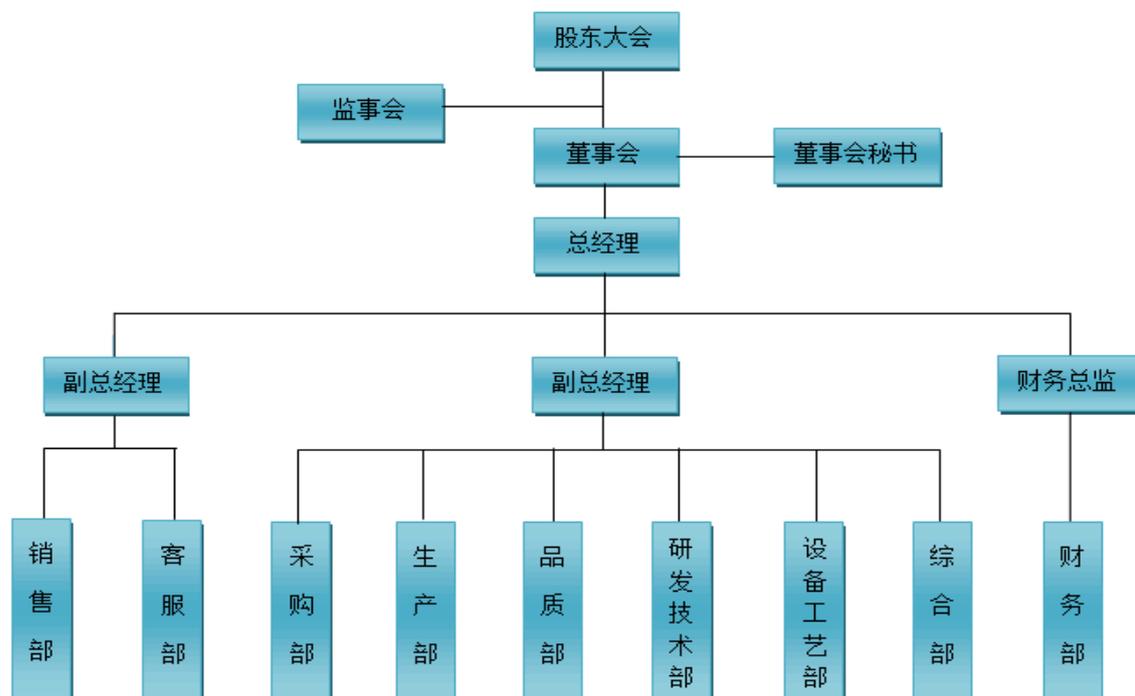
功率继电器	MPI		主要应用于各种家用电器设备，包括空调、冰箱、洗衣机、洗碗机、取暖器、吸尘器、微波炉等，可利用小电流电路来控制大电流电路，以实现家用电器设备的自动化、智能化
	MPL		
	MPQ		
	MPR		
	MPY		
汽车继电器	MAA		主要应用于摩托车防盗器、汽车防盗器、雨刮器、门窗、转向灯等装置的自动控制
	MAD		
	MAH		

其他配件	线束		作为连接汽车各部件与控制端的载体,主要应用于汽车车灯、点火熄火、导航仪等装置
	端子		一种在汽车器件与组件之间起电连接和信号传递作用的机电元件,主要用于导航仪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研发流程

### (一) 公司组织结构

####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 2、主要部门的工作职能

公司下设的 9 个职能部门具体职责和分工如下：

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国内外市场的开拓与推广、新产品的前期市场调研、产品的销售、销售订单的跟进与交付、销售合同的签订与管理、账款的跟催等；协助客服部完成客户管理工作；

客服部：负责日常的客户关系维护，包括产品的售后服务、客户投诉的受理与解决、客户满意度调查与回访、客户管理等工作；

采购部：负责公司日常的原材料、物料、低值易耗品、办公耗材等采购，参与供应商的开发与管理；

生产部：依照生产计划及时组织人员、机器、物料等进行生产，准时交付订单；负责生产现场的管理工作；负责生产过程中各项工艺、技术文件的有效执行；

品质部：负责产品的质量管控及改进、供应商质量管理及来料检验、产品的首检、巡检、入库检验、出货检验；负责实验室的维护与管理以及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与维护；参与自动化设备品质管控方面的评审工作；

研发技术部：负责新产品的开发与设计、现有核心产品与技术的创新升级；负责产品 DFMEA（设计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及 PFMEA（过程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的编制；负责产品可靠性培训与知识产权的管理；

设备工艺部：负责生产设备及产品工艺的创新、优化及工艺标准的维护；负责自动化设备方案的策划及主导各部门对方案进行评审，对采购部采购的新设备进行验收、维护工作；负责工装制具的制造与加工；

综合部：负责公司主要的会议跟进与落实、资料归档、安全保卫、消防管理、宿舍食堂等后勤服务；负责厂区的环卫维护、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配置、培训与开发、绩效管理、薪酬管理、职业生涯管理、劳动关系管理、企业文化的建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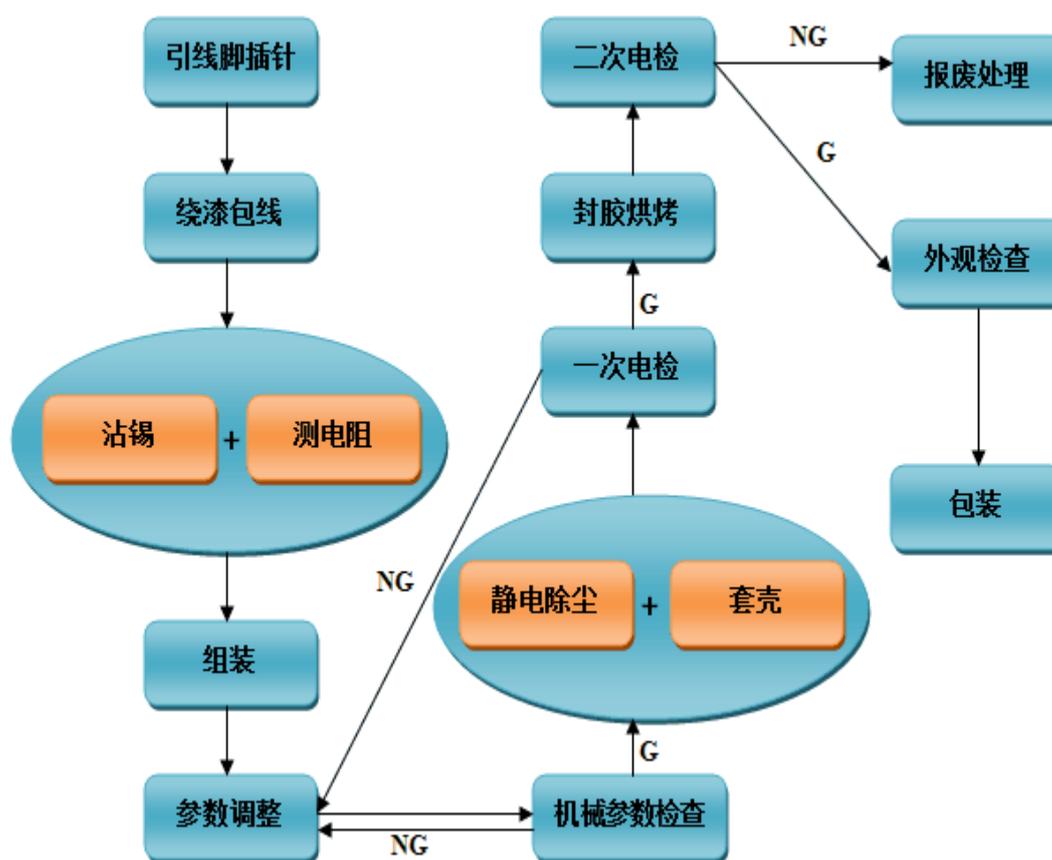
财务部：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预算的控制与管理、会计与账务核算、资金的筹集与管理、税务筹划与申报、员工工资的发放等。

##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 1、生产流程

目前，公司拥有齐备的加工、装配及检测所需的机器设备及人员配置。公司通过采购金属冲压件、漆包线、塑料件和触点等物料，利用自动化设备将上述物料装配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公司产品的生产主要依据客户订单、市场预测、公司备货计划等，由生产部在 ERP 系统进行交期评审和按计划生产。公司产品的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图 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注：G 表示通过，NG 表示不通过

## 2、质量控制

公司通过了 ISO/TS16949: 2009、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2004 环境管理体系及 OHSAS18001: 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第三方认证，且各类主导产品通过了美国 UL、德国 TUV 及中国 CQC 认证。为保证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策划、运行及控制，公司建立了《质量手册》，对质量

管理体系的职能进行了分配并进行过程管理，并制定运行和控制需要的相关文件及《生产现场工艺管理规定》、《作业指导书》、《质量记录表单》、《月度质量报告》等，这些管理程序对公司提高产品质量控制水平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公司本着“品质是获得信任的砝码，是竞争致胜的关键，是永无止境的追求，是价值和尊严的起点”的经营理念，为满足终端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较高要求，公司在原有人工检验的基础上，投入资金推行机械参数 CCD 在线检测和自动电气参数在线检测。此外，公司组建了企业内部的实验室，且该实验室已通过 UL 目击实验室资质认证，可依照 UL 的标准进行全系列的型式实验（电寿命、机械寿命、温升、过负载、冲击电流等）。公司还购买了高速摄像机、X 无损检测射线仪、RoHS 环保测试仪、材料硬度测试仪、万能材料试验机、镀层厚度测试仪、镀层表面测试仪等先进设备。产品品质保证能力和实验检测能力位居同行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被当地质监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也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 3、安全生产

为保证员工的生命安全以及公司的财产安全，公司专门成立了安全管理小组，具有明确的分工和职责，并结合 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出台了涵盖一系列安全管理制度的《安全手册》（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车间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以及针对使用各种机器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等）。公司每天组织车间班前会议强调安全事项，落实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每月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排查并跟进整改落实，公司于 2014 年 8 月份获得了由温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同时被评定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安全生产问题被当地安监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 4、环保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将火电、钢铁、水泥、电解

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酿造、造纸和发酵等 14 类行业列为重污染行业，因此，美硕科技并非重污染行业。按照公司的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公司已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4 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08 年 5 月颁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制做并进行环评审批，并经验收合格；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0 日申领了编号为浙乐排准字第 2013003 号的城市排水许可证，准许公司在许可范围内向城市排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排放污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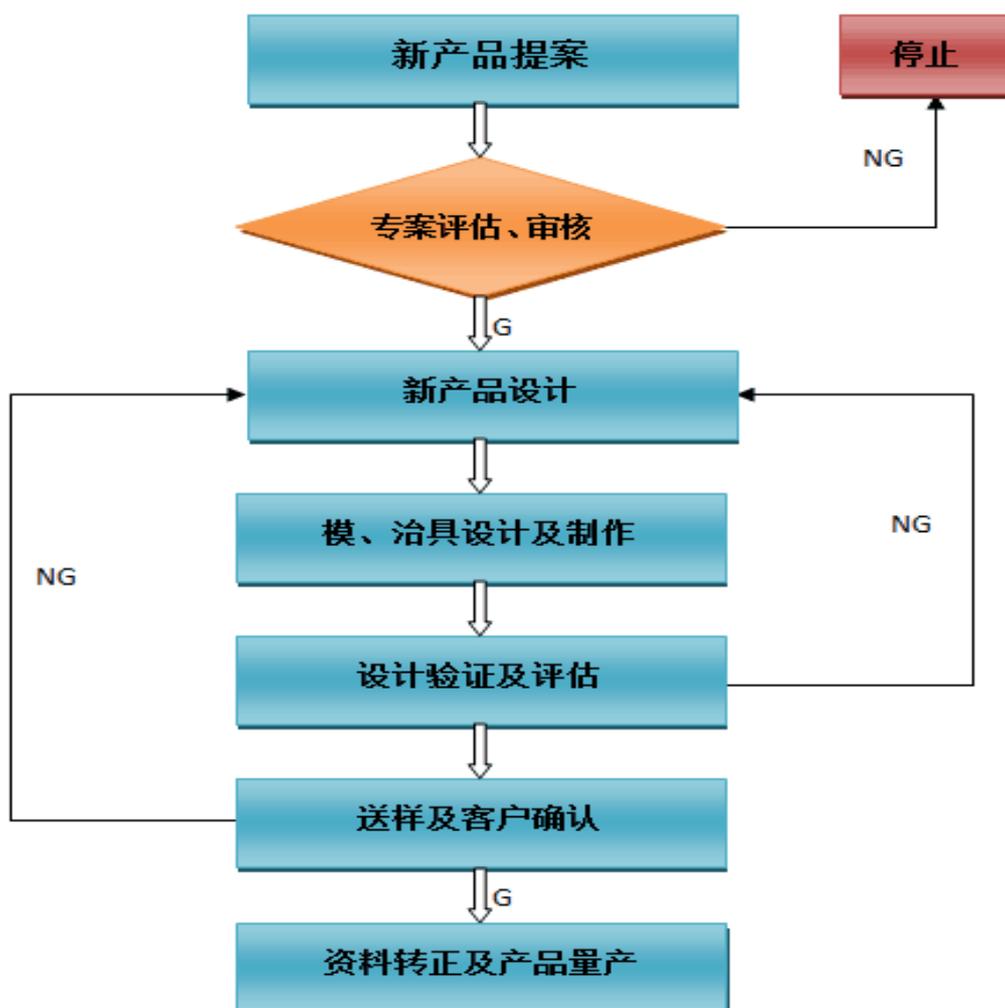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三）核心产品的研发流程、周期及更新换代计划

#### 1、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流程

公司核心产品的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图 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流程



注：G 表示通过，NG 表示不通过

## 2、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周期

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周期如下：

(1) 新产品提案（0.5-1 个月）：根据客户提出的需求或行业、市场的最新动态，由销售部和研发机构进行充分调研，以确定新产品的总体框架（功能构成、技术路线、技术指标等）。研发机构根据总体框架制定开发计划，开发计划制定完毕后交于专案评估小组（由各部门负责人组成）评估、审核；

(2) 新产品设计（0.5-1 个月）：开发计划审核通过后，研发机构根据《WBS 表》（工作分解结构表）启动方案设计、图纸设计、关键技术把握和先期试验分析、原材料选择、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确定；

(3) 模、治具设计及制作（0.5-1.5 个月）：研发机构依据新产品和模、治具设计图纸制作加工配件并完成组装、试样；

(4) 设计验证及评估 (0.5-1 个月)：是对产品设计的评价过程。研发机构设计新产品测试方案，分析测试数据，组织专案评估小组进行评审。若符合计划书规定的各项性能的要求，新产品即可投放客户试用；若不符合，研发机构将进一步提出完善建议，重新进行新产品设计；

(5) 送样及客户确认 (1-3 个月)：对已经评审合格后的样品，交送客户进行试用。经过客户确认以后，研发机构再对新产品进行评估。若试用效果达到计划书的要求和客户要求，新产品即可定型；若出现偏差，研发机构需提出改善方案，重新试制新产品并测试；

(6) 资料转正及产品量产 (1-1.5 个月)：综合部将所有产品资料、设计资料、实验资料及客户确认资料等全部进行归档和发行正式版本，产品转入量产阶段。

### 3、核心产品的更新换代计划

公司核心产品的更新换代计划如下：

表 公司核心产品的更新换代计划

产品名称	更新原因	进展程度
MPQ 系列功率继电器	公司原 MPQ 系列继电器引出端与轭铁同为一体，材质为铁件，引出端与接插件连接后通过电流会使其温度上升至较高水平，长时间的通电会使引出端和接插件加速老化，降低两者接触的可靠性，也容易出现继电器烧损的现象。针对上述问题，公司经研究决定通过选用铜件作为引出端的材质，并采取激光电焊技术将独立的引出端焊接在铁质轭铁上，有效地降低了通电后继电器引出端的温度，减缓了引出端和接插件的老化，同时提升了产品的可靠性及使用寿命。	送样及客户确认阶段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继电器参数自动化调整技术

目前行业中继电器生产企业在调整继电器的电气、机械参数时普遍以手工作业为主，但手工作业通常存在工作效率低、调整性能不稳定以及参数一致性

差等问题。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开发了一种自动调整装置，通过调整机构、静簧片及动簧片测试机构、超行程自动检测机构分别对继电器引脚、静簧片、动簧片进行自动调试，并通过抓料机构对继电器进行快速准确地送料，从而实现继电器主要参数的自动化调整工作，不仅大幅减少了人力的投入，而且工作效率高、调整性能稳定、参数一致性高。

## **2、卡扣式连接技术**

目前市场上继电器的工作方式多数是通过直接接触来推动簧片使得触点动作，此种结构在使用过程中极易造成推杆脱落或是推动不稳定。公司采用的卡扣式连接技术为公司继电器产品提供了一种工作更加稳定的连接机构，通过将推杆尾部卡扣直接扣住衔铁头部，实现了精准定位、避免外力影响（产品碰撞及跌落）导致推杆的脱落，使继电器内部结构设计更加合理。

## **3、一种增强继电器绝缘性能的技术**

大多数继电器产品在装配动簧片与静簧片的基座时，动簧片与静簧片之间沿面距离较短，在继电器带负载过程中，触点电弧产生飞溅物容易造成继电器绝缘变差并引起产品起火的现象。公司在注塑基座时一并成型一块位于基座中部的挡片，使得在装入动、静簧片后两者之间的沿面距离增加，使产品的绝缘性能得到增强。

## **4、一种可实现快速装配、避免漏胶的技术**

目前市场上的功率继电器壳体结构一般为塑封式，塑封式壳体具有密封性好、产品寿命长等特点，但是容易造成灌胶质量不稳定，灌胶量控制不均衡等问题，导致漏胶、装配难度大、生产效率低，这些装配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极大地影响了自动化生产的要求。针对塑封式壳体现有技术存在的不足，公司设计了一种特殊的继电器外壳，即在继电器底板设置两个小的安装缺口，这样可以大大降低安装时对壳罩和底板配合要求，可以实现快速准确地组装；此外，公司还在壳罩底部四角处设置了凸台，有效地避免了漏胶的发生，使得灌胶质量更稳定，继电器底板表面更平整、美观。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净值为 3,373,665.89 元。公司对商标、专利、技术研发的投入均未作资本化处理，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5 项商标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证编号	取得方式	类别	有效期至
1		第 5938285 号	原始取得	第 9 类	2020.9.13
2		第 5938286 号	原始取得	第 9 类	2020.1.27
3		第 10219333 号	原始取得	第 9 类	2023.1.20
4		第 15353829 号	原始取得	第 9 类	2025.10.27
5		第 15409922 号	原始取得	第 9 类	2025.11.6

上述商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且无纠纷。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商标注册人名称从“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

##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 8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专利类型
----	------	-----	------	-----	------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专利类型
1	一种小型电磁继电器	ZL 2013 2 0402317.9	原始取得	2013.7.5	实用新型
2	一种继电器	ZL 2015 2 0836117.3	原始取得	2015.10.27	实用新型
3	一种高负载继电器	ZL 2015 2 0836289.0	原始取得	2015.10.27	实用新型
4	一种轭铁组件	ZL 2015 2 0836308.X	原始取得	2015.10.27	实用新型
5	一种带点胶槽的继电器基座	ZL 2015 2 0836389.3	原始取得	2015.10.27	实用新型
6	一种轭铁端子组件	ZL 2015 2 0836423.7	原始取得	2015.10.27	实用新型
7	一种高稳定性的簧片	ZL 2015 2 0836438.3	原始取得	2015.10.27	实用新型
8	一种继电器端子引脚	ZL 2016 2 0168910.5	原始取得	2016.3.7	实用新型

公司的专利权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且无纠纷。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专利权人名称从“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 42 条之规定，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计算，公司上述专利权均处于有效期内。

另外，公司有 1 项发明专利的申请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申请号	取得方式	发文日	专利类型
继电器自动调试机	201510851357.5	原始取得	2015.12.1	发明

###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 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取得方式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美硕继电器专用自动调试机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33812 号	原始取得	2015.10.29	未发表
2	美硕继电器机械参数检测专用机检机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33818 号	原始取得	2015.10.29	未发表
3	美硕继电器专用全自动烘烤炉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34394 号	原始取得	2015.10.29	未发表
4	美硕继电器专用自动	软著登字第 1134397 号	原始	2015.10.29	未发表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取得方式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铆点机控制软件 V1.0		取得		
5	美硕继电器端脚沾锡机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34398 号	原始取得	2015.10.29	未发表
6	美硕继电器专用老练机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34940 号	原始取得	2015.10.29	未发表

公司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且无纠纷。目前，公司正在办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人名称从“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以下简称《著作权法》）第 21 条之规定，法人的著作权权利保护期为五十年，截止于作品首次发表后第五十年的 12 月 31 日，但作品自开发完成后五十年内未发表的，其著作权权利不再受《著作权法》的保护。

####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地类 (用途)	使用权 类型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	乐政国用 (2013) 第 49-3219 号	工业用地	出让	3,386.67	2055.11.2

注：公司以账面净值为 8,858,472.06 元的厂房（房产证号为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 169897 号）和账面净值为 3,350,665.89 元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乐政国用（2013）第 49-3219 号）为抵押物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 XC6275771130201302754《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1,840 万元，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在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5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且无纠纷。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人名称从“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

#### 5、核心技术的取得方式和保护措施

公司采取了积极的核心技术保护措施，对开发成熟的技术及时申请了知识产权保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申请并取得 8 项专利技

术，另有 1 项发明专利的申请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此外，公司还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等方式，以防技术外泄。

###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质和认证证书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质和认证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表 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质及认证证书

证书名称	执行标准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有效期至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TS 16949: 2009, 含产品设计	01181/0	Quality Austria Trainings-, Zertifizierungs- und Begutachtungs GmbH	2017.12.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2008	07660/0	Quality Austria Trainings-, Zertifizierungs- und Begutachtungs GmbH	2017.12.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14001: 2004 GB/T 24001-2004	00114E20563R0M/33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7.3.3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OHSAS 18001: 2007 GB/T 28001-2011	00114S20340R0M/33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7.3.26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	AQBIIIJX 温 20140978	温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	33039649M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温州海关	2017.1.26
城市排水许可证	--	浙乐排准字第 2013003 号	乐清市市政园林局	2018.1.10

此外，公司内部实验室已通过 UL 目击实验室资质认证，资质编号为 100125110，资质有效期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共有 9 个产品系列(MPA、MPD、MPE、MPI、MPJ、MPL、MPQ、MPR、MPY) 通过了美国 UL 认证；

公司共有 11 个产品系列（MPA、MPB、MPC、MPD、MPE、MPI、MPJ、MPL、MPQ、MPR、MPY）通过了德国 TUV 认证；公司共有 12 个产品系列（MCA、MPA、MPB、MPD、MPE、MPF、MPI、MPJ、MPL、MPQ、MPR、MPY）通过了中国 CQC 认证；公司共有 7 个系列产品（MPD、MPE、MPI、MPJ、MPQ、MPR、MPY）获得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另外，子公司的进出口业务已在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进行备案登记，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3300090955512。

公司业务资质齐备、相关业务合法合规，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49,617,091.71 元，固定资产净额为 40,221,346.82 元，占总资产的 27.88%，这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经营模式；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81.06%，各项固定资产均处于完好状态，使用正常。有关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房屋及建筑物

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表 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

序号	权证编号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屋坐落
1	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 169897 号	传达室	27.37	乐清市北白象镇重石村
2	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 169897 号	生产车间	8,532.06	乐清市北白象镇重石村

注：公司以账面净值为 8,858,472.06 元的厂房（房产证号为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 169897 号）和账面净值为 3,350,665.89 元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乐政国用（2013）第 49-3219 号）为抵押物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 XC6275771130201302754 《最高额抵

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1,840 万元，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在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5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

## 2、主要设备

公司作为继电器供应商，日常经营中所使用的主要设备为调试机、绕线机、机检机等生产设备。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提供产品时使用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表 公司提供产品时使用的主要设备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调试机	台	8	3,840,000.00	3,840,000.00	100.00%
2	绕线机	台	25	3,565,011.14	2,296,285.75	64.41%
3	机检机	台	22	2,034,991.41	1,834,578.10	90.15%
4	插静簧机	台	19	1,889,743.63	1,449,624.82	76.71%
5	综合参数测试仪	台	285	1,587,842.68	1,179,451.57	74.28%
6	铆铁芯机	台	11	1,545,726.51	1,330,612.63	86.08%
7	装推动卡机	台	5	935,470.08	900,900.74	96.30%
8	连线机	台	3	895,726.54	819,510.08	91.49%
9	吹灰罩壳机	台	8	855,555.54	692,066.23	80.89%
10	烘箱	台	15	796,430.42	674,269.39	84.66%
11	铆合机	台	17	690,598.27	490,597.55	71.04%
12	焊锡机	台	15	590,435.92	371,683.48	62.95%
13	冲床	台	56	588,740.00	341,651.62	58.03%
14	铆压簧机	台	4	559,829.06	479,952.11	85.73%
15	空压机	台	10	554,117.35	393,850.21	71.08%
16	插磁路机	台	4	545,299.14	474,570.35	87.03%
17	整形机	台	18	499,316.26	451,640.40	90.45%
18	插针机	台	16	457,491.49	337,650.79	73.80%
合计			--	22,432,325.44	18,358,895.82	81.84%

注：公司以账面净值为 1,993,278.75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物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签订（2015）信银温柳最抵字第 811088014490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

金额为240.31万元;为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在2015年8月5日至2016年8月4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

上述固定资产均为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购入取得,目前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在日常经营中,公司结合产品更新换代的要求,密切跟踪行业内设备的发展动向,并根据业务实际对设备进行适时补充和更新,为公司的研发和生产提供了强有力的物质保障。

公司目前的资产与公司业务、人员具有较高匹配度和较强关联性。

## **(六) 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公司员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 公司员工情况

分类		人数	比例	图例
年龄划分	< 30 岁	112	46.47%	
	30 岁-45 岁	114	47.31%	
	> 45 岁	15	6.22%	
任职划分	采购人员	11	4.56%	
	生产人员	155	64.32%	
	营销人员	8	3.32%	
	研发人员	45	18.67%	
	财务人员	6	2.49%	
	管理人员	16	6.64%	
学历划分	本科以上 (含本科)	23	9.54%	
	专科	52	21.58%	
	专科以下	166	68.8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241 人。从年龄分布来看，30-45 岁的员工有 114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47.31%，公司 45 岁以上的员工为 15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6.22%，该年龄段的员工大都在继电器生产制造或研发领域拥有丰富的经验；从岗位结构上看，公司拥有 45 名研发人员和 155 名生产人员，分别占比 18.67% 和 64.32%，可以保证企业研发活动及相关业务稳定有效运行，凸显出了公司的行业特性；从学历结构上来看，公司大专及以上学历共有 75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31.12%，主要集中在品质部、研发技术部、综合部和财务部，上述部门公司在招聘选用时具有一定的教育和专业知识的要求；公司专科以下学历员工占 68.88%，主要为生产工人、销售人员及后勤服务人员，此类岗位对教育程度要求不高。

综上所述，公司员工的年龄结构、岗位结构、教育背景等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和互补性。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4 人，简要情况如下：

### (1) 彭碧辉

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14 年 10 月，在东莞市三友联众电器有限公司，任技术部主管；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研发技术部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技术部经理。

主要成果：运用产品管理分析结果与技术及现场工艺相结合，将 MPD 及 MPA 两个系列产品进行改良，在产品质量可靠的前提下，使生产效率提升了约 10%，同时降低了生产成本；参与研发的项目已取得 2 项专利证书。

### (2) 陈海多

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9 月，在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中心技术员；2008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研发技术部副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研发技术部副经理。

主要成果：擅长运用 Pro/Engineer 操作软件（集 CAD、CAM、CAE 为一体的三维绘图软件）对产品进行结构设计，至今已成功开发设计多种产品结构，其中一款 16A（触点负载）型号的产品结构设计稳定，触点承载能力强，占有极大的市场优势。

### (3) 林罗豪

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10 月，在上海傲爵实业有限公司，任室内设计师；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现任产品工程师；2016 年 6 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产品工程师。

主要成果：运用工艺及模具相关知识设计开发了调试机，在提升产品生产效率、缩短产品生产周期的同时，在一定程度上也降低了生产成本。

#### (4) 王军

男，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在浙江华阳工业化油器有限公司，任工艺员；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浙江亚洲龙继电器有限公司，任生产线线长；2011 年 2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任工艺工程师；2016 年 6 月至今，在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工艺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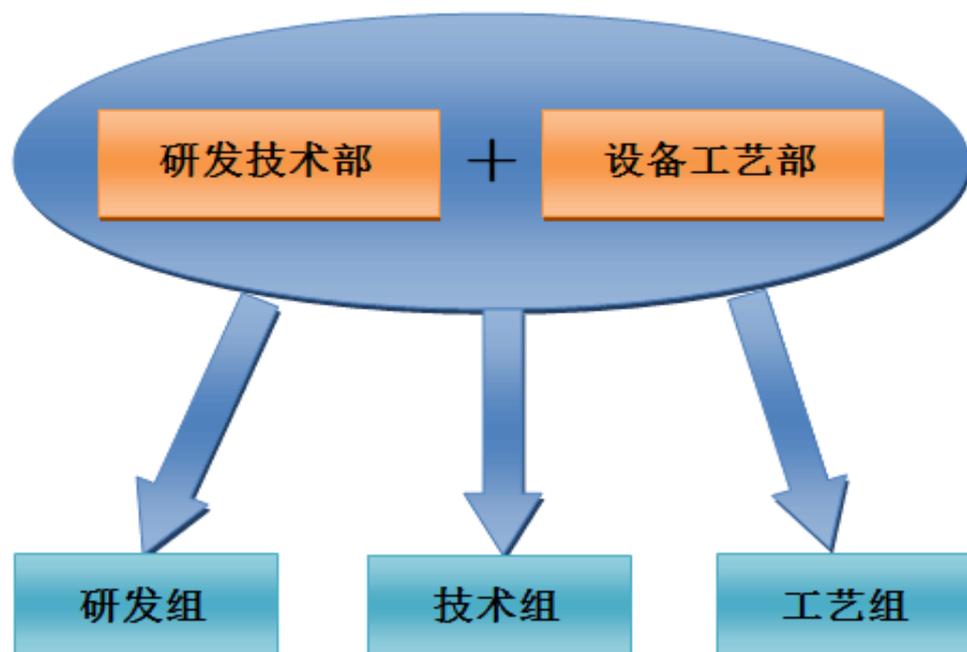
主要成果：擅长运用工业工程技术对工作流的分析以及对产品现场的改善，至今已改善多条生产线工艺，加快了原材料及零部件的周转率，降低了生产线的不良率；将 MPQ 系列产品内部检测一次通过率由原来的 10% 提升至 50% 以上。

### (七) 研发情况

#### 1、研发机构

公司现有研发及相关技术人员 45 人，公司的研发机构由研发技术部和设备工艺部共同构成，研发机构下设研发组、技术组、工艺组，如下图所示：

图 公司研发机构架构



公司研发机构根据客服部提供的客户反馈记录，并综合产品使用性能和经济指标，不断改进生产工艺、优化产品结构和试制新材料；根据综合技术指标与经济性原则合理确定研发目标，丰富公司产品品种。研发机构下属研发组、技术组及工艺组具体职能如下：

**研发组：**是公司研发技术部下属负责产品设计、模具设计、新产品试制、研发工作的核心机构，主管公司技术工作，制定公司研发计划，是研发项目实施的主要载体；

**技术组：**负责公司产品的模具加工制作、技术改进，提升产品稳定性并形成相应的标准文件；

**工艺组：**进行产品及设备工艺流程的梳理和制定，提升效率，降低成本；进行产品和设备可靠性测试，验证产品和设备各项性能指标；制定产品规格书、承认书，为客户使用提供依据。

## 2、研发投入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公司研发投入情况见下表：

表 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4 年度	6,343,495.16	4.09%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5 年度	6,401,856.63	3.89%
2016 年 1-3 月	1,675,344.58	3.83%

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均投入一定的人力、财力和物力进行研发，研发投入主要用于与继电器相关的各项技术的研发，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一）各类业务规模和销售情况

#### 1、公司各类业务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销量情况如下：

表 报告期公司各类产品销量

单位：只

序号	产品类型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1	功率继电器	25,504,884	94,167,403	80,642,958
2	汽车继电器	2,573,915	10,507,923	16,398,848
	合计	<b>28,078,799</b>	<b>104,675,326</b>	<b>97,041,806</b>

注：其他配件主要是端子和线束等，由于其他配件计量单位不一致，故不进行专门统计。

2015 年度公司功率继电器销售规模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 2015 年度公司成为美的中央空调事业部的供应商，公司对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希克斯电子有限公司的销售量有所增加，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3,245,125.60 元和 2,642,256.98 元；二是经过两年多的努力，公司正式成为佛山市中格威电子有限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公司供货比例得到了提升，进而导致公司对该客户的销售收入增加 6,444,462.07 元。

2015 年度公司汽车继电器销售规模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这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销售的汽车继电器主要用于车辆防盗器行业，基于该行业规模不大和产品价格竞争激烈的原因，公司 2015 年开始进行策略性调整，逐步向汽车整机市场开拓，故而导致汽车继电器整体销售规模下降。

## 2、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收入情况如下表：

表 公司各类产品销售收入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1	功率继电器	3,902.47	89.29	14,541.05	88.47	13,368.96	86.11
2	汽车继电器	349.80	8.00	1,185.13	7.21	1,827.43	11.77
3	其他配件	118.38	2.71	709.91	4.32	328.45	2.12
合计		<b>4,370.65</b>	<b>100.00</b>	<b>16,436.09</b>	<b>100.00</b>	<b>15,524.8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与营业收入分类具有匹配性。

### (二) 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对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及合计分别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2016年1-3月份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美的集团家用空调事业部及其下属公司	12,510,084.04	28.62%
美的集团厨房电器事业部及其下属公司	9,531,380.70	21.81%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6,064,354.81	13.88%
广东盈科电子有限公司	2,275,205.28	5.21%
Jin Kou Direct	1,878,730.30	4.30%
合计	<b>32,259,755.13</b>	<b>73.82%</b>

表 2015年度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美的集团家用空调事业部及其下属公司	45,268,703.68	27.54%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3,096,193.23	14.05%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佛山市中格威电子有限公司	10,447,744.32	6.36%
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0,394,399.08	6.32%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8,300,365.61	5.05%
<b>合计</b>	<b>97,507,405.92</b>	<b>59.32%</b>

表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美的家用空调事业本部及其下属公司	47,780,351.88	30.78%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1,051,989.88	13.56%
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5,927,453.78	10.26%
Hella Asia Singapore Pte Ltd	8,397,513.06	5.41%
广东铁将军防盗设备有限公司	6,336,908.76	3.83%
<b>合计</b>	<b>99,494,217.36</b>	<b>63.84%</b>

注 1：美的集团家用空调事业部及其下属公司包括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美的开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注 2：美的集团厨房电器事业部及其下属公司包括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芜湖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东威特真空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江苏美的清洁健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注 3：美的家用空调事业本部为美的集团家用空调事业部的前身，美的家用空调事业本部及其下属公司包括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华凌空调设备有限公司、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美的开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3 月对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3.84%、59.32% 以及 73.8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超过 50%，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依赖，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持有权益。

### (三) 成本构成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1、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公司成本结构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6,685,909.49	79.69	99,529,911.75	77.44	104,611,611.14	84.41
直接人工	2,962,035.63	8.85	11,468,214.12	8.92	11,797,643.76	9.52
制造费用	2,788,022.17	8.33	7,789,381.04	6.06	7,282,122.42	5.88
直接产品	1,049,726.59	3.13	9,740,660.51	7.58	233,738.44	0.19
<b>合计</b>	<b>33,485,693.88</b>	<b>100.00</b>	<b>128,528,167.42</b>	<b>100.00</b>	<b>123,925,115.76</b>	<b>100.00</b>

注：直接产品金额系子公司美硕进出口向宁波鄞州港瑞电器有限公司、乐清市国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市广泰电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线束、端子等汽车配件和继电器，将其对外销售后结转营业成本金额。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供货商较多，同类产品之间的替代性较强，并且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障了正常的业务经营。

#### 2、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合计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2016年1-3月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	6,977,816.92	23.75%
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	4,895,228.27	16.67%
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配件有限公司	2,365,800.84	8.06%
宁波北仑通骋飞机械有限公司	1,973,285.54	6.72%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855,087.69	6.32%
<b>合计</b>	<b>18,067,219.26</b>	<b>61.52%</b>

表 2015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	21,315,192.48	20.18%
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	20,819,946.66	19.72%
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配件有限公司	13,991,556.43	13.25%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572,945.52	10.96%
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	9,013,164.61	8.54%
<b>合计</b>	<b>76,712,805.70</b>	<b>72.65%</b>

表 2014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	16,296,499.83	15.09%
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	15,744,303.23	14.59%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114,765.03	13.08%
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配件有限公司	9,716,161.89	9.00%
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	8,128,033.29	7.53%
<b>合计</b>	<b>63,999,763.27</b>	<b>59.29%</b>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从前五大供应商处合计采购的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9.29%、72.65%、61.52%，公司从单个供应商处采购的金额均不超过 50%，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依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持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2014 年度、2015 年度实际履行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2016 年 1-3 月实际履行金额在 250 万元以上（含 250 万元）的产品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表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实际履行金额（元）	合同标的	合同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2014	1	广东美的制冷	55,903,011.70	继电器	2012.2.2-2014.12.31	履行完毕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实际履行金额 (元)	合同标的	合同履行 期限	履行情况
年度		设备有限公司				
	2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器制造有限公司	24,630,828.16	继电器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3	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8,635,120.92	继电器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2015 年度	1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52,964,383.31	继电器	2015.1.1-2017.12.31	履行中
	2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器制造有限公司	27,022,546.08	继电器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3	佛山市中格威电子有限公司	12,223,860.85	继电器	2015.1.1-2016.12.31	履行中
	4	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2,161,446.92	继电器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2016年 1-3月	1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4,636,798.33	继电器	2015.1.1-2017.12.31	履行中
	2	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1,151,715.42	继电器	2016.1.1-2016.12.31	履行中
	3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器制造有限公司	7,095,295.13	继电器	2016.1.1-2017.12.31	履行中
	4	广东盈科电子有限公司	2,661,990.18	继电器	2016.1.26-长期	履行中

注 1：合同履行情况为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实际执行情况；

注 2：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 日与“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虽客户以“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名义与公司签订，但实际范围包括上述公司以及美的家用空调事业本部管理下的其他生产工厂，具体包括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华凌空调设备有限公司、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美的开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以及客户将来拥有的新工厂；

注 3：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与“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虽客户以“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名义与公司签订，但实际范围包括上述公司以及美的家用空调事业部管理下的其他生产工厂，具体包括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美的开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以及客户书面指定的其他工厂和将来拥有的新工厂；

注 4：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 日与“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虽客户以“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的名义与公司签订，但实际范围包括上述公司以及美的厨房电器事业本部管理下的其他生产工厂，具体包括芜湖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

司、广东威特真空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江苏美的清洁健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2014年度、2015年度实际履行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2016 年 1-3 月实际履行金额在 250 万元以上（含 250 万元）的原材料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表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实际履行金额 (元)	合同 标的	合同履行 期限	履行情况
2014 年度	1	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	19,066,904.80	触点	2014.1.1- 2014.12.31	履行完毕
	2	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	18,420,834.78	注塑件	2014.1.1- 2014.12.31	履行完毕
	3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514,275.09	触点	2014.1.1- 2014.12.31	履行完毕
	4	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配件有限公司	11,367,909.41	金属 冲压件	2014.1.1- 2014.12.31	履行完毕
2015 年度	1	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	24,938,775.20	注塑件	2015.1.1- 2015.12.31	履行完毕
	2	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	24,359,337.60	触点	2015.1.1- 2015.12.31	履行完毕
	3	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配件有限公司	16,370,121.03	金属 冲压件	2015.1.1- 2015.12.31	履行完毕
	4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540,346.26	触点	2015.1.1- 2015.12.31	履行完毕
	5	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	10,545,402.59	漆包线	2015.1.1- 2015.12.31	履行完毕
2016 年 1-3 月	1	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	8,164,045.80	触点	2016.1.1- 2016.12.31	履行中
	2	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	5,727,417.08	注塑件	2016.1.1- 2016.12.31	履行中
	3	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配件有限公司	2,767,986.98	金属 冲压件	2016.1.1- 2016.12.31	履行中

注：合同履行情况为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实际执行情况。

##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合同金额在 550 万元以上（含 550 万元）的借款合同]如下：

表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贷款人	金额 (万元)	期限	担保 方式	履行情况
XC6275771130201302261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乐清支行	550.00	2013.8.5- 2014.8.4	抵押、 担保	履行完毕
XC6275771130201403252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乐清支行	550.00	2014.5.8- 2015.5.7	抵押、 担保	履行完毕
WHMDDKHT201405073	美的小额贷款 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4.5.26- 2014.9.30 (注 1)	质押、 担保	履行完毕
WHMDDKHT201405073	美的小额贷款 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014.9.9- 2015.3.2	质押、 担保	履行完毕
XC62757711301505404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乐清支行	550.00	2015.5.26- 2016.5.25	抵押、 担保	履行中

注 1：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6 月 3 日、2014 年 6 月 11 日和 2014 年 9 月 30 日归还借款 300 万元、500 万元和 200 万元。

注 2：合同完成情况为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实际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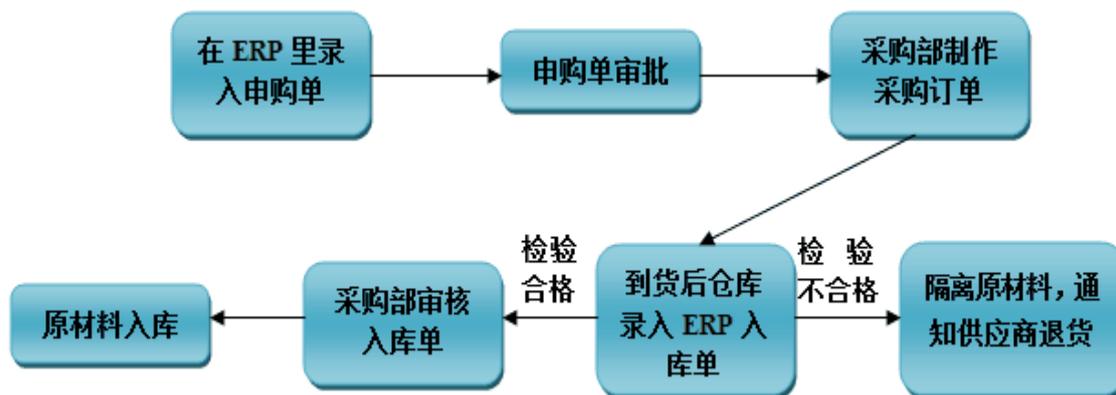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致力于继电器制造领域，目前的主营业务为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研发环节，公司积极关注国内外行业最新技术进展和应用案例，根据行业 and 市场需求进行前瞻性应用技术的研发工作，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及相关专利，为公司后续产品的设计、研发以及市场的拓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采购环节，公司采购部会同品质部严格按照公司《供应商认可流程》、《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依据质量、价格和交货周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及筛选，并每年对关键性物料的主要供应商进行年度审核，力求从源头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同时确保生产的正常周转；在生产环节，公司产品的生产主要依据客户订单、市场预测、公司备货计划等，由生产部在 ERP 系统进行交期评审和按计划生产；在销售环节，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采取直销的模式，公司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的对外销售，随时掌握市场动态，发掘潜在客户群，并根据目标客户信息进行针对性的跟踪开发。公司多年来一直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取得了客户的广泛信赖，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为公司每年的销售业绩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在具体的收益上，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继电器产品来实现盈利。

##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会同品质部严格按照公司《供应商认可流程》、《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依据质量、价格和交货周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及筛选，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并每年对关键性物料的主要供应商进行年度审核。采购部根据销售订单和生产的实际情况确定安全库存、采购的批量和时间间隔，并据此及时与供应商商定每个采购批次的具体数量、规格、价格等要件，加以组织实施，既确保生产正常周转，又控制库存积压，减少资金占用。公司生产所需的金属冲压件、塑料件、触点和漆包线等主要向生产厂家直接采购，以保证较低的采购价格。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图 公司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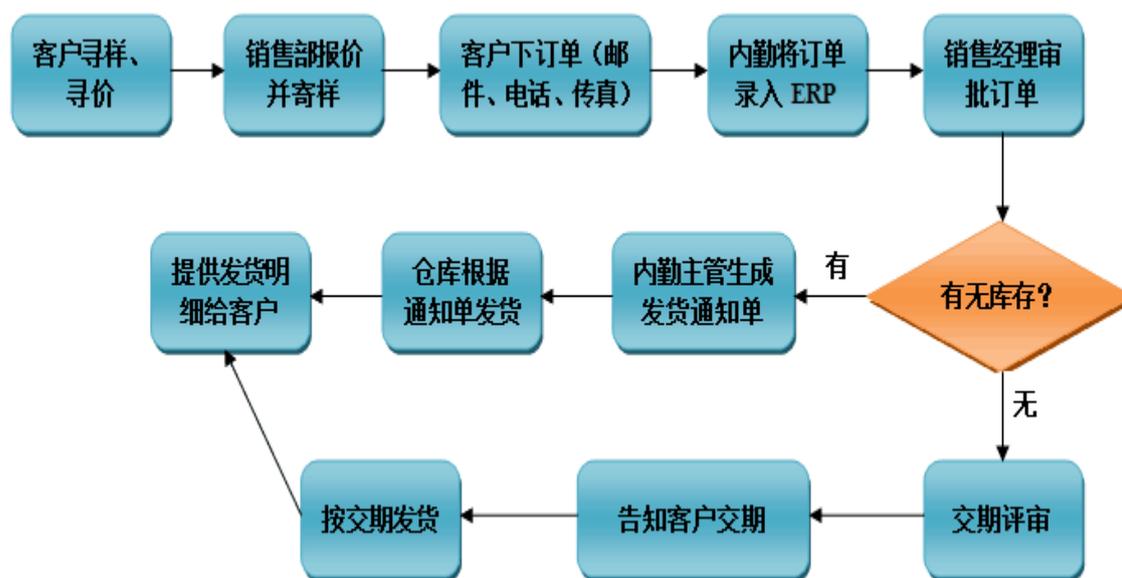


## （二）公司营销体系

### 1、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采取直销的模式，公司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的对外销售，随时掌握市场动态，发掘潜在客户群，并根据目标客户信息进行针对性的跟踪开发。此外，公司与众多客户建立了常年的合作关系，客服部负责日常的客户关系维护，包括产品的售后服务、客户投诉的受理与解决、客户满意度调查及回访，以便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公司销售业务具体流程如下：

图 公司销售业务流程



## 2、市场推广与业务发展商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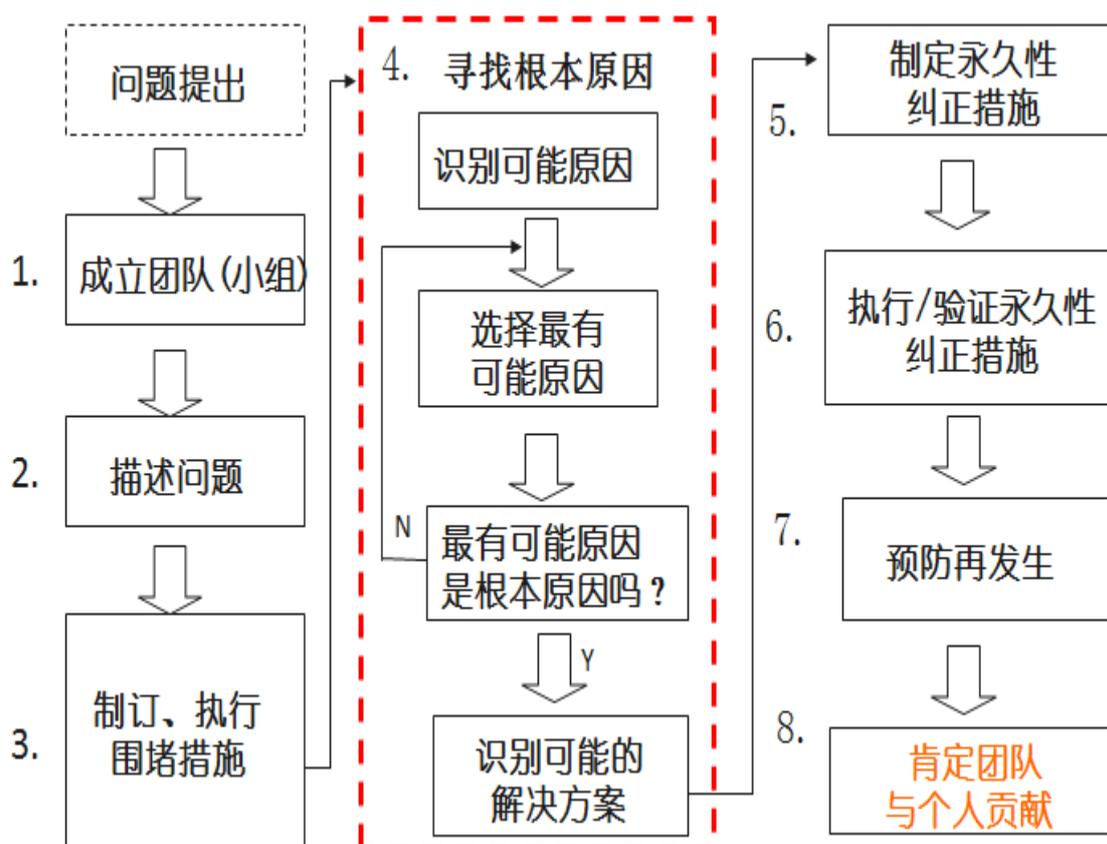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方式进行市场推广：公司营销团队业务人员定期拜访所有客户，了解客户的最新需求情况以及对产品、价格、服务的满意度，据此进行分析总结，以获得客户的项目需求；成为客户供应商体系的成员，根据客户项目需求进行竞价，以获得订单机会；定期参加国内外继电器行业间交流活动以及展会，了解行业最新资讯和发展动向，并通过公开网络信息、参与行业协会活动挖掘潜在客户，主动进行开发和维护；凭借公司在业内的良好口碑，研发、销售团队直接与终端客户做技术交流或向其提供样品，使其指定使用公司产品。

此外，公司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积极探索实践，谋求销售管理创新，最终形成并推行了符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的业务发展商模式，在经营业绩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业务发展商模式是指公司以支付费用的方式，选择特定的自然人作为发展商，形成正式、长期的合作发展关系，并制定一系列市场拓展的业务流程和内部管控等方面的程序，由公司指导和规范业务发展商的市场拓展行为，使其协助公司将产品直销给客户，从而达到减少中间环节的一种特定的直销模式。

## 3、售后服务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产品售后服务体系。公司将客户投诉（以下简称为“客诉”）分为品质、交期和其它客诉三类。业务员或公司相关人员收到品质客诉信息后统一反馈到客服部客诉专员或部门负责人处，客服部客诉专员每天按接到客诉的时间在《客诉台账》上进行登记。收到客诉信息的人员对客诉信息进行初步确认，如属于公司责任，则反馈内部进行分析整改；如属于客户或其它责任，则与客户做好沟通。

针对品质类客诉，公司建立了“8D（译为：8个固定步骤）处理流程”，具体流程如下图：



如果客户有要求，客诉处理人员应按客户指定的《纠正/预防措施报告》格式按期回复；如果客户没有要求，则按照公司《8D 报告》格式回复。正常情况下，客诉整改回复报告必须经过销售内勤主管确认后发给客户，销售内勤主管不在公司时由副总经理进行确认。客诉回复报告应抄送给对应的业务人员和公司关联人员知悉。业务人员应对自己负责客户的客诉处理进行跟进，并回访客户以验证公司内部整改的有效性，如仍有不良发生，应立即反馈内部进行重新分析整改。

针对交期和其它类客诉,业务员或公司相关人员收到交期或其它客诉信息后应统一反馈到销售部进行处理。一般的交期和其它投诉,由销售内勤或销售部负责人与客户沟通协调解决,如果无法解决,则由副总经理给出最终的处理意见,必要时由总经理给出处理意见。严重的交期或其它投诉(严重投诉主要指因为交期或其它原因导致客户取消供货资格、停货、减单、转单、处罚和索赔等。严重投诉属于超出公司能力范围的应进行明确并与客户做好沟通解决,必要时由公司高层与客户沟通协调解决),属于公司责任的,销售部负责人除与客户进行沟通外,还需要向责任部门发出《纠正/预防措施报告》。责任部门应针对客户投诉问题点认真分析原因并组织生产相关人员制定出有效的整改措施,由销售内勤验证有效性。

#### 4、客户管理

公司销售部协助客服部共同负责客户管理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表 公司客户管理工作主要内容

序号	流程	工作内容
1	客户档案管理	1、客户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 2、客户资料库的建立与管理; 3、客户资料库的使用与保密。
2	产品售后服务管理	1、产品的交付管理; 2、交付后的产品质量跟踪; 3、客户投诉的处理。
3	客户服务管理	1、针对客户订单问题的受理; 2、客户关系的维护。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美硕科技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继电器专业制造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继电器的制造及销售,是国内较大的继电器生产商之一。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C3823-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C3823-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12101310-电气部件与设备。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相关情况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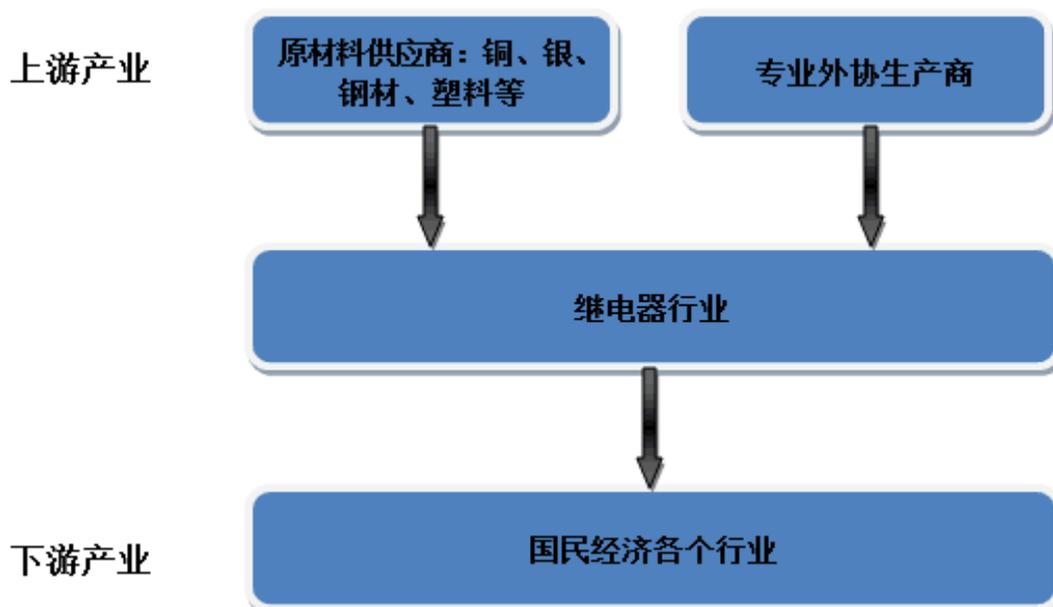
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的细分领域——继电器制造行业（以下简称“继电器行业”）。继电器是一种当输入量（电、磁、声、光、热）达到一定值时，输出量将发生跳跃式变化的自动控制器件，其主要功能包括自动调节、安全保护、转换电路等。按照产品应用领域及工作原理分类，继电器产品主要分为功率继电器（一般又称为“通用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磁保持继电器、通讯继电器、太阳能继电器等。在国民经济中，继电器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通讯、工业控制、军事装备等的电控系统中，是整机电路控制系统必不可少的基础元件之一，已发展成为我国电子信息产品的支撑产业之一。

随着国际经济形势的发展变化以及我国进入新一轮经济调整周期，我国继电器行业正面临着结构调整，从“制造大国”向“创造大国”转变的步伐将逐渐加快。国际市场上，全球智能电网建设的快速推进、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应用，将推动相关继电器技术的不断创新。国内市场上，随着我国十大产业振兴政策的逐渐落实和国家对城镇化、信息化的大力推进，与继电器有关的高速铁路、信息产业、电力能源、新能源汽车、装备制造业等行业都在进行技术革新，这为高端、新型继电器的发展营造了广阔的空间；此外，国务院鼓励和引导民营企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为继电器行业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 （二）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继电器行业的上游行业为铜、白银、钢材、塑料等原材料供应商及专业化的外协生产商，下游行业涉及到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其上下游产业链关系如下图：

图 继电器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继电器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主要体现在采购成本的变化。2013年上半年全球铜价和银价均在高位波动，对继电器企业产生一定的成本压力。尽管如此，具有规模优势和品牌优势的企业，可通过成本转嫁等方式减弱上游行业的影响。而对于低端继电器产品制造企业和小规模企业，材料价格的变化则将直接影响企业利润水平。但自2013年下半年开始，铜银等大宗商品价格受强势美元预期、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市场需求持续疲软等因素影响持续走低，减轻了继电器产品的成本压力。目前，行业上游的原材料供应商以及专业外协生产商数量较多且竞争较为充分。继电器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资本品，其下游行业涉及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广泛运用于家用电器、汽车、通讯、工业控制、军事装备等领域，下游行业的销售情况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继电器产品的需求与定价。

### （三）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自律性组织

继电器行业的主管部门包括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国家质检总局、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等。

国家发改委主要承担与继电器相关的电力行业发展的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拟定电力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推动相关产业发展，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的宏观指导。

工信部主要承担继电器产品制造的行业管理工作，组织协调重大系统装备、微电子等基础产品的开发与生产，组织协调国家有关重大工程项目所需配套的装备、元器件、仪器和材料的国产化。

科技部负责组织制订继电器行业研究发展计划和科技支撑计划，统筹协调行业前沿技术、关键技术及共性技术研究，负责重大科技项目评审和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

国家质检总局主要承担继电器行业相关的质量、计量、出入境产品检验、标准化等监督管理工作。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承担继电器行业研究、服务引导、协助管理等职能，主要业务包括积极向政府部门反映行业、会员诉求，提出行业发展和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参与制订行业发展规划的前期调研和中期评估，协助政府部门对继电器行业进行行业管理，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举办展览会、交流会，组织新产品鉴定、科研成果评审、行业标准制订和质量监督等工作。

##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文件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2007年3月	工信部	控制和减少电子信息产品废弃后对环境造成的污染，促进生产和销售低污染电子信息产品，保护环境和人体健康。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2008年5月	商务部	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一、电子信息技术”之“（六）新型电子元器件”之“2、中高档机电组件技术符合工业标准的超小型高密度高传输速度的连接器；新一代通信继电器，小体积、大电流、组合式继电器和光伏固体继电器等”。
《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	2009年6月	国家税务总局	调高部分机电产品出口增值税退税率，其中继电器的出口增值税退税率由13%提高到1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1年3月	国家发改委	将信息产业下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频率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制造（第21项）为鼓励类产业。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2月	工信部	“十二五”期间，在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器件、关键元器件、重要电子材料及电子专用设备仪器等领域突破一批核

文件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心关键技术,以新一代网络通信系统设备及智能终端、高性能集成电路、新型显示、云计算、物联网、数字家庭、关键电子元器件和材料七大领域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兴领域,以重大工程应用为趋动力,加速创新成果产业化进程,打造完整产业链,培育一批辐射面广、带动力强的新增长点。
《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二五”专项规划》	2012年2月	工信部	“十二五”期间,紧紧围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发展相关配套元器件及电子材料。
《中国制造2025》	2015年5月	国务院	到2020年,40%的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实现自主保障,受制于人的局面逐步缓解,航天装备、通信装备、发电与输变电设备、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家用电器等产业急需的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和关键基础材料的先进制造工艺得到推广应用。到2025年,70%的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实现自主保障。

####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

“十三五”时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社会信息化将深入发展,这为我国电子信息产业的大发展提供了广阔发展空间。此外,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制造2025》提出,将智能提升中国制造业整体竞争力作为主要目标,并把“新一代信息技术”作为重点发展的十大领域之首。作为同时身处电子信息产业及制造业重要分支的继电器行业,下游客户遍及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属于国家政策扶持的产业。

###### (2) 技术水平日益提高

下游领域产品性能的提升和轻薄化的发展趋势,也对继电器产品提出了新的要求。继电器生产厂商通过加大技术投入,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开发新型产品。这样一来,技术领先的厂商通过新产品的研制,可以取得较高的利润率水平,保证对研发和设备的持续投入,保持优势地

位；同时，技术含量的提升，也提高了行业进入门槛，避免了行业内的恶性竞争，保障行业的健康发展。

### **(3) 国内产业集中度快速提升**

目前，国内本土继电器生产厂商约 300 家，但普遍规模较小，技术水平不高，主要采用价格竞争手段，造成国内行业竞争加剧。随着竞争格局的改变，家电、汽车、通讯等下游行业逐渐形成了一批行业寡头，它们对配件供应商的产品品质、研发实力、价格水平、交货期限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规模相当的企业为其提供配套服务，并帮助他们不断降低成本，提高自身产品的价格竞争实力。这样一来，小型继电器生产厂商的生存空间越来越小，优势企业规模日益壮大，造成国内继电器行业的集中度快速提升，保障行业的良性发展。

## **2、不利因素**

### **(1) 市场低端化，缺乏中高端市场渠道**

目前，我国大部分继电器企业产品主要集中在中低端市场，产品差异化不大，缺乏中高端产品的营销渠道和属于自己的国际化渠道，致使这些企业即使有了好的新产品也难以推向国内中高端市场或国际市场，国内多数企业在全球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

### **(2) 自主研发能力不足**

近年来，尽管国内继电器行业的技术进步很快，但与国外同行业相比，国内继电器行业在技术原理、原材料和核心部件等方面的创新能力比较薄弱，缺乏领先的自主创新成果，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竞争劣势。虽然已经有部分国内继电器企业开始涉足含有较高技术含量的高端继电器市场，但整体规模仍偏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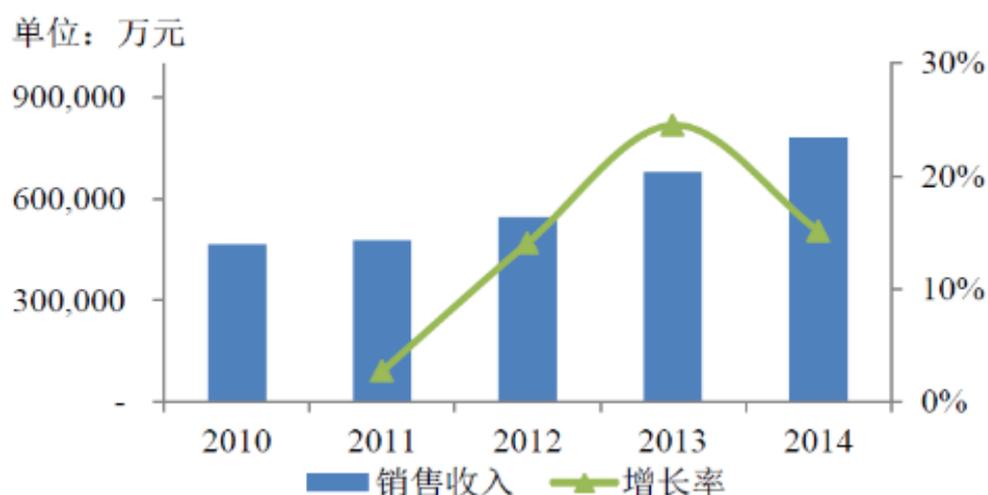
### **(五) 行业规模及发展趋势**

继电器行业的发展起源于 19 世纪中叶，最早应用于电报设备。20 世纪 40 年代以来，全球继电器行业取得了较大的发展，按照终端应用分类，全球汽车继电器、工业控制继电器和通讯继电器占据近 59% 的市场份额。根据国际著名研究机构 VDC（Ventur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的初步统计，2015 年全球继

电器市场规模达到 400 亿元。中国继电器行业的发展起步于 20 世纪 50 年代初期，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中国继电器行业发展迅猛，目前，中国有近 300 家各类继电器生产厂商，继电器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只有少部分企业具备中高端继电器的生产能力，平均每家企业的销售额仅 6,000 万元。2015 年中国继电器市场的规模已达到 200 亿元，占世界继电器市场需求的 50%。随着国内继电器在专业应用领域的不断突破，预计到 2016 年，中国继电器销售额将增至 225 亿元。

根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发布的 2011 年至 2015 年中国电子元件行业百强名单，主营业务为继电器产品的百强企业营业收入合计从 2010 年的 46.56 亿元增长至 2014 年的 78.25 亿元，营业收入规模增长 1.68 倍，年复合增长率 13.86%。

图：2010 年-2014 年电子元件百强继电器行业企业销售收入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十三五”期间，我国经济发展将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扩大有效供给任务艰巨。作为基础设施和不同产业输配电系统神经元的继电器产品，也正朝着高性能、高精度、小型化的方向发展，中高端应用领域的需求将持续提升。中国继电器产业从“制造大国”向“创造大国”转变的步伐将逐渐加快，我国继电器产品的需求结构由出口拉动逐渐转变为内需、出口并驾齐驱的局面，特别是高端产品攻克提升后，内需推动的趋势会更加明朗。

#### （六）行业发展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行业周期性方面，继电器行业发展形势与国内外宏观经济发展、电子元器件及电力等行业政策、居民消费观念等因素有较大关系。但作为工业基础元器件，继电器产品需求表现为刚性需求，具有弱周期性的行业特征；季节性方面，本行业下游客户涵盖家用电器、智能电表、新能源汽车等制造企业等，产品用途较为广泛。总体来看，下游领域对继电器的需求受季节性变动的影响较小，因此继电器行业并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区域性方面，国内继电器生产商主要集中在经济较发达、工业基础配套完善的东部沿海及中部等地区，但随着产业转移的加快，部分厂商向中西部地区迁移亦逐年增加。

## （七）行业竞争状况、行业壁垒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状况

#### （1）国际市场竞争状况

继电器行业是市场化竞争较为充分的行业，国际市场主要的继电器生产厂商包括美国泰科（TE CONNECTIVITY）、日本欧姆龙（OMRON）、厦门宏发、日本松下（PANASONIC）。上述四家公司销售收入占到全球近 50% 的市场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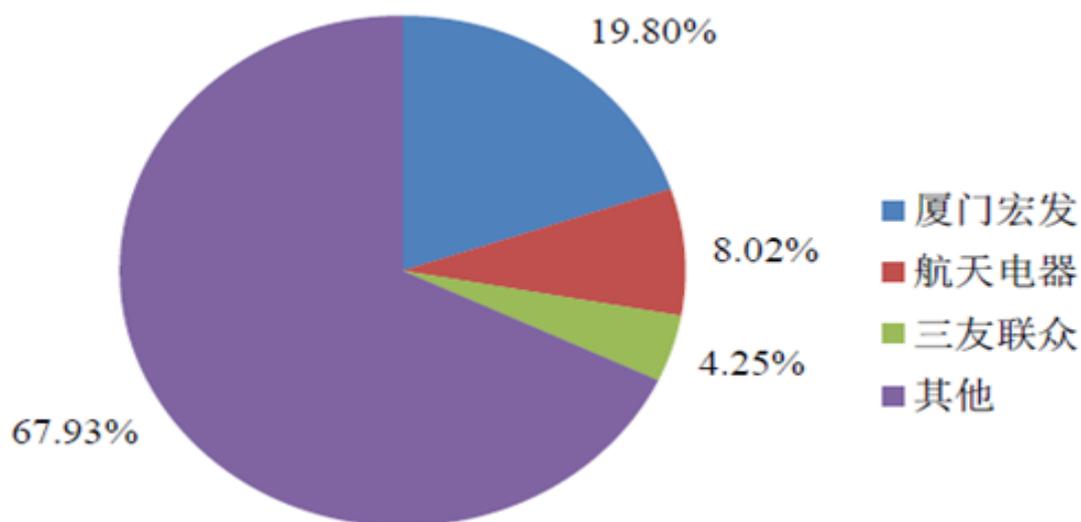
继电器国际市场的竞争主要呈现如下特点：一是国际上强势企业的产业竞争日趋激烈，国际知名的继电器企业通过资源整合、技术融合、跨国并购、全球市场重新布局，使其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不断巩固，竞争优势更加凸显；二是产业竞争的关键已从量的竞争，发展成新型继电器以及关键材料、专用设备核心基础元件的研发制造竞争；三是跨国企业通过制定技术标准，控制核心技术，加强产业链整合，不断巩固在全球继电器市场中的主导地位，并掌握技术标准和国际规则主导权。

#### （2）国内市场竞争状况

目前，我国继电器行业竞争十分激烈，国内从事各种类型继电器产品生产的企业约 300 家。国内市场在高、中、低端产品领域的整体竞争格局略有差异。在高端产品领域，主要的竞争主体是全球知名的继电器生产厂商，如美国泰科、日本欧姆龙（系上海贝斯特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厦门宏发等，其凭借强大的技术储备和市场营销网络的支持，在拓展高端客户方面占有明显

优势。在中端产品市场领域，主要包括中坤股份、航天电器、三友联众等企业。根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截至 2014 年，我国继电器市场占有率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2014 年我国继电器市场占有率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VDC

## 2、行业壁垒

### (1) 技术壁垒

继电器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技术及工艺水平要求较高，研发及生产主要涉及的技术涵盖电磁场及电接触理论、结构设计、精密加工、焊接、清洗、封装、调试等工艺技术，特别是中高端继电器的生产工艺对技术要求较高，需要生产厂商具备先进的生产装备、较高的开发设计、评价验证和工艺控制等能力。

目前，国内掌握生产高压直流继电器、高压大功率密封继电器、3GHz 以上的高频继电器、大间隙太阳能继电器、微机电系统继电器等高端继电器生产技术的厂商较少，通过自主开发设计、调试验证、实施量产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同时，高端继电器对参数测试的准确性和精度要求高，在短时间内掌握关键技术存在较大难度。近年来，随着国际和国内市场对低端通用继电器需求的逐步萎缩，相关产品价格总体逐步下降，低端继电器市场的利润空间被压缩。

少数技术领先的企业依靠自身的研发优势，不断扩大高端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导致新进入的企业进入高端市场难度加大，并逐步形成较高的技术壁垒。

## **(2) 资金壁垒**

继电器行业具有规模经济的特征，特别是中高端继电器行业，前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技术研发、采购生产检测设备及原材料、市场开拓及运营管理等。从技术研发环节来看，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测试检验、产品试制、客户认证等周期较长，对资金需求较大；采购生产及销售环节中，继电器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五金冲压件，由于单位价值较高，采购量较大，对营运资金占用较大；继电器生产企业为及时满足下游客户的订单需求，通常会储备部分常规存货；客户下达采购订单后，较长的产品生产周期及销售回款期限，也需要垫付大量的营运资金。因此，较高的资金壁垒对行业进入者构成障碍。

## **(3) 质量及销售渠道壁垒**

继电器作为一种基础电子元器件，其产品质量直接影响电子产品的可靠性和使用寿命。目前国内继电器行业下游应用主要涵盖电力、电子、家用电器、通信、新能源汽车等领域，上述行业的客户选择供应商时，其对相关继电器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稳定性及节能环保等方面均具有较高的要求。同时，对符合其要求且通过产品认证的供应商，双方往往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确保其产品的一致性和性能稳定性，除非发生严重的质量事故，通常不再轻易更换供应商，因此，即使新进入的企业具有同样的供货能力及技术水平，也可能因缺乏客户资源而出现经营困难，形成一定的质量及销售渠道壁垒。

## **(4) 人才壁垒**

随着继电器行业在国内的快速发展，下游应用领域的扩大对新技术、新工艺的需求日益增加，对优秀技术人员的需求也不断扩大。而继电器作为电子元器件，其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质量检测等环节涉及多种学科和技术，对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的要求较高。目前，行业内掌握先进的研发、检查分析技术的核心技术人才较为稀缺，国内领先的继电器生产企业对其优秀的技术研发、管理等方面人才采取了多种激励措施进行保护，新进入的企业往往缺乏既熟悉行业技术情况又精通企业经营管理的人才，而核心技术人员依靠内部培养

的周期较长，短期内无法独立开展新技术的研发和新产品的设计工作，一般只能以较高的成本从同行业企业招聘获得，因此对新进入的企业形成一定的人才壁垒。

###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 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其情况介绍

目前，继电器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大多数企业规模相对有限，行业内可能与公司形成竞争关系、具有代表性的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84 年，是中国继电器行业的龙头企业，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同时也是全球主要的继电器生产销售厂商之一，综合经济效益位居国内同行业之首。现拥有 20 多家全资、控股子公司和 1 家分公司，产品涵盖了继电器、低压电器、高低压成套设备、精密零件及自动化设备等多个类别。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1 年，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中国市场电子元件领军厂商，主要从事高端继电器、连接器和组件线缆的研制生产和技术服务，是我国电子元件行业高端领域、高端产品研制生产的主要企业之一。
东莞市中汇瑞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6 年，前身为“深圳市三庆电子有限公司”，目前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继电器专业制造企业，是国内较大的继电器生产商之一。
东莞市三友联众电器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2 年，是一家专业的集继电器研发、制造、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目前生产的继电器包括 80 多个系列、10,000 多种产品规格，产品涵盖了磁保持继电器、通用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通讯继电器四大类。其子公司上海万佳联众电子有限公司系国内较大的磁保持继电器专业制造厂商之一。
上海贝斯特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27 日，系欧姆龙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具有近二十年研制和生产 BST（贝斯特）牌大功率磁保持继电器与分流器的历史，是集继电器、分流器的开发、生产、经营和服务为一体的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

注：以上资料均来源于各公司网站及相关公开资料，并不保证内容的准确性。

#### (2)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专业从事继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工作，在行业内拥有多年的竞争经验。虽然与国际领先的继电器生产商在业务规模及生产能力上仍存在一定差距，但在管理层的有效领导下，公司凭借自身的优势，已发展成为国内继电器行业具有较大规模和较强影响力的企业，在所处细分行业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功率继电器和汽车继电器，产品品质得到了下游客户的一致认可，并与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的海外业务也正在积极拓展，公司产品已覆盖多个国家和地区。

### **(3) 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 **① 公司的竞争优势**

##### **a、市场地位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品种，拥有了成熟的继电器制造工艺，形成了视品质、服务、信誉为生命的公司文化。公司凭借着在技术研发、工艺和自动化方面等方面的长期投入，公司的继电器产品已在中高端市场占据地位，使公司成为了美的、志高、海尔、TCL、铁将军、贝奥斯、宏茂等国内家用电器、车辆防盗器领域一线品牌的指定供应商，具有较强的市场地位优势。公司通过提供优质产品来获得长期的定单，目前，“美硕”品牌已拓展到美国、巴西、新加坡、土耳其、德国、意大利、印度、印度尼西亚及其它国家，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任，且公司产品质量在业内享有较好的口碑。

##### **b、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秉承“技术主导优势、资本推进发展”的理念，一直将技术创新视为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动力，长期注重以研究客户需求及市场潮流来引领公司的研发工作。公司组建了设备先进、功能齐全、检测水平过硬的标准化实验室，目前该实验室已通过美国UL目击实验室资质认证，为公司产品的技术创新与性能检测提供了一个更科学的保障平台。公司的继电器参数自动化调整技术通过调整机构、静簧片及动簧片测试机构、超行程自动检测机构分别对继电器引脚、静簧片、动簧片进行自动调试，并通过抓料机构对继电器进行快速准确地送料，从而实现对继电器主要参数的自动化调整工作，不仅大幅减少了人力的投入，而且工作效率高、调整性能稳定、参数一致性高；卡扣式连接技术通

过将推杆尾部卡扣直接扣住衔铁头部，实现了精准定位、避免外力影响（产品碰撞及跌落）导致推杆的脱落，使公司继电器产品工作更加稳定；针对触点电弧产生飞溅物容易造成继电器绝缘变差继而引起产品起火这一现象，公司在注塑基座时一并成型一块位于基座中部的挡片，使得在装入动、静簧片后两者之间的沿面距离增加，使产品的绝缘性能得到增强；针对目前市场上塑封式功率继电器普遍存在的灌胶质量不稳定、装配难度大等问题，公司研发机构设计了一种特殊的继电器外壳，通过在继电器底板设置两个小的安装缺口，并在继电器壳罩底部四角处设置了凸台，既大大降低安装时对壳罩和底板配合要求，可实现快速准确地组装，同时也有效地避免了漏胶的发生，使得灌胶质量更稳定。

### **c、管理优势**

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大多具有十余年的继电器行业技术积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经过多年的摸索，公司在严格执行 ISO/TS16949 及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同时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企业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形成了有自身特色的、较为完善的经营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全面启用 ERP、PLM 管理系统，从供应商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现场管理、库存管理、质量检测到产品交付、客户使用信息反馈等全方位进行全过程的精确控制，并长期推行生产现场 5S 管理，确保公司高效运营。

## **② 公司的竞争劣势**

### **a、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以往业务规模的扩张主要通过迅速扩大优势产品生产规模、实现批量供应来赢得市场机遇，这决定了继电器生产企业必须具备一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并投入大量流动资金作为经营规模扩张的支撑。之前公司融资主要依靠银行贷款，但随着继电器产业不断集中化，仅靠单一的融资渠道和公司自有资金难以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将制约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

### **b、业务规模和生产能力仍有待提高**

近年来，国际领先的继电器生产企业纷纷加大了我国的投资力度，建立了产品种类、供应能力等规模优势。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高速发展，但在业务规模和生产能力上与国际领先的继电器生产企业仍存在一定的差距，急需在高端生产设备、检测设备、现代化技术人才培养等方面加大资金投入，尽快提升规模化生产能力，及时消化客户日益增长的采购需求。

## 七、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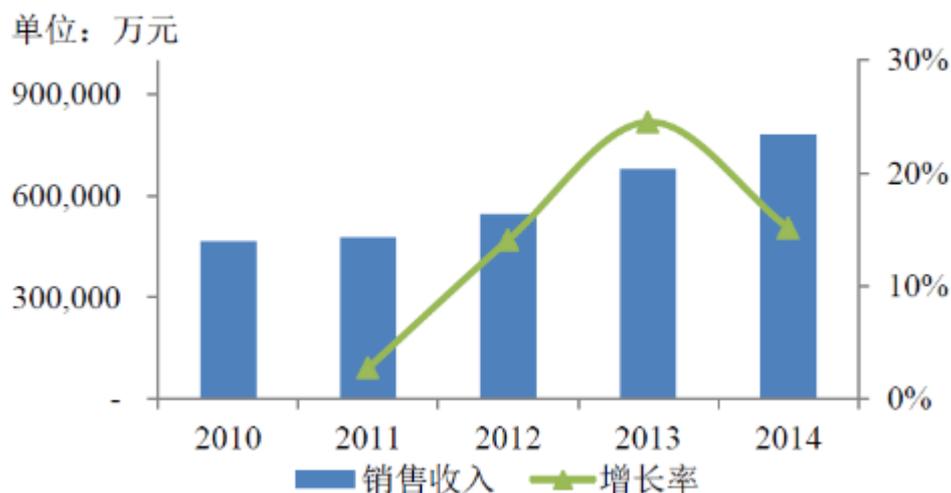
公司专注于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具备为客户定制个性化产品的能力。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美的、志高、海尔、TCL、铁将军、贝奥斯、宏茂等国内一线家用电器及车辆防盗设备制造商。

### （一）公司所处行业市场需求巨大

在国际市场上，继电器行业是一个具有市场全球化和分工专业化特征的行业。从世界继电器工业市场的市场规模看，根据国际著名研究机构 VDC（Ventur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的初步统计，2015 年全球继电器市场规模达到 400 亿元。中国继电器行业的发展起步于 20 世纪 50 年代初期，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中国继电器行业发展迅猛，目前，中国有近 300 家各类继电器生产厂商，继电器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只有少部分企业具备中高端继电器的生产能力，平均每家企业的销售额仅 6,000 万元。2015 年中国继电器市场的规模已达到 200 亿元，占世界继电器市场需求的 50%。随着国内继电器在专业应用领域的不断突破，预计到 2016 年，中国继电器销售额将增至 225 亿元。

根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发布的 2011 年至 2015 年中国电子元件行业百强名单，主营业务为继电器产品的百强企业营业收入合计从 2010 年的 46.56 亿元增长至 2014 年的 78.25 亿元，营业收入规模增长 1.68 倍，年复合增长率 13.86%。

**图：2010 年-2014 年电子元件百强继电器行业企业销售收入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十三五”期间，我国经济发展将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扩大有效供给任务艰巨。作为基础设施和不同产业输配电系统神经元的继电器产品，也正朝着高性能、高精度、小型化的方向发展，中高端应用领域的需求将持续提升。中国继电器产业从“制造大国”向“创造大国”转变的步伐将逐渐加快，我国继电器产品的需求结构由出口拉动逐渐转变为内需、出口并驾齐驱的局面，特别是高端产品攻克提升后，内需推动的趋势会更加明朗。因此，公司所处的继电器行业市场需求巨大。

## （二）公司主要财务指标表现良好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102183 号的审计报告，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且公司近两年一期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由财务数据可看出，公司盈利能力较为稳定。

表 公司营运记录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总收入	43,706,547.22	164,360,922.16	155,248,393.28
营业总成本	33,485,693.88	128,528,167.42	123,925,115.76
利润总额	3,498,322.14	6,910,383.43	7,682,91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6,954.82	13,912,125.71	11,197,504.98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3,276.66	-11,193,547.19	-12,604,090.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1,578.64	-5,198,873.30	2,658,409.80
研发费用	1,675,344.58	6,401,856.63	6,343,495.16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3.83%	3.89%	4.09%

### （三）公司拥有促进业务持续发展的资质和优势

经过数年的努力及发展，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TS16949 及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组建了继电器行业内设备先进、功能齐全、检测水平过硬的标准化实验室，且该实验室已通过美国 UL 目击实验室资质认证；公司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和技术实力，现已取得 8 项专利，有多个产品系列通过了美国 UL、德国 TUV、中国 CQC 认证，且有 5 个系列产品获得了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公司现已成为美的、志高、海尔、TCL、铁将军、贝奥斯、宏茂等国内家用电器、车辆防盗器领域一线品牌的继电器供应商，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空调、冰箱、洗衣机、洗碗机、取暖器、吸尘器、电饭煲、微波炉、摩托车防盗器及汽车防盗器。目前，“美硕”品牌已拓展到美国、巴西、新加坡、土耳其、德国、意大利、印度、印度尼西亚及其它国家，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任，且公司产品质量在业内享有较好的口碑。因此，公司在继电器领域具备一定的专业技术优势和良好的成长性。同时，公司具有促进业务持续发展的市场地位竞争优势、技术创新优势及管理优势（详见本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六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之“（七）行业竞争状况、行业壁垒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之“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之“（3）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之“① 公司的竞争优势”）。

### （四）公司制定了明确的未来发展规划

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十三、公司经营目标”。

### （五）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规定的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公司的资产状况良好，流动资金充足不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形；公司的银行短期借款按照合同的规定偿还，不存在无法偿还即将到期且难以展期

的借款；公司不存在无法继续履行重大借款合同中的有关条款；公司按规定缴纳税款，不存在大额的逾期未缴税金；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累计经营性亏损数额巨大的情况；公司流动资金充足，不存在过度依赖短期借款筹资的情况；公司与供应商按照合同结算，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不存在无法获得供应商的正常商业信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难以获得开发必要新产品或进行必要投资所需资金的情况；公司净资产较多，不存在资不抵债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的营运资金情况良好、大股东未占用公司资金。

**（六）公司报告期内经营合法规范，按时通过工商年检，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解散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事由。**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了顺应行业发展要求的持续经营能力。

##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会，并按其规定及时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未设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1名、监事1名。虽然治理结构较为简单，但仍能有效地进行决策，保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2016年6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股东大会参考上市公司要求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

公司已经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三会的权限、职责，规定了会议通知、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具体条款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共计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1次。公司能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做到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记录、保管会议文档，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书面文件内容完整，保存较好。

现任董事、监事均为创立大会时经股东提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均为股份公司成立后第一届，均尚在任期内，未发生换届选举。待本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届满之后，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换届。

公司董事会参与对公司的战略目标制定，今后将及时检查其执行情况，并以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形式对管理层业绩进行评估。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关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表决权回避制度。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上，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事职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的职权和监督手段规定明确具体，有利于保障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积极参与监事会会议，充分表达意见，切实维护基层职工的利益。

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治理架构及决策机制，并得到有效的运行。

## 二、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已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必要的治理文件体系，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相关内部治理制度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权责分明。公司三会能够正常发挥作用。公司管理层将在公司发展壮大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构建公司治理的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公司目前的治理机制健全、有效。”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 （一）公司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资质、许可及认证（详见本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质和认证证书情况”及“（四）特许经营权情况”），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合法合规使用相应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相关资质系以美硕有限的名义获得，相关证书均在有效期内，不存

在使用过期资质或资质即将到期而无法续期的风险，目前公司已着手办理证书的更名事宜，该等证书变更为美硕科技名下不存在法律障碍或潜在风险。

2、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将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酿造、造纸和发酵等 14 类行业列为重污染行业，因此，美硕科技并非重污染行业。按照公司的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公司已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4 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08 年 5 月颁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制做并进行环评审批，并经验收合格；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0 日申领了编号为浙乐排准字第 2013003 号的城市排水许可证，准许公司在许可范围内向城市排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排放污水。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3、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的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行业，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目前公司已取得乐清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处罚的情形。公司在报告期内及期后也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及纠纷。

4、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小额的滞纳金，该滞纳金主要为财务人员账务处理失误造成少缴纳 2014 年度增值税 632.94 元和城市建设维护税 3,563.53 元，公司分别已在 2014 年度补申报增值税和 2015 年补申报城市建设维护税，并缴纳滞纳金 58.86 元和 734.09 元。公司今后将严格及时履行纳税义务，并加强公司纳税事务的管理和纳税人员的专业能力培训，公司已经取得当地国家、地方税务局出具涉税事项证明，公司未发生欠税、漏税事项，不存在重大税务处罚的情形。

5、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消防小额罚款 2,000 元，该罚款产生的原因系公司厂区内新建员工宿舍楼尚未进行消防竣工备案。上述问题产生的原因是：2013 年公司因生产规模扩大，计划在厂区内追加建设 2#生产车间，并办理了相应规划许可手续及施工许可手续。后因员工人数不断增加，因当时工业用地中非生产用房建筑面积比例的限制和工业区内的配套设施尚无法解决生产工人的住宿

问题，为解决本公司员工的住宿问题，公司对 2#生产车间作了部分调整，改为员工宿舍楼，但尚未办理相应许可的变更。宿舍楼竣工后，因未进行建筑用途的规划及施工许可的变更，至目前尚无法进行消防竣工备案并办理产权证。针对上述问题，公司除积极缴纳罚款外，目前已开展相应权证的补办工作。现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向乐清市政府提交书面报告，请求乐清市政府帮助协调处理公司补办宿舍楼房产证的相关问题。乐清市政府收悉后，于 2016 年 6 月 3 日，组织召开公司宿舍楼办理产权证有关问题的专题协调会，乐清市国土资源局、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金融办、乐清市公安消防局、乐清市磐石镇政府等部门的相关领导出席了会议。该会议现形成如下意见：由于考虑到公司该楼房功能调整后仍能符合非生产用房比例的土地利用政策，由住建部门予以总平调整并办理工程规划变更手续，并参照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3]69 号文件予以补办房产证。需要说明的是，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3]69 号文件系乐清市政府针对当地企业厂房办理房产证等历史遗留问题所出的具体操作细则。该文件规定的房产证办理的流程为：1、企业出具自身情况报告向市经信局提出申请，经信局对企业是否属于乐清市重点企业和成长型中小企业进行认定；2、乐清市住建局根据经信局意见对企业进行调查，调查后对符合条件的企业通知其提供土地证、现状建筑测量报告、现状建筑总平图，乐清市住建局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进行研究并出具初步意见；3、若乐清市住建局初步意见为同意的，由乐清市住建局牵头会同乐清市消防局、环保局、乐清市气象局部门进行实地勘察并出具初步办理意见；4、各单位的初步意见都为同意的，企业可补办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5、若各单位的初步意见都为同意的，企业分别提供资料给各单位办理手续。企业在补办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同时，可以对其他单位要求的资料进行补齐；6、乐清市住建局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房屋结构安全鉴定报告、消防审验手续、环保和防雷手续等资料进行验收备案；7、乐清市住建局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产权相关手续、验收备案书、测绘成果进行房产登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宿舍楼安全鉴定报告和不动产测量报告，并已经按照乐清市住建局的要求结合宿舍楼现状完成了建筑总平图、建施图等图纸的修改工作，上述图纸现已取得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环保局、乐清市气象局、乐清市消防局同意办理的初步意见。现公司正着手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变更手续。目前公司也已取得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国土局、磐石镇政府等部门出具的《证明》，证

明公司未有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故公司针对上述处罚已基本整改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对竣工后未依法向消防机构备案的，主管部门可责令限期改正、处以五千元以下罚款。可见公司的上述问题被处以两千元罚款属于情节相对轻微的行政处罚，而且上述问题也未造成严重后果，公司也及时积极进行了整改，并取得了良好的整改效果。因此，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公司正严格按照专题协调会确定的内容积极推进宿舍楼相关权证的补办工作，目前尚未出现无法办理的情形，补办进度具有可行及可预期性，但尚不能排除公司在补办期间因此事项再次被处罚的可能。**

除上述外，当地工商局、质量技术监督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皆已出具了公司无违法违规证明。同时，公司亦出具了《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未决诉讼、仲裁声明》：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 （一）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进行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拥有研发设计、原料采购、生产制造、质量控制与产品销售一套完整的规范运作体系，能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虽然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少量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但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其他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 （二）资产独立

公司在变更设立时，原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主要资产包括厂房、土地使用权、运输工具、设备等，公司对该等资产均为购买获得，权利完整，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目前所使用的房产均登记于公司名下，权属清晰。公司名下商标、专利、实用新型等无形资产均登记

于公司名下。公司对正在使用的设备、运输工具、知识产权等均能够合法占有、使用，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等情况。

若公司未来与股东之间发生资金往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

### **（三）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

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完全独立管理。

### **（四）财务独立**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成立后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五）机构独立**

公司组织结构健全，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运作。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办公机构与股东单位、关联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

###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黄晓湖，刘小龙、黄正芳、虞彭鑫、陈海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控股本公司外，上述人员目前名下不存在其他控制的公司。

综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黄晓湖、共同实际控制人刘小龙、黄正芳、虞彭鑫、陈海多出具了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目前未从事或经营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了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任何在商业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市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足额的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以内，本承诺均有效，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 （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 1、乐清市皇能电气有限公司（系股东陈海多的岳父黄胜华投资的企业）

乐清市皇能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12月17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91330382693643411L)，该公司的住所为乐清市柳市镇上五宅村，法定代表人为黄胜华，注册资本为 2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9 年 8 月 24 日，营业期限自 2009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经营范围为电力电子元器件、高低压电器及配件、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塑料件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国家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乐清市皇能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胜华	12.00	60.00%
2	黄海滨	8.00	40.00%
合计	-	20.00	100.00%

该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为注塑件、交流接触器的生产及销售。业务性质与公司明显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目前该公司已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2、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系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投资的企业）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1455553145），该公司的住所为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 5,251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1988 年 4 月 13 日，营业期限自 2000 年 9 月 28 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电子元件、电子线缆、电力设备、微型电动马达、机电产品（不含汽车摩托车）、家电电器、塑料件、PVC 粒子、模具制造、加工、销售；金属制品机械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福东	180.00	3.43%
2	黄宣威	180.00	3.43%

3	葛建克	181.00	3.45%
4	尚高友	189.00	3.60%
5	朱向东	210.00	4.00%
6	林建	280.00	5.33%
7	周玉江	300.00	5.71%
8	何余明	330.00	6.28%
9	何顺利	450.00	8.57%
10	陈锦	480.00	9.14%
11	林顺岳	510.00	9.71%
12	胡玲飞	550.00	10.47%
13	卢金华	570.00	10.86%
14	朱锦成	841.00	16.02%
<b>合计</b>	<b>-</b>	<b>5,251.00</b>	<b>100.00%</b>

该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为家电连接器、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该公司的电连接器主要应用于家电领域，与公司销售的应用于汽车领域的线束、端子有本质不同。该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伊莱克斯电器有限公司，与公司客户亦明显不同。故该公司业务性质与公司明显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目前该公司已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3、乐清市熹达冲件厂（系股东黄正芳配偶妹妹的丈夫林建投资的企业）

乐清市熹达冲件厂系一家个人独资企业，根据该厂目前持有的由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28576B2D），该公司的住所为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林建，出资额为 3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17 日，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7 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冲压件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乐清市熹达冲件厂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建	3.00	100.00%
<b>合计</b>	<b>-</b>	<b>3.00</b>	<b>100.00%</b>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该企业与公司明显处于不同行业，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4、云和县金友木业有限公司（系股东刘小龙配偶的姐姐蓝水红投资的企业）

云和县金友木业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云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5668305066K），该公司的住所为浙江云和县凤凰山街道新华街 249 号，法定代表人为何有洪，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7 年 10 月 12 日，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10 月 12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10 日，经营范围为木制玩具、工艺品、家具配件、宠物用品加工、生产、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云和县金友木业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有洪	25.00	50.00%
2	蓝水红	25.00	50.00%
合计	-	50.00	100.00%

根据上述工商登记的经营围，该企业与公司明显处于不同行业，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5、中山市华建船用配件有限公司（系股东虞彭鑫的姐夫李伯良投资的企业）

中山市华建船用配件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44200000953178），该公司的住所为中山市石岐区宏基路宏图大街 9 号 201 房，法定代表人为李伯良，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3 月 14 日，营业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14 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销售及网上销售：船用五金配件、船用阀门、船用门窗、金属制品、机械设备配件、有色金属、钢材、法兰、五金交电、船用电气设备、船用制冷设备、船用标准件、船用紧固件、仪器仪表；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山市华建船用配件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伯良	51.00	51.00%
2	陈良	49.00	49.00%
合计	-	100.00	100.00%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该企业与公司明显处于不同行业，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6、浙江朗诗德科技有限公司（系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担任高管的企业）

浙江朗诗德科技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10月8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693639586B），该公司的住所为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3,000万美元，成立日期为2009年9月14日，营业期限自2009年9月14日起至2059年9月13日，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终端饮水设备、直饮水设备、水处理设备、涉水产品、家用电器、电子线缆、航空餐具，销售自产产品；咖啡粉(含固体、液体)、饮料粉(含固体、液体)、塑料的进出口贸易批发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饮水设备、线缆的生产及销售，饮水机生产中涉及的继电器全部从外部采购，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采购。故该公司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目前该公司已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7、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系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投资的企业）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月8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6995119708），该公司的住所为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内），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10,581.8414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2009年12月29日，营业

期限自 2009 年 12 月 29 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的销售（在《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净水器、商用电开水器、饮水机、家用电器、水处理滤材的制造、加工、销售；水处理净化技术及产品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化妆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新工商章程显示，该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锦成	3,280.0000	30.99%
2	卢金华	998.0000	9.43%
3	徐君桐	840.0000	7.94%
4	陈锦	180.0000	1.70%
5	黄以勒	100.0000	0.95%
6	林建	60.0000	0.57%
7	周敏峰	50.0000	0.47%
8	王少南	48.0000	0.45%
9	乐清市盛博兰德贸易有限公司	660.0000	6.24%
10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18.0000	0.17%
11	浙江朗诗德科技有限公司	1,845.4731	17.44%
12	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16.3683	20.00%
13	其他挂牌流通股	386.0000	3.65%
合计	-	<b>10,581.8414</b>	<b>100.00%</b>

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饮水设备、线缆的生产及销售，饮水机生产中涉及的继电器全部从外部采购，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采购。故该公司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目前该公司已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8、绍兴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系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投资的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绍兴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核发的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344103003H），该公司的住所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一区，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2015年6月15日，营业期限自2015年6月15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净水器、商用电开水器、饮水机、家用电器、水处理滤材的制造、加工、销售；水处理净化技术及产品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化妆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绍兴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	<b>1,000.00</b>	<b>100.00%</b>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该企业与公司明显处于不同行业，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9、苏州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系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投资的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苏州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苏州市相城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0年3月29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320507000114618），该公司的住所为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2010年3月29日，营业期限自2010年03月29日起至2020年03月28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气产品、电子元件、电子线束、机电产品、家电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	<b>200.00</b>	<b>100.00%</b>

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线路板的生产及销售，其线路板主要作为吸尘器的零部件使用，其中涉及的继电器全部从外部采购，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采购。故该

公司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目前该公司已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10、北京朗诗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系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投资的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朗诗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于 2009 年 6 月 24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110104012042211），该公司的住所为北京市宣武区南滨河路 23 号立恒名苑 3 幢 2302 室，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9 年 6 月 24 日，营业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29 年 6 月 23 日，经营范围为销售机械设备、家用电器、技术开发、服务、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朗诗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	<b>200.00</b>	<b>100.00%</b>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该企业与公司明显处于不同行业，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11、青岛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系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投资的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岛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胶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2 年 5 月 24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1661252344U），该公司的住所为青岛胶州市海尔大道以西，胶黄铁路以东，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7 年 4 月 10 日，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4 月 10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经营范围为彩色显像管插座、电子线、连接器、AV 视频线、信号线、电子元件及组件、塑料零部件、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饮水设备制造、加工、销售，机械零配件加工及设备维修，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

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青岛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	<b>500.00</b>	<b>100.00%</b>

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家电连接器的生产及销售。该公司的家电连接器主要应用于家电领域，与公司销售的应用于汽车领域的线束、端子有本质不同。该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海尔洗衣机事业部、海尔彩电事业部，与公司客户亦明显不同。故该公司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目前该公司也已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12、上海朗诗德进出口有限公司（系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投资的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朗诗德进出口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于2014年8月7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310104000426939），该公司的住所为上海市徐汇区裕德路168号1918-1919室，法定代表人为卢金华，注册资本为35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2009年1月9日，营业期限自2009年1月9日起至2029年1月8日，经营范围为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家电产品、电子元件、机电产品及配件、环保设备、电力设备、建筑材料、矿产品（除专控）、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通信设备、电线电缆、电动工具、汽摩配件、仪器仪表、橡塑制品、百货的销售；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从事机电设备、环保设备、水处理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和服务，批发：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朗诗德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280.00	80.00%
2	彭聪	70.00	20.00%
合计	-	<b>350.00</b>	<b>100.00%</b>

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饮水设备的进出口，不涉及生产。故该公司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目前该公司也已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13、武汉本德电气有限公司（系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投资的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本德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该公司目前持有的由武汉市江夏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3年1月8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420115000041230），该公司的住所为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九凤街18号光电子工业园内凤凰园A-201，法定代表人为卢金华，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2011年7月6日，营业期限自2011年7月6日起至2021年7月5日，经营范围为电子元件、电子线缆、电力设备、微型电动马达、机电产品（不含汽车、起重设备）、家用电器、塑料件、模具制造、加工、销售；金属制品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武汉本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700.00	70.00%
2	朱鹏龙	200.00	20.00%
3	张明	50.00	5.00%
4	吴其武	50.00	5.00%
合计	-	<b>1,000.00</b>	<b>100.00%</b>

该公司的业务为家电连接器的生产及销售，该公司家电连接器主要应用于家电领域，与公司销售的应用于汽车领域的线束、端子有本质不同。该公司的主要客户为TCL彩电事业部，与公司客户亦明显不同。而且该公司于2015年末已经停产，目前正在着手办理工商注销手续。故该公司业务性质与公司不同，且已经停止生产，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目前该公司已向公司出

具《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综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关联人员及近亲属所投资的企业均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二）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余额”中披露的内容。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股份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等。

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黄晓湖、刘小龙、黄正芳、虞彭鑫、陈海多共同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项目应交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以保证其公正性，使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利用股东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做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在经营决策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 (股)	间接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1	黄晓湖	董事长、总经理	8,808,570	--	29.3619%
2	黄正芳	董事	5,291,430	--	17.6381%
3	虞彭鑫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662,860	--	18.8762%
4	刘小龙	董事、副总经理	6,428,580	--	21.4286%
5	陈海多	董事	3,808,560	--	12.6952%
6	卿新华	监事会主席	--	--	--
7	方旭	监事	--	--	--
8	刘峰	职工监事	--	--	--
9	蔡玉珠	财务总监	--	--	--
合计			<b>30,000,000</b>	--	<b>100.00%</b>

## (二) 相互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长兼总经理黄晓湖与董事黄正芳系父子关系，董事虞彭鑫系黄晓湖妹妹的配偶，董事陈海多系黄晓湖配偶的弟弟。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等关联情况。

##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 1、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

### 2、重要承诺

####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黄晓湖、共同实际控制人刘小龙、黄正芳、虞彭鑫、陈海多出具了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相关内容。

#### (2)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书面声明及承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结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直接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黄晓湖	董事长、总经理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子公司
刘小龙	董事、副总经理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子公司

####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一）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共 5 名，为黄晓湖、黄正芳、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黄晓湖任董事长。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不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其变动情况如下：2007 年 2 月 6 日至 2008 年 1 月 7 日，执行董事为黄正芳，2008 年 1 月 8 日起至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执行董事为黄晓湖。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黄晓湖、黄正芳、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晓湖为董事长。以上事项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 （二）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共 3 名，为卿新华、方旭、刘峰。卿新华任监事会主席，刘峰为职工监事。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不设监事会，仅设监事 1 名，其变动情况如下：2007 年 2 月 6 日至 2007 年 4 月 12 日，监事为刘小龙；2007 年 4 月 13 日至 2010 年 7 月 25 日，监事为赵宏伟；2010 年 7 月 26 日至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监事为刘小龙。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卿新华、方旭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刘峰一起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卿新华为监事会主席。以上事项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黄晓湖任总经理，虞彭鑫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蔡玉珠为财务总监，刘小龙、虞彭鑫为公司副总经理。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设经理 1 名，由黄正芳担任。

2016年6月15日，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同时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黄晓湖为总经理，虞彭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蔡玉珠为财务总监，刘小龙、虞彭鑫为公司副总经理。以上事项于2016年6月22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动。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持续稳定。

## 九、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一）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表：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主债权金额
1	环宇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最高额保证	240万元	240万元
2	乐清市精密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最高额保证	990万元	900万元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环宇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在2015年12月9日至2016年12月9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为240万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担保项下，尚未结清的借款为240万元。

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乐清市精密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在2016年4月27日至2017年4月26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为990万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担保项下，尚未结清的借款为900万元。

### 1、被担保企业情况

#### （1）环宇集团有限公司

环宇集团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环宇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的由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5年11月25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91330382145537538X），企业住所为乐清市北白象温州大桥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王迅行，注册资本为26,168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1996年11月13日，营业期限自1996年11月13日起至2020年3月28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仪器仪表（详见有效的计量器具许可证）制造、加工、科研、销售。一般经营项目：仪器仪表、电子仪表（不含计量器具）、通讯器材、机电产品、机械零件、微机继电保护系统、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传感器、变送器、高低压电气成套及控制设备、高低压电器配件、电力变压器及变压器铁芯、火灾报警产品、防雷产品、服装研发、制造、加工、销售；电气设备安装；防雷产品安装施工；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皮革、建材、家用电器批发、零售、咨询；房地产投资、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环宇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志渊	109.9613	0.42%
2	黄卓尔	132.5536	0.51%
3	林瀚	132.5536	0.51%
4	王长斌	132.5536	0.51%
5	范建伦	175.7381	0.67%
6	高志东	219.9227	0.84%
7	林道静	219.9227	0.84%
8	倪士永	219.9227	0.84%
9	屠今朝	219.9227	0.84%
10	王贤华	219.9227	0.84%
11	王卓	219.9227	0.84%
12	徐杰敏	219.9227	0.84%
13	薛顺生	219.9227	0.84%
14	叶阿敏	219.9227	0.84%
15	王策	253.3111	0.97%
16	王庶	264.1072	1.01%
17	庄克亮	268.8256	1.03%
18	王庆发	329.8840	1.26%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9	严献成	329.8840	1.26%
20	郑汉扬;	329.8840	1.26%
21	王函子	439.8453	1.68%
22	陈光贵	549.8066	2.10%
23	王恺	659.7680	2.52%
24	叶伦	659.7680	2.52%
25	王楚	1,099.6133	4.20%
26	赵玉萍	1,099.6133	4.20%
27	黄时勉	1,242.9630	4.75%
28	林德华	1,386.3127	5.30%
29	林筱野	1,760.3813	6.73%
30	赵崇献	2,019.7700	7.72%
31	王雷	2,023.4884	7.73%
32	陈大烈	2,067.6730	7.90%
33	王拓宇	2,156.0416	8.24%
34	王迅行	4,564.3951	17.44%
合计	-	<b>26,168.0000</b>	<b>100.00%</b>

## (2) 乐清市精密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乐清市精密电子电器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乐清市精密电子电器有限公司目前持有的由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4年8月15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30382000054649），企业住所为乐清市北白象镇重石工业区，法定代表人为陈宣新，注册资本为1,18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1997年9月3日，营业期限自1997年9月3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电子元器件、高低压电器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乐清市精密电子电器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宣新	773.12	65.52%
2	徐月萍	406.88	34.48%
合计	--	<b>1,180.00</b>	<b>100.00%</b>

上述被担保企业均非公司关联方，公司为上述企业提供担保系正常的商业行为，作为保障措施上述公司亦有为公司提供担保。

## 2、被担保企业财务状况、盈利情况

### (1) 环宇集团主财务状况、盈利情况

#### 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	373,683,251.24	398,762,633.78	394,406,508.09
存货	98,683,573.58	107,907,161.95	110,264,670.41
流动资产合计	782,073,925.02	812,540,309.36	851,933,316.63
固定资产净额	64,246,597.77	58,955,286.09	58,928,712.16
资产总计	1,146,081,067.49	1,152,604,327.82	1,190,473,908.21
短期借款	382,900,000.00	371,220,000.00	408,2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71,513,793.43	406,470,713.80	436,243,858.73
负债总计	471,513,793.43	406,470,713.80	436,243,858.73
实收资本	261,680,000.00	261,680,000.00	261,68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4,567,274.06	746,133,614.02	754,230,049.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6,081,067.49	1,152,604,327.82	1,190,473,908.21

#### 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1-3月
主营业务收入	935,264,730.07	886,775,536.49	140,878,195.71
主营业务成本	777,849,474.77	736,022,776.27	117,023,137.40
营业利润	82,510,851.92	75,676,520.58	8,617,419.43
利润总额	91,875,763.46	84,876,294.27	8,682,392.92
净利润	77,705,264.35	71,566,339.96	8,096,435.46

#### 环宇集团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2014.12.31	2015.12.31	2016.3.31
1	资产负债率	41.14%	35.27%	36.64%

2	流动比率	1.66	2.00	1.95
3	速动比率	1.45	1.73	1.70
<b>序号</b>	<b>指标</b>	<b>2014年度</b>	<b>2015年度</b>	<b>2016年1-3月</b>
1	销售毛利率	16.83%	17.00%	16.93%
2	销售净利率	8.31%	8.07%	5.75%
3	净资产收益率	11.52%	9.59%	1.07%
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0	0.27	0.03
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0	0.27	0.03
6	每股净资产（元）	2.58	2.85	2.88

## (2) 精密电子财务状况、盈利情况

### 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	37,083,104.18	45,983,615.72	46,853,537.00
存货	9,720,880.68	6,494,124.15	6,918,269.85
流动资产合计	79,411,426.57	87,872,509.19	89,193,726.93
固定资产净额	5,952,469.84	4,556,781.47	4,231,275.36
资产总计	93,628,087.82	100,833,482.07	101,829,193.70
短期借款	52,500,000.00	56,500,000.00	56,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8,514,791.70	74,170,053.98	74,585,916.86
负债总计	68,514,491.70	74,170,053.98	74,585,916.86
实收资本	11,800,000.00	11,800,000.00	11,8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13,296.12	26,663,428.09	27,243,276.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628,087.82	100,833,482.07	101,829,193.70

### 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1-3月
营业收入	51,284,444.22	60,418,393.63	17,061,570.34
营业成本	41,392,908.50	49,181,780.80	13,313,338.38
利润总额	2,050,014.38	2,375,829.10	687,477.62

净利润	1,537,511.16	1,737,076.95	515,608.21
-----	--------------	--------------	------------

## 精密电子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2014.12.31	2015.12.31	2016.3.31
1	资产负债率	73.18%	73.56%	73.25%
2	流动比率	1.16	1.18	1.20
3	速动比率	1.02	1.10	1.10
序号	指标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3 月
1	销售毛利率	19.29%	18.60%	21.97%
2	销售净利率	3.00%	2.88%	3.02%
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12%	6.51%	1.89%
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15	0.04
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3	0.15	0.04
6	每股净资产（元）	2.13	2.26	2.31

从上述财务数据可以看出，被担保企业环宇集团资产负债率在 40%左右，长期偿债风险较小；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比率远大于 1，偿债能力在安全边际范围之内，短期偿债风险较小；毛利率较为平稳，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率都比较高，盈利能力水平较高，故其资金压力较小，其涉及的 240 万元借款无还款压力，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较小。被担保企业精密电子资产负债率在 73%左右，长期偿债风险较大；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为稳定，比率大于 1，短期偿债能力风险相对较低；精密电子虽然资产负债率略高，但其目前的营业收入稳定且略有上涨，毛利率较为平稳，因此其借款违约风险较小，公司被追究担保责任的风险亦较小。

公司针对上述潜在的偿债风险在有限公司阶段就进行了增资扩股，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相应的担保清理计划，准备逐步解除上述担保；同时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批流程，以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防范和化解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促进公司资金良性循环，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以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公司股东黄晓湖、黄正芳、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已共同出具承诺，如上述担保今后被追究担保责任，则所造成的损失由上述股东承担，公司不承担损失。

## （二）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8 日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即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该公司设立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子公司、分公司情况”中披露的内容。

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投资的事项。

## （三）公司委托理财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的情况。

## （四）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披露的内容。

公司管理层已经出具声明，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相关制度控制并规范可能的关联交易事项。

## 第四章 公司财务

###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更换过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改制设立为股份公司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102183号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二）公司报告期的合并范围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如下：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1.1-2016.3.31	50.00	100.00	100.00

#### （三）公司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 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846,436.58	7,616,640.62	10,018,477.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5,027,517.68	15,008,805.96	15,987,512.68
应收账款	34,826,011.78	41,828,483.08	36,517,062.06
预付款项	1,487,076.22	3,090,383.27	5,720,208.3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586,583.00	1,546,331.98	2,045,687.41
存货	27,672,623.61	23,613,146.76	19,608,57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743,998.92	461,922.21	583,996.80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0,190,247.79</b>	<b>93,165,713.88</b>	<b>90,481,519.8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0,221,346.82	33,820,757.48	27,052,895.4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3,373,665.89	3,399,427.99	3,521,226.3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687.49	835,525.21	599,308.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4,078,700.20</b>	<b>38,055,710.68</b>	<b>31,173,430.34</b>
<b>资产总计</b>	<b>144,268,947.99</b>	<b>131,221,424.56</b>	<b>121,654,950.21</b>

## 资产负债表（合并）（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8,250,000.00	38,899,360.00	39,8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2,255,545.79	44,426,669.14	43,371,644.25
预收款项	8,690,193.01	9,634,813.14	6,931,204.10
应付职工薪酬	1,610,453.00	1,997,551.74	1,761,235.82
应交税费	2,003,588.56	2,034,306.20	1,517,247.39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089,049.54	2,413,628.24	2,85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94,898,829.90</b>	<b>99,406,328.46</b>	<b>93,434,189.3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94,898,829.90</b>	<b>99,406,328.46</b>	<b>93,434,189.30</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3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139,987.38	1,139,987.38	651,777.27
未分配利润	18,230,130.71	15,675,108.72	12,568,983.64
<b>股东权益合计</b>	<b>49,370,118.09</b>	<b>31,815,096.10</b>	<b>28,220,760.9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44,268,947.99</b>	<b>131,221,424.56</b>	<b>121,654,950.21</b>

## 利润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706,547.22	164,360,922.16	155,248,393.28
减：营业成本	33,485,693.88	128,528,167.42	123,925,115.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3,958.77	747,935.30	704,860.26
销售费用	2,150,393.52	5,772,174.06	6,466,311.38
管理费用	4,754,600.11	17,728,193.84	13,437,166.51
财务费用	980,929.68	3,949,719.30	3,635,879.53
资产减值损失	-1,407,350.88	944,866.72	-218,648.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508,322.14</b>	<b>6,689,865.52</b>	<b>7,297,708.10</b>
加：营业外收入	--	231,142.00	406,465.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10,624.09	21,260.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9,890.00	19,201.52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498,322.14</b>	<b>6,910,383.43</b>	<b>7,682,912.72</b>
减：所得税费用	943,300.15	1,816,048.24	2,013,755.8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555,021.99</b>	<b>5,094,335.19</b>	<b>5,669,156.85</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34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34	0.38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555,021.99</b>	<b>5,094,335.19</b>	<b>5,669,156.85</b>

## 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55,939.78	102,645,683.78	119,422,734.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5,186.89	1,552,864.47	248,177.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148.71	1,135,024.44	506,620.1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605,275.38</b>	<b>105,333,572.69</b>	<b>120,177,532.5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52,683.49	49,211,138.05	72,198,547.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28,951.78	17,791,127.67	16,674,70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2,534.87	6,877,040.25	5,310,240.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8,060.06	17,542,141.01	14,796,539.0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722,230.20</b>	<b>91,421,446.98</b>	<b>108,980,027.5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16,954.82</b>	<b>13,912,125.71</b>	<b>11,197,504.9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4,000.00	34,201.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700,000.00	8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7,724,000.00</b>	<b>834,201.5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43,276.66	11,878,547.19	10,580,291.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	7,039,000.00	2,858,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343,276.66</b>	<b>18,917,547.19</b>	<b>13,438,291.7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343,276.66</b>	<b>-11,193,547.19</b>	<b>-12,604,090.2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	--
借款收到的现金	--	47,899,360.00	53,8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5,000,000.00</b>	<b>47,899,360.00</b>	<b>53,85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9,360.00	48,850,000.00	48,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9,061.36	4,248,233.30	2,941,590.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298,421.36</b>	<b>53,098,233.30</b>	<b>51,191,590.20</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3,701,578.64</b>	<b>-5,198,873.30</b>	<b>2,658,409.8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11,551.20</b>	<b>38,457.41</b>	<b>-68,166.22</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229,795.96</b>	<b>-2,441,837.37</b>	<b>1,183,658.3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76,640.62	10,018,477.99	8,834,819.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7,806,436.58</b>	<b>7,576,640.62</b>	<b>10,018,477.99</b>

## 2016年1-3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1,139,987.38	15,675,108.72	--	31,815,09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	1,139,987.38	15,675,108.72	--	31,815,096.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	--	--	2,555,021.99	--	17,555,021.99
（一）净利润	--	--	--	--	2,555,021.99	--	2,555,021.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555,021.99	--	2,555,021.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	--	--	--	--	1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	--	--	--	--	--	1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项目	2016年1-3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30,000,000.00</b>	--	--	<b>1,139,987.38</b>	<b>18,230,130.71</b>	--	<b>49,370,118.09</b>

## 2015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651,777.27	12,568,983.64	--	28,220,76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	651,777.27	12,568,983.64	--	28,220,760.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88,210.11	3,106,125.08	--	3,594,335.19
（一）净利润	--	--	--	--	5,094,335.19	--	5,094,335.1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5,094,335.19	--	5,094,335.1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488,210.11	-1,988,210.11	--	-1,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88,210.11	-488,210.11	--	--

项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500,000.00	--	-1,500,000.00
3. 其他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5,000,000.00</b>	--	--	<b>1,139,987.38</b>	<b>15,675,108.72</b>	--	<b>31,815,096.10</b>

##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86,413.65	7,465,190.41	--	22,551,60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	86,413.65	7,465,190.41	--	22,551,604.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565,363.62	5,103,793.23	--	5,669,156.85
（一）净利润	--	--	--	--	5,669,156.85	--	5,669,156.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5,669,156.85	--	5,669,156.8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565,363.62	-565,363.6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65,363.62	-565,363.62	--	--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5,000,000.00</b>	--	--	<b>651,777.27</b>	<b>12,568,983.64</b>	--	<b>28,220,760.91</b>

##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442,544.52	1,766,505.34	5,897,796.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5,027,517.68	15,008,805.96	15,987,512.68
应收账款	35,052,142.64	42,070,453.95	36,643,407.15
预付款项	1,317,387.91	2,881,894.95	5,671,950.4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786,583.00	510,153.00	1,958,000.00
存货	23,318,373.74	20,911,887.99	16,173,29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89,944,549.49</b>	<b>83,149,701.19</b>	<b>82,331,965.5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0,209,942.50	33,808,480.88	27,037,129.7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3,373,665.89	3,399,427.99	3,521,226.3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402.34	833,448.81	597,505.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4,567,010.73</b>	<b>38,541,357.68</b>	<b>31,655,861.46</b>
<b>资产总计</b>	<b>134,511,560.22</b>	<b>121,691,058.87</b>	<b>113,987,827.04</b>

##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8,250,000.00	38,250,000.00	39,8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0,828,696.94	42,972,651.40	41,473,911.11
预收款项	490,541.48	2,496,932.69	1,202,891.29
应付职工薪酬	1,575,453.00	1,976,551.74	1,740,235.82
应交税费	1,964,614.08	1,993,953.37	1,512,690.79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089,049.54	2,413,628.24	2,85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85,198,355.04</b>	<b>90,103,717.44</b>	<b>85,782,586.7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85,198,355.04</b>	<b>90,103,717.44</b>	<b>85,782,586.75</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3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139,987.38	1,139,987.38	651,777.27
未分配利润	18,173,217.80	15,447,354.05	12,553,463.02
<b>股东权益合计</b>	<b>49,313,205.18</b>	<b>31,587,341.43</b>	<b>28,205,240.2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34,511,560.22</b>	<b>121,691,058.87</b>	<b>113,987,827.04</b>

## 利润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180,738.68	152,149,938.55	154,514,022.82
减：营业成本	32,435,967.29	118,787,506.91	123,691,377.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1,955.08	733,648.87	702,350.93
销售费用	2,105,003.75	5,522,539.54	6,219,637.97
管理费用	4,163,950.93	15,629,234.80	13,200,385.85
财务费用	966,674.87	4,152,439.18	3,646,484.02
资产减值损失	-1,400,185.89	943,773.79	-225,860.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677,372.65</b>	<b>6,380,795.46</b>	<b>7,279,647.64</b>
加：营业外收入	--	231,142.00	406,465.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10,624.09	21,260.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9,890.00	19,201.52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667,372.65</b>	<b>6,601,313.37</b>	<b>7,664,852.26</b>
减：所得税费用	941,508.90	1,719,212.23	2,011,216.03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725,863.75</b>	<b>4,882,101.14</b>	<b>5,653,636.23</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33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33	0.38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725,863.75</b>	<b>4,882,101.14</b>	<b>5,653,636.23</b>

## 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41,832.97	88,511,873.47	113,622,797.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675.47	1,132,072.40	504,646.3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9,768,508.44</b>	<b>89,643,945.87</b>	<b>114,127,443.6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03,661.23	38,075,927.77	70,344,561.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9,951.78	17,508,762.67	16,593,642.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8,671.94	6,798,012.08	5,307,182.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7,968.54	15,295,697.45	14,324,591.1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4,000,253.49</b>	<b>77,678,399.97</b>	<b>106,569,977.4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231,745.05</b>	<b>11,965,545.90</b>	<b>7,557,466.2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4,000.00	34,201.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700,0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5,724,000.00</b>	<b>34,201.5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43,276.66	11,878,547.19	10,561,927.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139,000.00	2,058,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443,276.66</b>	<b>16,017,547.19</b>	<b>13,119,927.7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443,276.66</b>	<b>-10,293,547.19</b>	<b>-13,085,726.2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	--
借款收到的现金	--	47,250,000.00	53,8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5,000,000.00</b>	<b>47,250,000.00</b>	<b>53,85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8,850,000.00	48,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7,958.94	4,248,233.30	2,941,590.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647,958.94</b>	<b>53,098,233.30</b>	<b>51,191,590.20</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4,352,041.06</b>	<b>-5,848,233.30</b>	<b>2,658,409.8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980.17</b>	<b>4,943.89</b>	<b>-67,173.43</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2,676,039.18</b>	<b>-4,171,290.70</b>	<b>-2,937,023.6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6,505.34	5,897,796.04	8,834,819.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4,402,544.52</b>	<b>1,726,505.34</b>	<b>5,897,796.04</b>

## 2016年1-3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1,139,987.38	15,447,354.05	31,587,34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	1,139,987.38	15,447,354.05	31,587,341.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	--	--	2,725,863.75	17,725,863.75
（一）净利润	--	--	--	--	2,725,863.75	2,725,863.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725,863.75	2,725,863.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	--	--	--	1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	--	--	--	--	1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项目	2016年1-3月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30,000,000.00</b>	--	--	<b>1,139,987.38</b>	<b>18,173,217.80</b>	<b>49,313,205.18</b>

## 2015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651,777.27	12,553,463.02	28,205,24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	651,777.27	12,553,463.02	28,205,240.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88,210.11	2,893,891.03	3,382,101.14
（一）净利润	--	--	--	--	4,882,101.14	4,882,101.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882,101.14	4,882,101.1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488,210.11	-1,988,210.11	-1,500,000.00

项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88,210.11	-488,210.1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500,000.00	-1,500,000.00
3.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5,000,000.00</b>	--	--	<b>1,139,987.38</b>	<b>15,447,354.05</b>	<b>31,587,341.43</b>

##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86,413.65	7,465,190.41	22,551,60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	86,413.65	7,465,190.41	22,551,604.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565,363.62	5,088,272.61	5,653,636.23
（一）净利润	--	--	--	--	5,653,636.23	5,653,636.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5,653,636.23	5,653,636.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565,363.62	-565,363.62	--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65,363.62	-565,363.6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5,000,000.00</b>	--	--	<b>651,777.27</b>	<b>12,553,463.02</b>	<b>28,205,240.29</b>

####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情况如下：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4、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5、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参见本节“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之“（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所有者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所有者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

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所有者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13、长期股权投资”本节“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13、长期股权投资”之“（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之“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3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0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划分组合
备用金及押金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押金、保证金及内部职工款项等可收回性较高的款项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备用金及押金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备用金及押金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

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

少数所有者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

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

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

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12、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

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

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 14、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3.00-15.00	5.00	6.33-31.67
运输设备	4.00-10.00	5.00	9.50-23.75
办公设备	3.00-10.00	5.00	9.5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

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8、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1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

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2、收入的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国内销售以产品正常交付客户仓库、集中验收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国外销售以产品发运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5、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6、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自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4,426.89	13,122.14	12,165.50
负债总计（万元）	9,489.88	9,940.63	9,343.4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37.01	3,181.51	2,82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37.01	3,181.51	2,822.08
每股净资产（元）	3.29	2.12	1.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29	2.12	1.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34%	74.04%	75.26%
流动比率（倍）	1.06	0.94	0.97
速动比率（倍）	0.76	0.70	0.76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370.65	16,436.09	15,524.84
净利润（万元）	255.50	509.43	566.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5.50	509.43	566.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56.25	492.91	538.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56.25	492.91	538.08
毛利率	23.39%	21.80%	20.18%
净资产收益率	7.72%	16.83%	2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74%	16.28%	2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4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3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4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3	0.3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27	3.92	3.41
存货周转率（次）	5.22	5.95	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11.70	1,391.21	1,119.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93	0.75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新三板挂牌公司中汇瑞德（835552）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类似，因此以这家公众公司作为分析的参考依据。同行业公司已披露的指标数据如下所示：

项目	本公司			中汇瑞德（835552）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2015.12.31	2014.12.31
每股净资产（元/股）	3.29	2.12	1.88	1.57	3.33
资产负债率（%）	63.34	74.04	75.26	56.99	80.79
流动比率	1.06	0.94	0.97	1.31	0.94
速动比率	0.76	0.70	0.76	0.74	0.55
项目	2016年 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23.39	21.80	20.18	34.81	27.73
净资产收益率（%）	7.72	16.83	22.33	57.67	84.13
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4	0.38	0.57	1.9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93	0.75	-0.30	2.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年）	4.27	3.92	3.41	6.40	6.73
存货周转率（次/年）	5.22	5.95	7.10	3.14	4.46

注：上述公众公司的数据均来源于 wind 资讯。

### （一）盈利能力分析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20.18%、21.80%和23.39%，整体呈上涨趋势。其中，2015年度毛利率较2014年度增加1.62%，这主要原因是产品成本单价下降，自2013年以来，国内外市场铜和银的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触点和漆包线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其主要构成为铜和银，随着铜和银的价格下降，公司2015年度触点和漆包线的采购单价较2014年度均有所下降，下降幅度约为7.99%和12.91%，进而导致产品成本单价下降；2016年1-3月毛利率较2015年度增加1.59%，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公司于2015年7月购置了两台二十四轴全自动绕线机，该设备可使公司电阻控制由上限值+8%下降至-5%，电阻阻值与漆包线用量成正相关，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漆包线用量有所下降；二是公司从2015年开始大幅度增强机器设备的自动化程度，截至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自动化机器设备占机器设备总额比例约为 70%左右，在很大程度上减少了公司的人员成本。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毛利率较同行业中汇瑞德相对较低，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中汇瑞德收入规模较大，发挥了较大的规模效益，而公司收入规模小于中汇瑞德；二是中汇瑞德主要产品除用于家电领域的功率继电器外，还研发制造用于其它领域的多种继电器产品，如太阳能继电器，已实现稳定的生产和销售，新产品的产品附加值往往相对较高，而公司主要产品用于家电领域；三是公司存在一定的其它配件收入，主要系子公司美硕进出口向宁波鄞州港瑞电器有限公司、乐清市国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市广泰电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线束、端子等配件并销售至巴西、美国等地区，而该部分配件毛利率相对较低。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2.33%、16.83%及 7.7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1.20%、16.28%及 7.74%；公司 2015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随着子公司美硕进出口 2015 年开始加大运营力度，管理费用投入增加，引起 2015 年度产品毛利增长幅度与管理费用增长幅度基本持平；二是公司前期对应收账款管理意识不强，导致 2015 年末存在账龄在 2-3 年（含 3 年）的应收账款，引起 2015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4 年度增加 1,163,514.98 元，以上原因最终导致 2015 年度净利润较 2014 年度下降约 10.14%；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38 元、0.34 元和 0.17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分别为 0.36 元、0.33 元和 0.17 元。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渐增强，营业收入呈逐渐增长状态，随着公司销售力量的进一步加强以及对新市场的开拓、新产品的开发，公司的经营状况及盈利前景将有更大的空间。

## （二）偿债能力分析

母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3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 75.26%、74.04%和 63.34%，处于较高水平。公司 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低于中汇瑞德，随着 2015 年度中汇瑞德其股东增资 3,500 万元，导致公司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高于中汇瑞德。母公司 2016 年 3 月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5 年末大幅度下降，这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16 年 3 月增加 1,500 万元股本金。公司的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

和应付账款，公司一方面适度的利用财务杠杆优化了筹资结构，增加了短期借款；另外一方面灵活利用商业信用，获得较长的付款期限，从而使应付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大，总体而言，公司长期偿债风险较小。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97、0.94 和 1.06，速动比率分别为 0.76、0.70 和 0.76。公司 2014 年度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公众公司水平，2015 年度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公众公司水平。公司流动比率有所上升，这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增长、应收账款催款及时，且公司能及时偿付供应商款项，流动负债有所减少。报告期内，公司流动、速动比率保持平稳且适中，公司偿债能力在安全边际范围之内，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41、3.92 和 4.27，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公众公司。目前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催收制度。对于商业信誉较好的客户以及公司合作多年的老客户，公司一般采取先发货后收款的结算方式，一般情况下，公司与该类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通常为产品正常交付客户仓库、集中验收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同时开具增值税销售发票，并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对于刚发生业务关系的客户、与公司交易额较小的客户及国外客户，公司与该类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一般为款到发货。同时，销售部与财务部一同监管应收账款的变化，并配置专人在应收账款信用超期后及时催收款项。根据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的影响因素分析，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平稳。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10、5.95 和 5.22，存货周转率高于公众公司，这主要原因是公司相较公众公司规模较小，存货种类相对较少，存货管理整体较为灵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原材料，其中库存商品占存货比重较高。公司存货周转率逐年有所下降，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未来销售订单及安全库存量进行库存商品备货，随着公司销售订单的增加，公司各报告期末库存商品有所增加。

###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6,954.82	13,912,125.71	11,197,504.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3,276.66	-11,193,547.19	-12,604,090.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1,578.64	-5,198,873.30	2,658,409.8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51.20	38,457.41	-68,166.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795.96	-2,441,837.37	1,183,658.33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同比 2014年度变动 幅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55,939.78	102,645,683.78	119,422,734.83	-14.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5,186.89	1,552,864.47	248,177.59	525.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148.71	1,135,024.44	506,620.15	124.0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605,275.38</b>	<b>105,333,572.69</b>	<b>120,177,532.57</b>	<b>-12.3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52,683.49	49,211,138.05	72,198,547.36	-31.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28,951.78	17,791,127.67	16,674,700.38	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2,534.87	6,877,040.25	5,310,240.77	29.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8,060.06	17,542,141.01	14,796,539.08	18.5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722,230.20</b>	<b>91,421,446.98</b>	<b>108,980,027.59</b>	<b>-16.1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16,954.82</b>	<b>13,912,125.71</b>	<b>11,197,504.98</b>	<b>24.24%</b>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在1,119.75万元、1,391.21万元和-511.70万元。2015年度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金额较2014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受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幅度大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幅度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两者共同影响所致。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这主要原因是春节过后公司销售订单相对增加，公司为应对销售订单的增加于1月开始加大对原材料的采购，进而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有所增加。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5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4 年度减少 14.05%，金额约为 1,677.71 万元，这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对承兑汇票背书金额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增加金额约为 1,396.00 万元，进而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 (2) 收到的税费返还

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这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美硕进出口收到的增值税退税增加所致。

##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3,391.03	10,958.94	100,155.15
往来款	460,757.68	892,923.50	--
政府补助	--	231,142.00	406,465.00
<b>合计</b>	<b>464,148.71</b>	<b>1,135,024.44</b>	<b>506,620.15</b>

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政府补助、往来款和利息收入。2015 年度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收到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 (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5 年度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4 年度减少 31.84%，金额约为 2,298.74 万元，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随着国内外市场铜和银的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要原材料触点及漆包线采购单价下降，进而导致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采购金额减少；二是 2015 年公司对承兑汇票背书金额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增加金额约为 1,396.00 万元，引起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减少。

## (5) 支付的各项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所得税	467,250.53	1,875,704.00	1,671,627.11
增值税	1,602,830.39	4,115,047.26	2,792,928.67
房产税	--	113,334.00	113,334.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264.39	268,564.40	266,693.13
教育费附加	67,958.64	161,138.66	160,015.87
地方教育附加	45,305.76	107,425.76	106,677.26
印花税	10,824.22	39,744.36	36,604.45
土地使用税	--	30,480.30	10,160.01
水利建设基金	45,100.94	165,601.51	152,200.27
<b>合计</b>	<b>2,352,534.87</b>	<b>6,877,040.25</b>	<b>5,310,240.77</b>

2015年度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较2014年度有所增加，这主要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公司支付的增值税随之增加所致。

#### (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付现	2,564,298.52	3,406,100.06	3,866,063.88
管理费用付现	4,241,118.37	13,815,402.05	10,733,704.61
银行手续费	6,213.17	125,870.33	103,464.61
往来款	276,430.00	154,768.57	93,305.98
保证金存款	--	40,000.00	--
<b>合计</b>	<b>7,088,060.06</b>	<b>17,542,141.01</b>	<b>14,796,539.08</b>

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银行手续费等。2015年度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的现金有所增加，这主要原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子公司美硕进出口运营力度的加大，公司支付的管理费用随之增加。

(7)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具有匹配性，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2,555,021.99	5,094,335.19	5,669,156.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07,350.88	944,866.72	-218,648.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7,088.34	3,341,741.25	2,143,037.72
无形资产摊销	25,762.10	121,798.40	125,548.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9,061.36	2,748,233.30	2,941,590.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1,837.72	-236,216.69	54,662.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59,476.85	-4,004,572.19	-4,127,322.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304.52	-1,072,641.19	-5,609,399.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95,594.08	6,974,580.92	10,218,880.39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6,954.82	13,912,125.71	11,197,504.9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是由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财务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存货、经营性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4,000.00	34,201.5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700,000.00	800,000.00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7,724,000.00</b>	<b>834,201.5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43,276.66	11,878,547.19	10,580,291.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	7,039,000.00	2,858,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343,276.66</b>	<b>18,917,547.19</b>	<b>13,438,291.7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343,276.66</b>	<b>-11,193,547.19</b>	<b>-12,604,090.23</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7,899,360.00	53,85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000,000.00</b>	<b>47,899,360.00</b>	<b>53,85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9,360.00	48,850,000.00	48,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9,061.36	4,248,233.30	2,941,590.2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98,421.36</b>	<b>53,098,233.30</b>	<b>51,191,590.2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701,578.64</b>	<b>-5,198,873.30</b>	<b>2,658,409.80</b>

(1) 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是公司收回拆出的资金引起的现金流入。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是公司购买固定资产支付的款项和向关联方黄晓湖、陈海环及其他单位浙江乐智精密仪器有限公司、宁波北仑通骋飞机械有限公司拆出资金引起的现金流出。

(2) 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是公司增加股本金以及向银行借款所致。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支出是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及相应利息以及分配股利所致。

3、主要现金流量项目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有相应的勾稽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b>			
营业收入	43,706,547.22	164,360,922.16	155,248,393.28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	6,830,178.68	24,920,635.35	23,471,162.12
减：应收票据背书	16,232,109.13	83,994,453.94	70,034,406.67
应收票据期初数-应收票据期末数	-10,018,711.72	978,706.72	-15,987,512.68
应收账款期初数-应收账款期末数	8,414,654.86	-6,323,735.55	13,490,784.69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预收账款期末数-预收账款期初数	-944,620.13	2,703,609.04	13,234,314.09
<b>小计</b>	<b>31,755,939.78</b>	<b>102,645,683.78</b>	<b>119,422,734.83</b>
<b>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b>			
营业总成本	33,485,693.88	128,528,167.42	123,925,115.76
应交税金-进项税额	5,717,816.26	21,849,788.46	21,067,269.68
存货期末价值-存货期初价值	4,059,476.85	4,004,572.19	4,127,322.84
应付账款期初数-应付账款期末数	2,319,450.05	-1,091,387.80	3,838,339.20
预付账款期末数-预付账款期初数	-1,603,307.05	-2,629,825.09	273,021.02
减：计入成本的人工	3,480,588.08	12,688,657.13	12,263,611.27
减：计入成本的折旧费	801,783.08	2,622,871.12	1,625,407.27
减：应收票据背书	16,232,109.13	83,994,453.94	70,034,406.67
应付票据期初数-应付票据期末数	--	--	5,570,000.00
减：研发费用里的材料领用	611,966.21	2,144,194.94	2,679,095.93
<b>小计</b>	<b>22,852,683.49</b>	<b>49,211,138.05</b>	<b>72,198,547.36</b>
<b>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b>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35,106.00	15,287,484.00	14,600,175.00
住房公积金	10,503.00	14,868.00	12,838.00
社会保险费	363,318.18	1,067,141.55	783,735.0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2,800.00	140,980.17	18,244.50
职工福利费	357,224.60	1,280,653.95	1,259,707.84
<b>小计</b>	<b>5,428,951.78</b>	<b>17,791,127.67</b>	<b>16,674,700.38</b>
<b>支付的各项税费</b>			
所得税	467,250.53	1,875,704.00	1,671,627.11
增值税	1,602,830.39	4,115,047.26	2,792,928.67
房产税	--	113,334.00	113,334.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264.39	268,564.40	266,693.13
教育费附加	67,958.64	161,138.66	160,015.87
地方教育附加	45,305.76	107,425.76	106,677.26
印花税	10,824.22	39,744.36	36,604.45
土地使用税	--	30,480.30	10,160.01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水利建设基金	45,100.94	165,601.51	152,200.27
<b>小计</b>	<b>2,352,534.87</b>	<b>6,877,040.25</b>	<b>5,310,240.77</b>
<b>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b>			
销售费用付现	2,564,298.52	3,406,100.06	3,866,063.88
管理费用付现	4,241,118.37	13,815,402.05	10,733,704.61
银行手续费	6,213.17	125,870.33	103,464.61
往来款	276,430.00	154,768.57	93,305.98
保证金存款	--	40,000.00	--
<b>小计</b>	<b>7,088,060.06</b>	<b>17,542,141.01</b>	<b>14,796,539.08</b>
<b>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b>			
收回向关联方拆出的资金	--	6,000,000.00	800,000.00
收回向其他单位拆出的资金	--	1,700,000.00	--
<b>小计</b>	<b>--</b>	<b>7,700,000.00</b>	<b>800,000.00</b>
<b>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b>			
一次性付款购入固定资产	7,397,677.68	10,156,808.47	9,418,934.39
在建工程	--	--	582,678.42
增值税进项	193,925.68	1,685,375.81	1,137,188.28
与设备相关的应付账款期初数-期末数	-148,326.70	36,362.91	-558,509.34
<b>小计</b>	<b>7,443,276.66</b>	<b>11,878,547.19</b>	<b>10,580,291.75</b>
<b>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b>			
向关联方拆出的资金	900,000.00	7,039,000.00	858,000.00
向其他单位拆出的资金	--	--	2,000,000.00
<b>小计</b>	<b>900,000.00</b>	<b>7,039,000.00</b>	<b>2,858,000.00</b>
<b>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b>			
股本金增加	15,000,000.00	--	--
<b>小计</b>	<b>15,000,000.00</b>	<b>--</b>	<b>-</b>
<b>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b>			
短期借款贷方金额	--	47,899,360.00	53,850,000.00
<b>小计</b>	<b>--</b>	<b>47,899,360.00</b>	<b>53,850,000.00</b>
<b>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b>			
短期借款借方金额	649,360.00	48,850,000.00	48,250,000.00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小计	<b>649,360.00</b>	<b>48,850,000.00</b>	<b>48,250,000.00</b>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649,061.36	2,748,233.30	2,941,590.20
分配股利	--	1,500,000.00	--
小计	<b>649,061.36</b>	<b>4,248,233.30</b>	<b>2,941,590.20</b>

### 三、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收入具体确认时点

(1) 国内销售：以产品正常交付客户仓库、集中验收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2) 国外销售：以产品发运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 1、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b>43,706,547.22</b>	<b>100.00%</b>	<b>164,360,922.16</b>	<b>100.00%</b>	<b>155,248,393.28</b>	<b>100.00%</b>
功率继电器	39,024,740.59	89.29%	145,410,484.56	88.47%	133,689,561.40	86.11%
汽车继电器	3,498,049.48	8.00%	11,851,314.02	7.21%	18,274,299.75	11.77%
其他配件	1,183,757.15	2.71%	7,099,123.58	4.32%	3,284,532.13	2.12%
合计	<b>43,706,547.22</b>	<b>100.00%</b>	<b>164,360,922.16</b>	<b>100.00%</b>	<b>155,248,393.2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了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00.00%，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是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55,248,393.28 元、164,360,922.16 元和 43,706,547.22 元。其中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

增加 9,112,528.88 元，增幅约为 5.87%，这主要受功率继电器收入增加、汽车继电器收入减少和其他配件收入增加三者共同影响所致。其中：2015 年度功率继电器收入较 2014 年度增加 11,720,923.16 元，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 2015 年度公司成为美的中央空调事业部的供应商，公司对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希克斯电子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3,245,125.60 元和 2,642,256.98 元；二是经过两年多的努力，公司正式成为佛山市中格威电子有限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公司供货比例得到了提升，进而导致公司对该客户的销售收入增加 6,444,462.07 元。2015 年度汽车继电器收入较 2014 年度减少 6,422,985.73 元，这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销售的汽车继电器主要用于车辆防盗器行业，基于该行业规模不大和产品价格竞争激烈的原因，公司 2015 年开始进行策略性调整，逐步向汽车整机市场开拓，故而导致汽车继电器整体收入下降。2015 年度其他配件收入较 2014 年度增加 3,814,591.45 元，这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14 年 1 月成立全资子公司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该公司目前业务主要为线束、端子等其他配件的国外贸易销售，子公司经过一年的业务拓展，取得一定的成效，进而导致线束收入较 2014 年度增加 2,489,575.57 元。

**功率继电器收入：**功率继电器产品是公司的核心产品，主要产品系列包括 MPA、MPD 和 MPI 等。该产品主要应用于各种家用电器设备，包括空调、冰箱、洗衣机、洗碗机、取暖器、吸尘器、微波炉等，可利用小电流电路来控制大电流电路，以实现家用电器设备的自动化、智能化。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功率继电器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6.11%、88.47%和 89.29%。

**汽车继电器收入：**汽车继电器主要产品系列包括 MAA、MAD 和 MAH 等。该产品主要应用于摩托车防盗器、汽车防盗器、雨刮器、门窗、转向灯等装置的自动控制。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功率继电器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1.77%、7.21%和 8.00%。

**其他配件收入：**其他配件包括线束和端子等，该部分收入主要系子公司美硕进出口向宁波鄞州港瑞电器有限公司、乐清市国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市广泰电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线束、端子等配件并销售至巴西、美国等地区。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其他配件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12%、4.32%和 2.71%，整体占比较低。

## 2、按销售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销售地区划分如下所示：

单位：元

时间 地区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南地区	27,562,231.27	63.07%	102,886,133.78	62.60%	83,717,626.68	53.92%
华东地区	8,903,401.10	20.37%	27,939,674.27	17.00%	33,947,792.43	21.87%
国外地区	4,006,930.06	9.17%	19,844,361.65	12.07%	18,893,178.11	12.17%
华中地区	2,200,382.75	5.03%	9,354,439.98	5.69%	13,894,295.60	8.95%
华北地区	1,033,602.04	2.36%	4,336,312.48	2.64%	4,795,500.46	3.09%
合计	<b>43,706,547.22</b>	<b>100.00%</b>	<b>164,360,922.16</b>	<b>100.00%</b>	<b>155,248,393.2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销售区域为华南地区和华东地区，这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下游主要为美的、志高、海尔、TCL等国内家电行业一线品牌，该类客户主要集中在华南和华东地区，其采购需求巨大，这使得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整体而言，公司销售收入分布保持稳定。

### （三）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

公司报告期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如下：

#### 1、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时间 产品类别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功率继电器	39,024,740.59	29,993,748.72	23.14%	145,410,484.56	113,872,960.33	21.69%
汽车继电器	3,498,049.48	2,588,018.36	26.02%	11,851,314.02	8,796,668.51	25.77%
其他配件	1,183,757.15	903,926.80	23.64%	7,099,123.58	5,858,538.58	17.48%
合计	<b>43,706,547.22</b>	<b>33,485,693.88</b>	<b>23.39%</b>	<b>164,360,922.16</b>	<b>128,528,167.42</b>	<b>21.80%</b>

续上表

时间 产品类别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功率继电器	133,689,561.40	106,742,009.19	20.16%

产品类别 \ 时间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汽车继电器	18,274,299.75	14,494,878.67	20.68%
其他配件	3,284,532.13	2,688,227.90	18.15%
合计	<b>155,248,393.28</b>	<b>123,925,115.76</b>	<b>20.18%</b>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功率继电器的毛利率分别为 20.16%、21.69% 和 23.14%，整体呈上涨趋势。其中：2015 年度功率继电器毛利率较 2014 年度增加 1.53%，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引起产品销售单价下降，客户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为打破独家采购的模式，引入新的供应商，减少了对公司高价格产品型号 MPQ4-S-112D-A 的采购，减少金额约为 5,886,330.62 元，较 2014 年度减少 39.65%；二是产品单位成本下降，自 2013 年以来，国内外市场铜和银的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触点和漆包线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其主要构成为铜和银，随着铜和银的价格下降，公司 2015 年度触点和漆包线的采购单价较 2014 年度均有所下降，下降幅度约为 7.99% 和 12.91%，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大于销售单价下降幅度。2016 年 1-3 月功率继电器毛利率较 2015 年度增加 1.45%，这主要是受该产品销售单价保持平稳，单位成本下降所致。2016 年 1-3 月该产品单位成本下降，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公司于 2015 年 7 月购置了二十四轴全自动绕线机，该设备可使公司电阻控制由上限值+8%下降至-5%，电阻阻值与漆包线用量成正比关系，故而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漆包线用量下降；二是公司从 2015 年开始大幅度增强机器设备的自动化程度，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自动化机器设备占机器设备总额比例约为 70% 左右，在很大程度上减少了公司的人员成本。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3 月，汽车继电器的毛利率分别为 20.68%、25.77% 和 26.02%。2015 年度汽车继电器较 2014 年度增加 5.09%，波动幅度较大；2016 年 1-3 月汽车继电器毛利率较 2015 年度增加 0.25%，波动较为平稳。2015 年度汽车继电器毛利率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产品销售结构发生改变，客户 Jin Kou Direct 对高价格产品型号 MAH-S-112-C-3 的需求量增加，进而导致该产品型号收入占汽车继电器收入的比重从 4.73% 上升至 14.02%；二是自 2013 年以来，国内外市场铜和银的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要原材料触点和漆包线的采购单价下降，进而导致该产品单位成本下降。

## 2、按销售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 \ 时间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华南地区	27,562,231.27	21,229,634.93	22.98%	102,886,133.78	81,288,875.29	20.99%
华东地区	8,903,401.10	7,210,837.28	19.01%	27,939,674.27	22,810,214.80	18.36%
国外地区	4,006,930.06	2,653,135.98	33.79%	19,844,361.65	14,200,180.54	28.44%
华中地区	2,200,382.75	1,612,338.38	26.72%	9,354,439.98	6,945,618.47	25.75%
华北地区	1,033,602.04	779,747.31	24.56%	4,336,312.48	3,283,278.32	24.28%
<b>合计</b>	<b>43,706,547.22</b>	<b>33,485,693.88</b>	<b>23.39%</b>	<b>164,360,922.16</b>	<b>128,528,167.42</b>	<b>21.80%</b>

续上表

地区 \ 时间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华南地区	83,717,626.68	67,879,376.19	18.92%
华东地区	33,947,792.43	28,318,135.20	16.58%
国外地区	18,893,178.11	13,543,258.49	28.32%
华中地区	13,894,295.60	10,517,773.35	24.30%
华北地区	4,795,500.46	3,666,572.51	23.54%
<b>合计</b>	<b>155,248,393.28</b>	<b>123,925,115.76</b>	<b>20.18%</b>

报告期内，各销售区域毛利率整体较为稳定，由于客户对产品类型及规格型号的需求具有不固定性，不同客户的销售价格也随之有所不同，故而导致不同销售区域的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 (四) 成本构成及分析

## 1、成本的构成

##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占比(%)	2015年度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直接材料	26,685,909.49	79.69	99,529,911.75	77.44	104,611,611.14	84.41
直接人工	2,962,035.63	8.85	11,468,214.12	8.92	11,797,643.76	9.52

项目	2016年1-3月	占比(%)	2015年度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制造费用	2,788,022.17	8.33	7,789,381.04	6.06	7,282,122.42	5.88
直接产品	1,049,726.59	3.13	9,740,660.51	7.58	233,738.44	0.19
<b>合计</b>	<b>33,485,693.88</b>	<b>100.00</b>	<b>128,528,167.42</b>	<b>100.00</b>	<b>123,925,115.76</b>	<b>100.00</b>

注：直接产品金额系子公司美硕进出口向宁波鄞州港瑞电器有限公司、乐清市国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市广泰电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线束、端子等汽车配件和继电器，将其对外销售后结转营业成本金额。

成本按照业务实际发生的领用情况结转存货。公司2014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84.41%，2015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77.44%，2016年1-3月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79.69%，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所占比重最大，是公司成本的主要影响因素，符合行业特点。

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直接材料占比较2014年度有所下降，这主要原因是国内外市场铜和银的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触点和漆包线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其主要构成为铜和银，随着铜和银的价格下降，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2016年1-3月制造费用占比有所上涨，这主要原因是公司机器设备投入增加从而导致折旧增加。报告期内，直接产品占比波动与子公司美硕进出口实现销售收入增幅成正相关，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子公司美硕进出口对外贸易金额分别为734,370.46元、12,210,983.61元和1,525,808.54元，故而导致直接产品占比呈先上涨后下降。

##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成本构成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直接产品。原材料购入时计入原材料科目，领用时按产品归集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原材料科目；直接人工发生时，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职工薪酬科目；水电费、折旧、摊销、差旅费等费用发生时，计入制造费用相应明细科目，月末按照完工产品所耗用原材料比例分配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科目。产品完工时，按照产品归集的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原材料、职工薪酬、制造费用等科目余额，结转至库存商品科目。直接产品购入时计入库存商品科目。库存商品销售后，结转至营业成本。

## 3、材料采购总额、存货余额、营业成本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变动情况与采购总额、营业成本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原材料期初余额	855,167.39	1,247,947.79	1,278,988.11
加：本期购进	29,367,977.04	105,593,199.37	107,940,428.44
减：原材料期末余额	1,826,507.45	855,167.39	1,247,947.79
研发领用	611,966.21	2,144,194.94	2,679,095.93
加：进项税转出	--	--	12,328.77
<b>等于：直接材料成本</b>	<b>27,784,670.77</b>	<b>103,841,784.83</b>	<b>105,304,701.60</b>
加：直接人工成本	3,083,994.00	11,965,044.50	11,875,807.50
制造费用	2,902,815.74	8,126,835.60	7,330,369.16
<b>等于：生产成本本期发生额</b>	<b>33,771,480.51</b>	<b>123,933,664.93</b>	<b>124,510,878.26</b>
加：生产成本期初余额	164,043.92	115,579.74	203,000.63
减：生产成本期末余额	381,580.12	164,043.92	115,579.74
<b>等于：库存商品增加额</b>	<b>33,553,944.31</b>	<b>123,885,200.75</b>	<b>124,598,299.15</b>
加：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期初余额	22,557,136.69	18,193,459.40	13,851,262.25
减：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期末余额	25,328,104.81	22,557,136.69	18,193,459.40
加：直接购入库存商品	2,687,455.55	8,952,190.03	3,668,160.77
减：进项转出	-15,262.14	-54,453.93	-852.99
<b>应结转产品销售成本</b>	<b>33,485,693.88</b>	<b>128,528,167.42</b>	<b>123,925,115.76</b>
<b>报表列示产品销售成本</b>	<b>33,485,693.88</b>	<b>128,528,167.42</b>	<b>123,925,115.76</b>
核对差异	--	--	--

公司报告期各年度存货与采购总额、营业成本的倒轧计算，整体无差异。

#### （五）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营业收入	43,706,547.22	164,360,922.16	155,248,393.28	5.87
营业成本	33,485,693.88	128,528,167.42	123,925,115.76	3.71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毛利	10,220,853.34	35,832,754.74	31,323,277.52	14.40
综合毛利率	23.39%	21.80%	20.18%	1.62
营业利润	3,508,322.14	6,689,865.52	7,297,708.10	-8.33
利润总额	3,498,322.14	6,910,383.43	7,682,912.72	-10.06
净利润	2,555,021.99	5,094,335.19	5,669,156.85	-10.1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555,021.99	5,094,335.19	5,669,156.85	-10.14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55,248,393.28元、164,360,922.16元和43,706,547.22元。其中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加9,112,528.88元，增幅约为5.87%，这主要受功率继电器收入增加、汽车继电器收入减少和其他配件收入增加三者共同影响所致。其中：2015年度功率继电器收入较2014年度增加11,720,923.16元，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2015年度公司成为美的中央空调事业部的供应商，公司对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希克斯电子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3,245,125.60元和2,642,256.98元；二是经过两年多的努力，公司正式成为佛山市中格威电子有限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公司供货比例得到了提升，进而导致公司对该客户的销售收入增加6,444,462.07元。2015年度汽车继电器收入较2014年度减少6,422,985.73元，这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销售的汽车继电器主要用于车辆防盗器行业，基于该行业规模不大和产品价格竞争激烈的原因，公司2015年开始进行策略性调整，逐步向汽车整机市场开拓，故而导致汽车继电器整体收入下降。2015年度其他配件收入较2014年度增加3,814,591.45元，这主要原因是公司于2014年1月成立全资子公司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该公司目前业务主要为线束、端子等其他配件的国外贸易销售，子公司经过一年的业务拓展，取得一定的成效，进而导致线束收入较2014年度增加2,489,575.57元。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0.18%、21.80%和23.39%。整体呈上涨趋势，其中，2015年度综合毛利率较2014年度增加1.62%，这主要原因是产品成本单价下降，自2013年以来，国内外市场铜和银的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触点和漆包线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其主要构成为铜和银，随着铜和银的价格下降，公司2015年度触点和漆包线的采购单价较2014

年度均有所下降，下降幅度约为 7.99% 和 12.91%，进而导致产品成本单价下降；2016 年 1-3 月综合毛利率较 2015 年度增加 1.59%，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公司于 2015 年 7 月购置了二十四轴全自动绕线机，该设备可使公司电阻控制由上限值+8%下降至-5%，电阻阻值与漆包线用量成正相关，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漆包线用量下降；二是公司从 2015 年开始大幅度增强机器设备的自动化程度，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自动化机器设备占机器设备总额比例约为 70% 左右，在很大程度上减少了公司的人员成本。

2015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较 2014 年度减少 8.33%，这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随着子公司美硕进出口 2015 年开始加大运营力度，管理费用投入增加，引起 2015 年度产品毛利增长幅度与管理费用增长幅度基本持平；二是公司前期对应收账款管理意识不强，导致 2015 年末存在账龄在 2-3 年（含 3 年）的应收账款，引起 2015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4 年度增加 1,163,514.98 元；2015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及净利润的波动趋势与营业利润保持一致。

####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
营业收入	43,706,547.22	164,360,922.16	155,248,393.28	5.87
销售费用	2,150,393.52	5,772,174.06	6,466,311.38	-10.73
管理费用	4,754,600.11	17,728,193.84	13,437,166.51	31.93
财务费用	980,929.68	3,949,719.30	3,635,879.53	8.63
期间费用合计	7,885,923.31	27,450,087.20	23,539,357.42	16.61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4.92%	3.51%	4.17%	-0.65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0.88%	10.79%	8.66%	2.13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2.24%	2.40%	2.34%	0.06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8.04%	16.70%	15.16%	1.54

####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费用性质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比上年增长额	2015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佣金	1,052,369.00	3,161,627.00	2,902,295.50	259,331.50	8.94%
运费	621,817.26	2,311,958.21	3,241,574.07	-929,615.86	-28.68%
业务宣传费	270,534.00	36,420.00	--	36,420.00	--
差旅费	94,218.46	28,045.00	--	28,045.00	--
业务招待费	58,323.00	34,163.00	--	34,163.00	--
办公费	49,433.80	5,502.85	--	5,502.85	--
广告费	3,698.00	21,158.00	38,961.13	-17,803.13	-45.69%
参展费	--	173,300.00	283,480.68	-110,180.68	-38.87%
<b>合计</b>	<b>2,150,393.52</b>	<b>5,772,174.06</b>	<b>6,466,311.38</b>	<b>-694,137.32</b>	<b>-10.73%</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佣金和运费等。2015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2014年度减少694,137.32元，下降约10.73%，这主要原因是2014年下半年开始国内成品油价呈下降趋势，2015年度运费单价较2014年度有所下降，进而导致公司2015年度运费较上年下降929,615.86元。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17%、3.51%和4.92%，整体较为平稳。

##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费用性质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比上年增长额	2015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研究费用	1,675,344.58	6,401,856.63	6,343,495.16	58,361.47	0.92%
差旅费	698,286.74	4,190,643.41	2,066,456.21	2,124,187.20	102.79%
办公费	621,404.16	1,326,360.13	750,812.90	575,547.23	76.66%
社保费	363,318.18	901,001.91	783,773.88	117,228.03	14.96%
福利费	357,224.60	1,280,653.95	1,259,707.84	20,946.11	1.66%
职工薪酬	228,980.00	910,142.00	633,226.82	276,915.18	43.73%
业务招待费	188,334.40	800,711.48	349,582.00	451,129.48	129.05%
职工教育经费	162,800.00	38,392.00	--	38,392.00	--
折旧	130,776.95	538,499.80	364,632.75	173,867.05	47.68%
修理费	109,107.39	151,857.72	108,919.48	42,938.24	39.42%
税费	52,785.01	39,944.72	186,806.82	-146,862.10	-78.62%
通讯费	51,048.00	537,808.94	267,000.00	270,808.94	101.43%
无形资产摊销	22,387.10	37,150.00	131,383.54	-94,233.54	-71.72%

费用性质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比上年增长额	2015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网络费	21,949.70	97,199.30	4,043.62	93,155.68	2,303.77%
检测认证	19,062.36	34,913.38	33,360.74	1,552.64	4.65%
住房公积金	10,503.00	14,868.00	12,838.00	2,030.00	15.81%
工会经费	--	100,538.17	20,294.50	80,243.67	395.40%
其他	41,287.94	325,652.30	120,832.25	204,820.05	169.51%
<b>合计</b>	<b>4,754,600.11</b>	<b>17,728,193.84</b>	<b>13,437,166.51</b>	<b>4,291,027.33</b>	<b>31.93%</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究费用、差旅费、办公费等。2015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2014年度增加4,291,027.33元，增幅31.93%，这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子公司加大运营力度，公司差旅费、办公费、业务招待费随之增加，较上年合计增加3,150,863.91元；二是因员工工资水平提高的因素导致公司职工薪酬、社保费、福利费合计较上年增加415,089.32元。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66%、10.79%和10.88%，2015年度和2016年1-3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2014年度增加，这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于2015年开始加大运营力度，进而导致公司整体管理效率有所下降。未来，随着母子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规模效应显现，管理效率将不断提高。

###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费用性质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649,061.36	2,748,233.30	2,941,590.20
减：利息收入	3,391.03	10,958.94	100,155.15
承兑汇票贴息	274,152.19	1,086,792.82	624,521.10
汇兑损失	129,935.54	458,109.92	153,498.65
减：汇兑收益	95,041.55	418,328.12	87,039.88
手续费	26,213.17	85,870.32	103,464.61
<b>合计</b>	<b>980,929.68</b>	<b>3,949,719.30</b>	<b>3,635,879.53</b>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和承兑汇票贴息，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在2.00%-2.50%之间，基本保持平稳。

总体来说，公司收入、成本、费用配比较合理。

**(七)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9,890.00	-19,201.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231,142.00	406,46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	-734.09	-2,058.86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10,000.00</b>	<b>220,517.91</b>	<b>385,204.62</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500.00	55,313.00	96,815.87
<b>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b>	<b>-7,500.00</b>	<b>165,204.91</b>	<b>288,388.75</b>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
<b>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b>	<b>-7,500.00</b>	<b>165,204.91</b>	<b>288,388.75</b>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为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失、政府补助及其他营业外支出。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将闲置固定资产进行淘汰更新，处置该些固定资产形成的损失分别为19,201.52元和9,890.00元。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的政府补助收入详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2015年度		
补助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2014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0,500.00	浙江省商务局
2015年第二批专利奖励	21,000.00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
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补贴	10,000.00	乐清市财政局、乐清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4年度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奖励资金的通知》
新产品项目奖励资金	60,000.00	乐清市财政局、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14年度企业获浙江省级技术中心、温州市级技术中心和省级工业新产品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

科技补助奖励	30,000.00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乐清市财政局《关于认定 2015 年度乐清市科技企业研发中心的通知》
清洁生产补助	30,000.00	乐清市财政局
稳定就业补贴	9,642.00	乐清市就业管理处
展会补贴	15,000.00	乐清市财政局
开放型经济发展财政类奖励补助资金	15,000.00	乐清市财政局
科技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乐清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科技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b>合计</b>	<b>231,142.00</b>	
<b>2014 年度</b>		
<b>补助项目</b>	<b>金额</b>	<b>来源和依据</b>
科技补助费	105,000.00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乐清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乐清市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通知》
稳定就业补贴	8,465.00	乐清市就业管理处
节能技术改造补贴	293,000.00	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乐清市财政局《乐清市 2013 年度节能技术改造财政专项资金奖励项目（第一批）公示》
<b>合计</b>	<b>406,465.00</b>	

###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罚款	--	--	2,000.00
滞纳金	--	734.09	58.86
对外捐赠支出	10,000.00	--	--
<b>合计</b>	<b>10,000.00</b>	<b>734.09</b>	<b>2,058.86</b>

罚款支出为消防罚款 2,000 元，该罚款产生的原因系公司厂区内新建员工宿舍楼尚未进行消防竣工备案。上述问题产生的原因是：2013 年公司因生产规模扩大，计划在厂区内追加建设 2#生产车间，并办理了相应规划许可手续及施工许可手续。后因员工人数不断增加，因当时工业用地中非生产用房建筑面积比例的限制和工业区内的配套设施尚无法解决生产工人的住宿问题，为解决本公司员工的住宿问题，公司对 2#生产车间作了部分调整，改为员工宿舍楼，但尚未办理相应许可的变更。宿舍楼竣工后，因未进行建筑用途的规划及施工许可的变更，

至目前尚无法进行消防竣工备案并办理产权证。针对上述问题，公司除积极缴纳罚款外，目前已开展相应权证的补办工作。现公司已于2016年5月19日向乐清市政府提交书面报告，请求乐清市政府帮助协调处理公司补办宿舍楼房产证的相关问题。乐清市政府收悉后，于2016年6月3日，组织召开公司宿舍楼办理产权证有关问题的专题协调会，乐清市国土资源局、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金融办、乐清市公安消防局、乐清市磐石镇政府等部门的相关领导出席了会议。该会议现形成如下意见：由于考虑到公司该楼房功能调整后仍能符合非生产用房比例的土地利用政策，由住建部门予以总平调整并办理工程规划变更手续，并参照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3]69号文件予以补办房产证。该文件规定的房产证办理流程为：1、企业出具自身情况报告向市经信局提出申请，经信局对企业是否属于乐清市重点企业和成长型中小企业进行认定；2、乐清市住建局根据经信局意见对企业进行调查，调查后对符合条件的企业通知其提供土地证、现状建筑测量报告、现状建筑总平面图，乐清市住建局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进行研究并出具初步意见；3、若乐清市住建局初步意见为同意的，由乐清市住建局牵头会同乐清市消防局、环保局、乐清市气象局部门进行实地勘察并出具初步办理意见；4、各单位的初步意见都为同意的，企业可补办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5、若各单位的初步意见都为同意的，企业分别提供资料给各单位办理手续。企业在补办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同时，可以对其他单位要求的资料进行补齐；6、乐清市住建局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房屋结构安全鉴定报告、消防审验手续、环保和防雷手续等资料进行验收备案；7、乐清市住建局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产权相关手续、验收备案书、测绘成果进行房产登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宿舍楼安全鉴定报告和不动产测量报告，并已经按照乐清市住建局的要求结合宿舍楼现状完成了建筑总平面图、建施图等图纸的修改工作，上述图纸现已取得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环保局、乐清市气象局、乐清市消防局同意办理的初步意见。现公司正着手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变更手续。目前公司也已取得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国土局、磐石镇政府等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未有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故公司针对上述处罚已基本整改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对竣工后未依法向消防机构备案的，主管部门可责令限期改正、处以五千元以下罚款。可见公司的上述问题被处以两千元罚款属

于情节相对轻微的行政处罚，而且上述问题也未造成严重后果，公司也及时积极进行了整改，并取得了良好的整改效果。因此，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公司在 2014 年度、2015 年度存在小额的滞纳金，该滞纳金主要为财务人员账务处理失误造成少缴纳 2014 年度增值税 632.94 元和城市建设维护税 3,563.53 元，公司分别已在 2014 年度补申报增值税和 2015 年补申报城市建设维护税，并缴纳滞纳金 58.86 元和 734.09 元。

## （八）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土地使用税	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9 元/平方米（注 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营业收入	0.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注 2）

注 1：公司 2014 年度根据实际使用的土地面积按 3.00 元/平米缴纳土地使用税，自 2015 年开始，根据实际使用的土地面积改按 9.00 元/平米缴纳土地使用税。

注 2：子公司美硕进出口 2014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34 号）的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 万元（含 1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子公司美硕进出口 2014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34

号)的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万元(含1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一) 货币资金

公司报告期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3,617.36	287,304.71	453,351.09
银行存款	7,732,819.22	7,289,335.91	9,565,126.90
其他货币资金	40,000.00	40,000.00	--
<b>合计</b>	<b>7,846,436.58</b>	<b>7,616,640.62</b>	<b>10,018,477.99</b>

截至2016年3月31日,除保证金40,000.00元外,公司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 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797,706.79	4,181,356.78	7,318,080.13
商业承兑汇票	14,229,810.89	10,827,449.18	8,669,432.55
<b>合计</b>	<b>25,027,517.68</b>	<b>15,008,805.96</b>	<b>15,987,512.68</b>

公司与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主要以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为主。报告期内,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人为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和TCL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该两家公司资金实力雄厚,均已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其开业的批复文件;且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相关坏账,因此公司应收票据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公司应收票据的承兑期限为6个月,公司在收到票据后一般会进行贴现或背书作为采购结算款支付给供应商。公司应收票据的取得和转让,均为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33,452,736.03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 （三）应收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36,718,761.71</b>	<b>100.00</b>	<b>1,892,749.93</b>	<b>5.15</b>
其中：账龄组合	36,718,761.71	100.00	1,892,749.93	5.15
关联方、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36,718,761.71</b>	<b>100.00</b>	<b>1,892,749.93</b>	<b>5.15</b>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45,133,416.57</b>	<b>100.00</b>	<b>3,304,933.49</b>	<b>7.32</b>
其中：账龄组合	45,133,416.57	100.00	3,304,933.49	7.32
关联方、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45,133,416.57</b>	<b>100.00</b>	<b>3,304,933.49</b>	<b>7.32</b>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	--	--	--	--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38,809,681.02</b>	<b>100.00</b>	<b>2,292,618.96</b>	<b>5.91</b>
其中：账龄组合	38,809,681.02	100.00	2,292,618.96	5.91
关联方、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38,809,681.02</b>	<b>100.00</b>	<b>2,292,618.96</b>	<b>5.91</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5,582,524.87	96.91	1,779,126.25	5.00
1-2年(含2年)	1,136,236.84	3.09	113,623.68	10.00
合计	<b>36,718,761.71</b>	<b>100.00</b>	<b>1,892,749.93</b>	--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9,899,096.12	88.40	1,994,954.81	5.00
1-2年(含2年)	1,301,587.23	2.88	130,158.72	10.00
2-3年(含3年)	3,932,733.22	8.72	1,179,819.96	30.00
合计	<b>45,133,416.57</b>	<b>100.00</b>	<b>3,304,933.49</b>	--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1,766,982.99	81.85	1,588,349.16	5.00
1-2年(含2年)	7,042,698.03	18.15	704,269.80	10.00
合计	<b>38,809,681.02</b>	<b>100.00</b>	<b>2,292,618.96</b>	--

公司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报告期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基本都在一年以内。公司的应收账款信用政策主要分为三类：

#### （1）国内大客户

该类客户主要为商业信誉较好的客户以及公司合作多年的老客户，公司一般采取先发货后收款的结算方式。一般情况下，公司与该类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通常为产品正常交付客户仓库、集中验收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同时开具增值税销售发票，并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公司一般根据客户的资信状况、合作期限、往年销售金额以及未来预计销售规模等情况，与客户约定信用期限。这些客户主要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等。

#### （2）国内小客户

该类客户主要为刚发生业务关系的客户以及与公司交易额较小的客户。一般情况下，公司与该类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为款到发货。这些客户主要包括浙江华星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科斐电子有限公司等。

#### （3）国外客户

对于国外客户，公司一般采取先收款后发货的结算方式。目前公司的国外客户主要以美国、巴西和新加坡为主，客户对象包括 Jin Kou Direct、Sp Comp Comercial Eletronica Ltda 和 Hella Asia Singapore Pte Ltd 等。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均在信用期内。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8,809,681.02 元、45,133,416.57 元和 36,718,761.71 元。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155,248,393.28 元、164,360,922.16 元和 43,706,547.22 元，应收账款对营业收入的占比为 25.00%、27.46%和 84.01%。2016 年 1-3 月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 1-3 月实现的销售绝大多数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 2、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中格威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7,471.52	1 年以内	17.56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8,485.81	1 年以内	10.75
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31,483.13	1 年以内	10.71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6,294.72	1 年以内	7.62
广东盈科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3,227.44	1 年以内	7.36
<b>合计</b>		<b>19,826,962.62</b>		<b>54.00</b>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中格威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71,803.93	1 年以内	18.55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4,092.65	1 年以内	12.86
佛山市顺德区信鸿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7,018.08	1 年以内	8.88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2,152.94	1 年以内	7.43
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8,335.65	1 年以内	5.16
<b>合计</b>		<b>23,863,403.25</b>		<b>52.88</b>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顺德区信鸿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39,681.27	1 年以内	9.64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12,044.37	1 年以内	8.28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76,739.14	1 年以内	6.90
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8,711.14	1 年以内	6.82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5,446.08	1 年以内	4.94

合计		14,192,622.00		36.58
----	--	---------------	--	-------

3、公司按账龄组合采取账龄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主营业务较为类似的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汇瑞德（835552）对比如下：

账龄	中汇瑞德计提比例（%）	公司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	3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除2-3年（含3年）外，其他账龄段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相当，此外公司账龄主要以一年以内为主，因此公司坏账政策较为谨慎。

#### （四）预付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25,727.91	95.87	2,086,928.92	67.53	4,656,908.14	81.41
1-2年（含2年）	61,348.31	4.13	1,003,454.35	32.47	1,063,300.22	18.59
合计	1,487,076.22	100.00	3,090,383.27	100.00	5,720,208.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公司向供应商预付设备款和预付服务费所形成的余额，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

2、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昆荣机械（昆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9,600.00	1年以内	43.01	预付设备款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6.72	预付服务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6.72	预付服务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普通合伙)					
乐清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北白象水管所	非关联方	88,000.00	1年以内	5.92	预付水费
宁波鄞州港瑞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11.75	1年以内	5.78	预付设备款
<b>合计</b>		<b>1,013,611.75</b>		<b>68.15</b>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厦门友格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4,867.85	1年以内	29.28	预付设备款
江苏众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32.00	1-2年	17.47	预付运费
余姚市春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333.20	1-2年	8.29	预付材料款
北京恒胜创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000.00	1年以内	5.70	预付设备款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421.00	1-2年	3.57	预付设备款
<b>合计</b>		<b>1,987,654.05</b>		<b>64.31</b>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温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1,036.00	1年以内	16.80	预付设备款
厦门友格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4,367.85	1年以内	10.04	预付设备款
江苏众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32.00	1年以内	9.44	预付运费
宁波市鄞州顺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276.47	1年以内	7.05	预付设备款
余姚市春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333.20	1年以内	4.48	预付设备款
<b>合计</b>		<b>2,735,045.52</b>		<b>47.81</b>	

## (五) 其他应收款

1、公司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类别	2016年3月31日
----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2,628,583.00</b>	<b>100.00</b>	<b>42,000.00</b>	<b>1.60</b>
其中：账龄组合	540,000.00	20.54	42,000.00	7.78
关联方、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2,088,583.00	79.46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b>2,628,583.00</b>	<b>100.00</b>	<b>42,000.00</b>	<b>1.60</b>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1,583,499.30</b>	<b>100.00</b>	<b>37,167.32</b>	<b>2.35</b>
其中：账龄组合	443,346.30	28.00	37,167.32	8.38
关联方、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1,140,153.00	72.00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b>1,583,499.30</b>	<b>100.00</b>	<b>37,167.32</b>	<b>2.35</b>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2,150,302.54</b>	<b>100.00</b>	<b>104,615.13</b>	<b>4.87</b>
其中：账龄组合	2,092,302.54	97.30	104,615.13	5.00
关联方、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58,000.00	2.70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b>2,150,302.54</b>	<b>100.00</b>	<b>104,615.13</b>	<b>4.87</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0,000.00	44.44	12,000.00	5.00
1-2年(含2年)	300,000.00	55.56	30,000.00	10.00
合计	<b>540,000.00</b>	<b>100.00</b>	<b>42,000.00</b>	--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3,346.30	32.33	7,167.32	5.00
1-2年(含2年)	300,000.00	67.67	30,000.00	10.00
合计	<b>443,346.30</b>	<b>100.00</b>	<b>37,167.32</b>	--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92,302.54	100.00	104,615.13	5.00
合计	<b>2,092,302.54</b>	<b>100.00</b>	<b>104,615.13</b>	--

##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黄晓湖	关联方	往来款	1,997,000.00	1年以内 1,939,000.00元 1-2年 58,000.00元	75.97
宁波北仑通骋飞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0,000.00	1-2年	11.41
佛山市中格威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30,000.00	1年以内	4.95
吴文正	非关联方	备用金	63,597.00	1年以内	2.42
佛山市顺德区新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0,000.00	1年以内	2.28
合计			<b>2,550,597.00</b>		<b>97.03</b>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黄晓湖	关联方	往来款	1,097,000.00	1年以内 1,039,000.00元 1-2年 58,000.00元	69.27
宁波北仑通骋飞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0,000.00	1-2年	18.95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143,346.30	1年以内	9.05
吴文正	非关联方	备用金	43,153.00	1年以内	2.73
<b>合计</b>			<b>1,583,499.30</b>		<b>100.00</b>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浙江乐智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700,000.00	1年以内	79.06
宁波北仑通骋飞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0,000.00	1年以内	13.95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92,302.54	1年以内	4.29
黄晓湖	关联方	往来款	58,000.00	1年以内	2.70
<b>合计</b>			<b>2,150,302.54</b>		<b>100.00</b>

公司其他应收款科目主要归集公司往来款、质保金、员工备用金及出口退税等。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黄晓湖和宁波北仑通骋飞机械有限公司余额分别为1,997,000.00元和300,000.00元，该款项是由于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资金管理意识较为薄弱，股东黄晓湖和非关联方宁波北仑通骋飞机械有限公司需要资金周转，公司即向其拆出资金，2016年3月31日，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了解决资金拆借问题，公司对该部分款项进行清理，截至2016年6月6日公司已全部收回该款项，同时公司保证规范公司的资金往来，保证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公司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报告期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应收款项情况。

报告期内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 （六）存货

### 1、公司报告期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826,507.45	--	855,167.39	--	1,247,947.79	--
在产品	381,580.12	--	164,043.92	--	115,579.74	--
库存商品	18,620,086.17	--	15,295,202.33	--	11,052,441.17	--
发出商品	6,708,018.64	--	7,261,934.36	--	7,141,018.23	--
周转材料	136,431.23	--	36,798.76	--	51,587.64	--
<b>合计</b>	<b>27,672,623.61</b>	<b>--</b>	<b>23,613,146.76</b>	<b>--</b>	<b>19,608,574.57</b>	<b>--</b>

取得的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购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直接计入存货采购成本。发出存货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金属冲压件、塑料件、触点和漆包线等；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和其他配件。

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3月末，公司的存货余额为19,608,574.57元、23,613,146.76元和27,672,623.61元。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且库存商品占比较高，这主要原因是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客户订单具有频次高、交货期较短的特点，公司一般根据未来订单情况及客户需求，同时综合考虑安全库存、订货成本、资金占用成本以及储存成本等因素，对库存商品进行一定数量的备货。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增加，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逐渐扩大所致。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10、5.95 和 5.22，存货周转率高于公众公司，这主要原因是公司相较公众公司规模较小，存货种类相对较少，存货管理整体较为灵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原材料，其中库存商品占存货比重较高。公司存货周转率逐年有所下降，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未来销售订单及安全库存量进行库存商品备货，随着公司销售订单的增加，公司各报告期末库存商品有所增加。

## 2、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采购部根据当月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编制《月采购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后实施采购。编制采购计划后，采购员提出采购申请，经采购部负责人审核、总经理批准后方可进行采购。材料到货后，采购部对进货的采购产品进行实物验收，核对供货单位、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批号、数量、包装等情况以及随货合格证或其他质量证明文件；在 ERP 系统中填写《收货单》，通知质检员检验，品质部按检验文件规定进行检验并填写检验报告，经验收或检验合格的采购产品按规定入库、标识、搬运、贮存、保管和发放。仓库管理员对检验合格的材料办理入库，仓库开具《入库单》。财务部设置原材料明细账，并依据材料验收单进行账簿登记。此外，公司不定期组织生产部及财务部共同对存货进行清查。

公司已按《会计法》的规定，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公司对存货已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内控和管理制度。

## 3、存货确认、计量与结转的核算模式

原材料购入时计入原材料科目，领用时按产品归集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原材料科目；直接人工发生时，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职工薪酬科目；水电费、折旧、摊销、差旅费等费用发生时，计入制造费用相应明细科目，月末按照完工产品所耗用原材料比例分配计入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科目。产品完工时，按照产品归集的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原材料、职工薪酬、制造费用等科目余额，结转至库存商品科目。直接产品购入时计入库存商品科目。库存商品销售后，结转至营业成本。

公司上述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存货及成本的核算与公司生产循环特点相符。

### （七）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留抵进项税	743,998.92	461,922.21	583,996.80
合计	<b>743,998.92</b>	<b>461,922.21</b>	<b>583,996.80</b>

### （八）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3-15	5.00	6.33-31.67
运输设备	4-10	5.00	9.50-23.75
办公设备	3-10	5.00	9.50-31.67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 2、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1）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9,617,091.71</b>	<b>42,219,414.03</b>	<b>32,139,545.73</b>
房屋及建筑物	9,788,366.94	9,788,366.94	9,788,366.94
机器设备	35,057,905.68	27,686,112.18	18,663,498.05
运输工具	3,016,413.07	3,016,413.07	2,244,724.18
办公设备	1,754,406.02	1,728,521.84	1,442,956.56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9,395,744.89</b>	<b>8,398,656.55</b>	<b>5,086,650.30</b>
房屋及建筑物	929,894.88	813,658.02	348,710.58
机器设备	6,891,975.51	6,174,652.63	3,913,126.12
运输工具	659,643.02	569,675.48	258,082.05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办公设备	914,231.48	840,670.42	566,731.55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办公设备	--	--	--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0,221,346.82</b>	<b>33,820,757.48</b>	<b>27,052,895.43</b>
房屋及建筑物	8,858,472.06	8,974,708.92	9,439,656.36
机器设备	28,165,930.17	21,511,459.55	14,750,371.93
运输工具	2,356,770.05	2,446,737.59	1,986,642.13
办公设备	840,174.54	887,851.42	876,225.0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49,617,091.71 元，累计折旧为 9,395,744.89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40,221,346.82 元。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

本期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无闲置的固定资产，存在未办理权属证明的固定资产。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账面价值
宿舍楼	1,814,472.0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1) 公司以账面净值为 8,858,472.06 元的厂房（房产证号为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 169897 号）和账面净值为 3,350,665.89 元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乐政国用（2013）第 49-3219 号）为抵押物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 XC6275771130201302754《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1,840 万元，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在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5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

(2) 公司以账面净值为 1,993,278.75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物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签订 (2015) 信银温柳最抵字第 811088014490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240.31 万元，为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在 2015 年 8 月 5 日至 2016 年 8 月 4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

### (九) 无形资产

公司入账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外购软件，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为 3,954,570.00 元，累计摊销金额为 580,904.11 元，净值为 3,373,665.89 元。无形资产摊销采用直线法，土地使用权年限为 50 年，软件年限为 3-5 年。

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和净值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b>一、原价合计</b>	<b>3,954,570.00</b>	<b>3,954,570.00</b>	<b>3,954,570.00</b>
1、土地使用权	3,795,070.00	3,795,070.00	3,795,070.00
2、软件	159,500.00	159,500.00	159,500.00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b>580,904.11</b>	<b>555,142.01</b>	<b>433,343.61</b>
1、土地使用权	444,404.11	423,242.01	338,593.61
2、软件	136,500.00	131,900.00	94,750.00
<b>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b>--</b>	<b>--</b>	<b>--</b>
1、土地使用权	--	--	--
2、软件	--	--	--
<b>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373,665.89</b>	<b>3,399,427.99</b>	<b>3,521,226.39</b>
1、土地使用权	3,350,665.89	3,371,827.99	3,456,476.39
2、软件	23,000.00	27,600.00	64,750.00

本期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无闲置的无形资产，无未办理权属证明的无形资产。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章第四部分“固定资产”。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483,687.49	1,934,749.93	835,525.21	3,342,100.81	599,308.52	2,397,234.09
<b>合计</b>	<b>483,687.49</b>	<b>1,934,749.93</b>	<b>835,525.21</b>	<b>3,342,100.81</b>	<b>599,308.52</b>	<b>2,397,234.09</b>

2、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额	176,215.50	--	--
<b>合计</b>	<b>176,215.50</b>	<b>--</b>	<b>--</b>

可抵扣亏损额为子公司美硕进出口2016年1-3月的亏损金额，因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一) 短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担保借款	19,500,000.00	19,500,000.00	14,850,000.00
担保借款	8,750,000.00	8,750,000.00	15,000,000.00
质押担保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649,360.00	
<b>合计</b>	<b>38,250,000.00</b>	<b>38,899,360.00</b>	<b>39,850,000.00</b>

1、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及相关抵押担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	5,000,000.00	2015/8/7	2016/8/5	5.58%	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5,500,000.00	2015/5/26	2016/5/25	6.09%	注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5,000,000.00	2015/8/18	2016/8/17	5.82%	注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2,000,000.00	2015/9/17	2016/9/16	5.52%	注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4,500,000.00	2015/10/14	2016/10/13	5.57%	注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1,750,000.00	2015/11/18	2016/11/16	5.13%	注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750,000.00	2015/12/28	2016/12/26	5.13%	注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3,750,000.00	2015/12/30	2016/12/26	5.13%	注 6
美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5/5	2016/4/29	10.00%	注 7
美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5/19	2016/5/5	10.00%	注 7
<b>合计</b>	<b>38,250,000.00</b>				

注 1：乐清市精密电子电气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签订

(2015)信银温柳最保字第 81108801449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 600 万元；黄晓湖、黄正芳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签订 (2015)信银温柳人最保字第 81108801449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信银温柳人最保字第 81108801449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 600 万元；公司以账面净值为 1,993,278.75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物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签订 (2015)信银温柳最抵字第 811088014490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240.31 万元；为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在 2015 年 8 月 5 日至 2016 年 8 月 4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担保或抵押。

注 2：公司以房产（房产证号为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 169897 号）和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乐政国用（2013）第 49-3219 号）为抵押物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 XC6275771130201302754《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1,840 万元，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在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5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同时关联方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 62757712302015F046《最高担保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 2,850 万

元，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在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16 年 9 月 14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担保。

注 3：环宇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 62757799992015F006-1《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 500 万元；同时关联方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注 4：关联方黄晓湖以个人产房为抵押物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签订 33100620130051089《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322 万元，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在 2013 年 12 月 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同时关联方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注 5：关联方朱乐琴以个人房产为抵押物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签订 331006201500498908《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110 万元，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在 201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1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同时关联方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注 6：乐清市精密电子电气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签订 33100520150022024《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 562.50 万元，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在 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担保；同时关联方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注 7：公司以与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气制造有限公司等美的集团及其下属经营单位已经或即将签订的购销合同所形成的债权作为质押物与美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WHMDZKDB201405073《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最高质押金额为 10,000 万元，为公司与美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5 月 26 日至 2019 年 5 月 26 日签订的合同提供质押；关联方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陈海环与美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WHMDBZDB201405073《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为公司与美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5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合同提供担保。

2、报告期内，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二）应付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2,192,782.82	37,937,422.54	40,418,997.17
1-2年(含2年)	62,762.97	4,156,504.15	1,777,392.80
2-3年(含3年)	--	1,720,811.02	1,175,254.28
3-4年(含4年)	--	611,931.43	--
合计	<b>42,255,545.79</b>	<b>44,426,669.14</b>	<b>43,371,644.25</b>

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3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3,371,644.25元、44,426,669.14元和42,255,545.79元，整体较为平稳。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3月末，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46.42%、44.69%和44.53%。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材料形成的款项。

2、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	7,269,890.56	17.20	材料款
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	6,472,262.59	15.32	材料款
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配件有限公司	3,863,196.87	9.14	材料款
宁波北仑通聘飞机械有限公司	2,973,756.99	7.04	材料款
温州聚星电接触科技有限公司	2,186,150.11	5.17	材料款
合计	<b>22,765,257.12</b>	<b>53.87</b>	

3、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315,645.95	14.22	材料款
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有限公司	4,418,192.26	9.94	材料款
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	3,764,480.62	8.47	材料款
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	3,485,950.48	7.85	材料款
宁波北仑通聘飞机械有限公司	2,799,065.99	6.30	材料款
合计	<b>20,783,335.30</b>	<b>46.78</b>	

4、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	13,631,658.10	31.42	材料款
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	3,912,194.72	9.02	材料款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330,720.62	7.67	材料款
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有限公司	2,584,347.68	5.96	材料款
浙江嘉兴蓉胜精线有限公司	2,128,019.38	4.91	材料款
<b>合计</b>	<b>25,586,940.50</b>	<b>58.98</b>	

期末余额均是正常采购所产生的应付款项，无大额、异常应付账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大多数均在一年以内。截至2016年3月31日，宁波市鄞州万豪塑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外壳、骨架、推杆、底板等塑料件；温州泰达合金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触点；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配件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MAD动簧、MAD衔铁、MAD轭铁等金属冲压件；宁波北仑通骋飞机械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MPY常开下静簧、MAH轭铁、MPY固定端子等金属冲压件；温州聚星电接触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触点；以上材料均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必须原材料。

截至2016年3月31日，应付账款中欠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乐清市熹达冲件厂	关联方	346,181.54	0.82	--	--	--	--
<b>合计</b>		<b>346,181.54</b>	<b>0.82</b>	<b>--</b>	<b>--</b>	<b>--</b>	<b>--</b>

### （三）预收款项

1、公司报告期的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656,492.73	9,590,061.90	6,738,726.31
1-2年(含2年)	33,700.28	44,751.24	192,477.79

合计	8,690,193.01	9,634,813.14	6,931,204.10
----	--------------	--------------	--------------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Jin Kou Direct	5,636,659.89	64.86
Sky Componentes	1,183,583.94	13.62
Auto Direct	460,270.89	5.30
浙江华星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96,250.00	2.26
J&A Wholesale Supply	105,958.37	1.22
合计	7,582,723.09	87.26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Jin Kou Direct	5,242,675.71	54.41
Sky Componentes	767,590.94	7.97
Hella Asia Singapore Pte Ltd	869,364.01	9.02
Auto Direct	460,270.89	4.78
LLC<ENERGOMASHSBYT>	194,631.23	2.02
合计	7,534,532.78	78.20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中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Jin Kou Direct	3,724,373.47	53.73
Sky Componentes	1,330,000.02	19.19
Auto Direct	290,027.45	4.18
Cemenardagul Elektronik Ve Gida San.Tic.Ltd.Sri	174,277.79	2.51
Spimin Developments Ltd	120,625.64	1.74
合计	5,639,304.37	81.35

期末余额是向采购方收取的预收货款产生的余额，无大额、异常预收账款情况。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公司报告期的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 年 3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997,551.74	4,810,633.37	5,197,732.11	1,610,453.00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 提存计划负债	--	231,219.67	231,219.67	--
<b>合 计</b>	<b>1,997,551.74</b>	<b>5,041,853.04</b>	<b>5,428,951.78</b>	<b>1,610,453.00</b>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697,607.77	17,315,295.84	17,015,351.87	1,997,551.74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 提存计划负债	63,628.05	712,147.75	775,775.80	
<b>合 计</b>	<b>1,761,235.82</b>	<b>18,027,443.59</b>	<b>17,791,127.67</b>	<b>1,997,551.74</b>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 年 3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1,997,551.74	4,148,007.26	4,535,106.00	1,610,453.00
2、职工福利	--	357,224.60	357,224.60	--
3、社会保险费	--	132,098.51	132,098.51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81,696.25	81,696.25	--
工伤保险费	--	43,088.51	43,088.51	--
生育保险费	--	7,313.75	7,313.75	--
4、住房公积金	--	10,503.00	10,503.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	162,800.00	162,800.00	--
<b>合计</b>	<b>1,997,551.74</b>	<b>4,810,633.37</b>	<b>5,197,732.11</b>	<b>1,610,453.00</b>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1,678,166.00	15,606,869.74	15,287,484.00	1,997,551.74
2、职工福利	--	1,280,653.95	1,280,653.95	--
3、社会保险费	19,441.77	271,923.98	291,365.75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2,149.40	180,143.36	192,292.76	--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12月31日
工伤保险费	6,286.53	75,166.43	81,452.96	--
生育保险费	1,005.84	16,614.19	17,620.03	--
4、住房公积金	--	14,868.00	14,868.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40,980.17	140,980.17	--
<b>合计</b>	<b>1,697,607.77</b>	<b>17,315,295.84</b>	<b>17,015,351.87</b>	<b>1,997,551.74</b>

##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6年3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17,506.39	217,506.39	--
失业保险费	--	13,713.28	13,713.28	--
<b>合计</b>	<b>--</b>	<b>231,219.67</b>	<b>231,219.67</b>	<b>--</b>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61,113.44	680,167.54	741,280.98	--
失业保险费	2,514.61	31,980.21	34,494.82	--
<b>合计</b>	<b>63,628.05</b>	<b>712,147.75</b>	<b>775,775.80</b>	<b>--</b>

## (五) 应交税费

公司报告期的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67,236.39	812,450.60	441,906.39
印花税	4,185.62	4,405.57	4,205.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794.05	62,171.27	39,985.71
教育费附加	26,276.43	37,302.77	23,992.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517.62	24,868.51	15,994.68
水利建设基金	7,250.22	8,166.73	7,331.89
房产税	7,620.01	--	--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555.57	--	--
企业所得税	1,209,152.65	1,084,940.75	983,831.48
<b>合计</b>	<b>2,003,588.56</b>	<b>2,034,306.20</b>	<b>1,517,247.39</b>

**(六) 其他应付款**

1、公司报告期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089,049.54	2,412,066.50	--
3年以上	--	1,561.74	2,857.74
<b>合计</b>	<b>2,089,049.54</b>	<b>2,413,628.24</b>	<b>2,857.74</b>

2、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孔万里	非关联方	645,450.00	1年以内	30.90	佣金
李志生	非关联方	406,850.00	1年以内	19.48	佣金
蓝水娟	非关联方	394,580.00	1年以内	18.89	佣金
胡国盛	非关联方	362,969.00	1年以内	17.37	佣金
杨郑和	非关联方	142,320.00	1年以内	6.81	佣金
<b>合计</b>		<b>1,952,169.00</b>		<b>93.45</b>	

3、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胡国盛	非关联方	362,969.00	1年以内	15.04	佣金
胡开明	非关联方	406,150.00	1年以内	16.83	佣金
李志生	非关联方	406,850.00	1年以内	16.86	佣金
吴少慧	非关联方	544,655.00	1年以内	22.57	佣金
孔万里	非关联方	645,450.00	1年以内	26.74	佣金
<b>合计</b>		<b>2,366,074.00</b>		<b>98.04</b>	

4、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无锡艺高罗杰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6.00	3年以上	45.35	维护费
职工教育经费	非关联方	1,561.74	3年以上	54.65	应付职工教育经费
<b>合计</b>		<b>2,857.74</b>		<b>100.00</b>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余额主要为佣金和员工代垫款。其中，佣金的产生主要与公司业务发展商模式有关，公司会以支付费用的方式，选定指定的自然人作为发展商，使其协助公司将产品直销给客户，从而达到减少销售中间环节。一般情况下，公司根据发展商协助公司实现的含税收入和佣金比例计算应付佣金金额，待公司收到货款后向发展商支付佣金。

5、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欠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 六、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3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1,139,987.38	1,139,987.38	651,777.27
未分配利润	18,230,130.71	15,675,108.72	12,568,983.64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49,370,118.09</b>	<b>31,815,096.10</b>	<b>28,220,760.91</b>
少数股东权益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49,370,118.09</b>	<b>31,815,096.10</b>	<b>28,220,760.91</b>

### （一）股本情况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请见本说明书第一章第三部分“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 （二）资本公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 （三）盈余公积情况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按弥补亏损后的当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盈余公积。

### （四）未分配利润情况

公司报告期的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500,000.00	--
合计	--	<b>1,500,000.00</b>	--

### （五）尚未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机制

无。

##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

关联方指：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 股份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关系是指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有能力对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方式或途径，主要包括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存在的股权关系、人事关系、管理关系及商业利益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黄晓湖、黄正芳、虞彭鑫、陈海多、刘小龙共同控制，五人已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黄晓湖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80.857 万股，黄正芳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29.143 万股，虞彭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66.286 万股，陈海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0.856 万股；刘小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42.858

万股，五人人直接 3,00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00.00%。黄晓湖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正芳先生任公司董事；虞彭鑫先生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海多先生任公司董事；刘小龙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 2、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乐清	黄晓湖	一般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配件、健身器配件、电机、汽车配件、机电设备、通讯器材、电线电缆、五金交电、金属材料、服装、鞋帽销售。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8 日，现持有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6 年 4 月 5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91330382090955512L)，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美硕科技持股比例为 100%。

报告期内，该子公司主要向宁波鄞州港瑞电器有限公司、乐清市国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市广泰电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线束、端子等汽车配件和继电器，销售至巴西、美国等地区。

##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公司的关系
蔡玉珠		高级管理人员
卿新华		监事会主席
刘峰		监事
方旭		监事
朱乐琴		黄正芳的配偶、黄晓湖的母亲
陈海环		黄晓湖的配偶、黄正芳儿子的配偶
乐清市皇能电气有限公司	330382000091599	陈海多的岳父黄胜华持股 60.00%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330382000063615	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持股 16.02%
乐清市熹达冲件厂	330382000405108	黄正芳配偶的妹妹的配偶林建持股 100.00%

关联方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公司的关系
云和县金友木业有限公司	331125000000755	刘小龙配偶的姐姐蓝水红持股 50.00%
中山市华建船用配件有限公司	442000000953178	虞彭鑫之姐夫李伯良持股 51.00%
浙江朗诗德科技有限公司	330600400014920	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任高级管理人员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30300000043072	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持股 30.99%
绍兴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	330682000183266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苏州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320507000114618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北京朗诗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1010401204221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青岛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370281228052750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上海朗诗德进出口有限公司	310104000426939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80.00%
武汉本德电气有限公司	420115000041230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持股 70.00%

#### ①乐清市皇能电气有限公司

乐清市皇能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693643411L），公司住所为乐清市柳市镇上五宅村，法定代表人为黄胜华，注册资本为 2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9 年 8 月 24 日，营业期限自 2009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经营范围为电力电子元器件、高低压电器及配件、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塑料件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国家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乐清市皇能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胜华	12.00	60.00%
2	黄海滨	8.00	40.00%
合计	-	<b>20.00</b>	<b>100.00%</b>

#### ②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月12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1455553145），公司住所为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5,251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1988年4月13日，营业期限自2000年9月28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电子元件、电子线缆、电力设备、微型电动马达、机电产品（不含汽车摩托车）、家电电器、塑料件、PVC粒子、模具制造、加工、销售；金属制品机械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福东	180.00	3.42%
2	黄宣威	180.00	3.42%
3	葛建克	181.00	3.44%
4	尚高友	189.00	3.59%
5	朱向东	210.00	3.99%
6	林建	280.00	5.33%
7	周玉江	300.00	5.72%
8	何余明	330.00	6.29%
9	何顺利	450.00	8.58%
10	陈锦	480.00	9.14%
11	林顺岳	510.00	9.71%
12	胡玲飞	550.00	10.49%
13	卢金华	570.00	10.86%
14	朱锦成	841.00	16.02%
合计	-	<b>5,251.00</b>	<b>100.00%</b>

### ③乐清市熹达冲件厂

乐清市熹达冲件厂系一家个人独资企业，现持有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12月17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28576B2D），公司住所为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林建，出资额为3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2015年12月17日，营业

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7 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冲压件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乐清市熹达冲件厂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建	3.00	100.00%
合计	-	<b>3.00</b>	<b>100.00%</b>

#### ④云和县金友木业有限公司

云和县金友木业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云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5668305066K），公司住所为浙江云和县凤凰山街道新华街 249 号，法定代表人为何有洪，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7 年 10 月 12 日，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10 月 12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10 日，经营范围为木制玩具、工艺品、家具配件、宠物用品加工、生产、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云和县金友木业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有洪	25.00	50.00%
2	蓝水红	25.00	50.00%
合计	-	<b>50.00</b>	<b>100.00%</b>

#### ⑤中山市华建船用配件有限公司

中山市华建船用配件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442000000953178），该公司的住所为中山市石岐区宏基路宏图大街 9 号 201 房，法定代表人为李伯良，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3 月 14 日，营业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14 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销售及网上销售：船用五金配件、船用阀门、船用门窗、金属制品、机械设备配件、有色金属、钢材、法兰、五金交电、船用电气设备、船用制冷设备、船用标准件、船用紧固件、仪器仪表；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山市华建船用配件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伯良	51.00	51.00%
2	陈良	49.00	49.00%
合计	-	100.00	100.00%

⑥浙江朗诗德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朗诗德科技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现持有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10月8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693639586B），公司住所为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3,000万美元，成立日期为2009年9月14日，营业期限自2009年9月14日起至2059年9月13日，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终端饮水设备、直饮水设备、水处理设备、涉水产品、家电电器、电子线缆、航空餐具，销售自产产品；咖啡粉（含固体、液体）、饮料粉（含固体、液体）、塑料的进出口贸易批发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⑦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现持有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月8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6995119708），公司住所为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内），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10,581.8414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2009年12月29日，营业期限自2009年12月29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的销售（在《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净水器、商用电开水器、饮水机、家用电器、水处理滤材的制造、加工、销售；水处理净化技术及产品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化妆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最新工商章程显示，该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朱锦成	3,280.0000	30.99%
2	卢金华	998.0000	9.43%
3	徐君桐	840.0000	7.94%
4	陈锦	180.0000	1.70%
5	黄以勒	100.0000	0.95%
6	林建	60.0000	0.57%
7	周敏峰	50.0000	0.47%
8	王少南	48.0000	0.45%
9	乐清市盛博兰德贸易有限公司	660.0000	6.24%
10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18.0000	0.17%
11	浙江朗诗德科技有限公司	1,845.4731	17.44%
12	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16.3683	20.00%
13	其他挂牌流通股	386.0000	3.65%
<b>合计</b>	<b>-</b>	<b>10,581.8414</b>	<b>100.00%</b>

#### ⑧绍兴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

绍兴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现持有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10月13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344103003H），公司住所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一区，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2015年6月15日，营业期限自2015年6月15日起至长期，经营范围为净水器、商用电开水器、饮水机、家用电器、水处理滤材的制造、加工、销售；水处理净化技术及产品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化妆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绍兴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b>合计</b>	<b>-</b>	<b>1,000.00</b>	<b>100.00%</b>

#### ⑨苏州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苏州市相城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320507000114618)，该公司的住所为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10 年 3 月 29 日，营业期限自 2010 年 03 月 29 日起至 2020 年 03 月 28 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气产品、电子元件、电子线束、机电产品、家电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	<b>200.00</b>	<b>100.00%</b>

⑩北京朗诗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朗诗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于 2009 年 6 月 24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110104012042211），公司住所为北京市宣武区南滨河路 23 号立恒名苑 3 幢 2302 室，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9 年 6 月 24 日，营业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29 年 6 月 23 日，经营范围为销售机械设备、家用电器、技术开发、服务、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朗诗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	<b>200.00</b>	<b>100.00%</b>

⑪青岛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青岛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胶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2 年 5 月 24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1661252344U），公司住所为青岛胶州市海尔大道以西，胶黄铁路以东，法定代表人为朱锦成，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7 年 4 月 10

日，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4 月 10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经营范围为彩色显像管插座、电子线、连接器、AV 视频线、信号线、电子元件及组件、塑料零部件、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饮水设备制造、加工、销售，机械零配件加工及设备维修，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青岛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	<b>500.00</b>	<b>100.00%</b>

②上海朗诗德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海朗诗德进出口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于 2014 年 8 月 7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310104000426939），公司住所为上海市徐汇区裕德路 168 号 1918-1919 室，法定代表人为卢金华，注册资本为 35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09 年 1 月 9 日，营业期限自 2009 年 1 月 9 日起至 2029 年 1 月 8 日，经营范围为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家电产品、电子元件、机电产品及配件、环保设备、电力设备、建筑材料、矿产品（除专控）、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通信设备、电线电缆、电动工具、汽摩配件、仪器仪表、橡塑制品、百货的销售；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从事机电设备、环保设备、水处理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和服务，批发：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朗诗德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280.00	80.00%
2	彭聪	70.00	20.00%
合计	-	<b>350.00</b>	<b>100.00%</b>

③武汉本德电气有限公司

武汉本德电气有限公司系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武汉市江夏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3 年 1 月 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码：420115000041230），公司住所为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九凤街 18 号光电子工业园内凤凰园 A-201，法定代表人为卢金华，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7 月 6 日，营业期限自 2011 年 7 月 6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5 日，经营范围为电子元件、电子线缆、电力设备、微型电动马达、机电产品（不含汽车、起重设备）、家用电器、塑料件、模具制造、加工、销售；金属制品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武汉本德电气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	700.00	70.00%
2	朱鹏龙	200.00	20.00%
3	张明	50.00	5.00%
4	吴其武	50.00	5.00%
合计	-	1,000.00	100.00%

## （二）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余额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销售采购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定价方式	2016年1-3月金额	2016年1-3月同类型占比	2015年度金额	2015年度同类型占比	2014年度金额	2014年度同类型占比
乐清市熹达冲件厂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419,806.44	1.25%	--	--	--	--

公司向乐清市熹达冲件厂采购的原材料系静簧、动簧、压簧等金属冲压件，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材料。公司金属冲压件的主要供应商为宁波市鄞州杰盈电器配件有限公司，为保障原材料采购的连续性，公司往往会选择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以保障正常的业务经营，因此乐清市熹达冲件厂因其公司距离较近的优势成为公司供应商之一，但公司向其整体采购量较低。公司 2016 年 1-3 月

向乐清市熹达冲件厂采购金额为 419,806.44 元，占公司 2016 年 1-3 月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1.25%，总体上占比较小，且采购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资金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定价方式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黄晓湖	拆出资金	无息	900,000.00	1,039,000.00	58,000.00
陈海环	拆出资金	无息	--	6,000,000.00	800,000.00
陈海环	收回拆出资金	无息	--	6,000,000.00	800,000.00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拆出方	资金占用方	拆出资金	收回拆出资金	日期	是否收取利息	性质
美硕科技	陈海环	300,000.00		2014/4/16	否	拆出资金
		500,000.00		2014/8/3	否	拆出资金
			800,000.00	2014/9/11	否	收回拆出资金
美硕进出口	陈海环	2,000,000.00		2015/3/23	否	拆出资金
			2,000,000.00	2015/4/5	否	收回拆出资金
美硕科技	陈海环	4,000,000.00		2015/5/22	否	拆出资金
			900,000.00	2015/6/7	否	收回拆出资金
			900,000.00	2015/6/9	否	收回拆出资金
			700,000.00	2015/6/13	否	收回拆出资金
			300,000.00	2015/8/5	否	收回拆出资金
			500,000.00	2015/8/7	否	收回拆出资金
			200,000.00	2015/8/10	否	收回拆出资金
	500,000.00	2015/10/9	否	收回拆出资金		
美硕科技	黄晓湖	58,000.00		2014/1/1	否	拆出资金

		139,000.00		2015/1/1	否	拆出资金
			197,000.00	2016/6/6	否	收回拆出资金
美硕进出口	黄晓湖	900,000.00		2015/1/1	否	拆出资金
		900,000.00		2016/1/1	否	拆出资金
			1,800,000.00	2016/5/11	否	收回拆出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且未支付资金占用费,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方均在申报前归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占用方归还资金后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上述情形发生时,公司尚处在有限公司阶段,股东及管理层尚未形成规范关联交易的意识,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故公司对该些资金占用行为未履行完备的决策程序。

201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的资金占用规定了严格的决策程序。公司股东承诺不会再出现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目前,该承诺得到了有效的遵守。

## (2)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所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黄晓湖、黄正芳	美硕科技	700.00	2013/1/6	2014/1/6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100.00	2013/2/25	2014/2/24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200.00	2013/2/25	2014/2/24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200.00	2013/3/8	2014/3/7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550.00	2013/8/5	2014/8/4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500.00	2013/8/16	2014/8/15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300.00	2013/9/17	2014/9/16	是
黄晓湖	美硕科技	600.00	2013/9/18	2014/9/17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200.00	2013/11/1	2014/10/31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	美硕科技	450.00	2013/11/7	2014/11/6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225.00	2013/12/9	2014/12/8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400.00	2014/1/17	2015/1/16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100.00	2014/2/13	2015/2/12	是
黄晓湖、黄正芳	美硕科技	750.00	2014/3/12	2015/3/11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550.00	2014/5/8	2015/5/7	是
黄晓湖、陈海环、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刘小龙	美硕科技	1,000.00	2014/5/26	2016/12/31	否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100.00	2014/7/10	2015/7/9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500.00	2014/8/19	2015/8/18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200.00	2014/10/22	2015/10/21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450.00	2014/11/4	2015/11/3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185.00	2014/11/28	2015/11/26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400.00	2015/1/8	2015/12/26	是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550.00	2015/5/26	2016/5/25	否
黄晓湖、黄正芳	美硕科技	600.00 (注1)	2015/8/5	2016/8/4	否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500.00	2015/8/18	2016/8/17	否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2,850.00 (注2)	2015/9/14	2016/9/14	否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175.00	2015/11/18	2016/11/16	否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75.00	2015/12/28	2016/12/26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	美硕科技	375.00	2015/12/30	2016/12/26	否

注 1：黄晓湖、黄正芳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签订（2015）信银温柳人最保字第 81108801449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2015）信银温柳人最保字第 81108801449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 6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该担保项下，短期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

注 2：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 62757712302015F046《最高担保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 2,850 万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该担保项下，短期借款金额为 65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向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 （3）关联抵押

朱乐琴以个人房产为抵押物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签订 331006201500498908《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110 万元，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在 201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1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该抵押项下，短期借款金额为 75 万元。

黄晓湖以个人产房为抵押物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签订 33100620130051089《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抵押金额为 322 万元，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在 2013 年 12 月 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抵押；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该抵押项下，短期借款金额为 175 万元。

### 3、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占总额 比例	2015.12.31	占总额 比例	2014.12.31	占总额 比例
其他应收款						
黄晓湖	1,997,000.00	75.97%	1,097,000.00	69.28%	58,000.00	2.70%

项目	2016.3.31	占总额比例	2015.12.31	占总额比例	2014.12.31	占总额比例
应付账款						
乐清市熹达冲件厂	346,181.54	0.82%	--	--	--	--

其他应收款中黄晓湖余额是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资金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当关联方黄晓湖因个人需求向公司借款时，公司向其拆出资金，并约定不收取利息。2016年3月31日，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了解决关联方资金拆借问题，公司对该部分款项进行清理，截至2016年6月6日公司已全部收回该款项，同时公司保证规范公司的资金往来，保证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应付账款余额是公司向关联方乐清市熹达冲件厂采购材料产生的余额。

### （三）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对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机制，并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方的范围，关联交易的范围、种类，关联交易的原则（包括回避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措施。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 （四）经常性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两年及一期，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材料 419,806.44 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例约 0.12%，总体上占比金额较小，价格整体较为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关联方资金往来、**关联方担保**，其中：**关联方资金往来**，主要是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资金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当关联方黄晓湖、陈海环因个人原因需要资金周转时，公司向其拆出资金，并约定不收取利息。2016年3月31日，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了解决关联方资金拆借问题，公司对该部分款项进行清理，截至2016年6月6日公司已全部收回该款项，同时公司保证规范公司的资金往来，保证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

东利益不受损害；关联方担保主要为关联方为公司的借款提供信用保证和抵押担保，可增强公司的融资能力和融资信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没有建立关联交易相关制度。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关联交易。

## 八、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1、黄正芳、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签订 62757712302015F046《最高额担保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 2,850 万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担保项下，短期借款金额为 750 万元。

2、黄晓湖、陈海环、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刘小龙与宁波美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 MDBZDB（4）201604018《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 3,000 万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担保项下，短期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

3、2016 年 4 月 1 日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向乐清市熹达冲件厂采购静簧、动簧、压簧等金属冲压件金额为 1,442,268.15 元。

### （二）或有事项

1、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为乐清市精密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在 2016 年 4 月 27 日至 2017 年 4 月 26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为 990 万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担保项下，尚未结清的借款为 900 万元。

2、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为环宇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在 2015 年 12 月 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9 日期间签订的合同提供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为 240 万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担保项下，尚未结清的借款为 240 万元。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九、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仅进行了一次资产评估，资产评估的目的是：为被评估企业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需对所涉及的被评估企业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并提供价值参考依据。2016年5月16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06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931.32万元，评估值为6,004.61万元，增值1,073.29万元，增值率为21.76%。评估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股本形成及变动情况”。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201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截至2014年末滚存利润中的150.00万元按股比进行分配，其中股东黄正芳分红金额325,050.00元；黄晓

湖分红金额 462,450.00 元；刘小龙分红金额 337,500.00 元；虞彭鑫分红金额 250,050.00 元；陈海多分红金额 124,950.00 元。上述现金股利已于 2015 年 4 月和 2015 年 12 月分次支付完毕，公司代扣代缴股东因利润分配形成的个人所得税 30.00 万元。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公开转让后，将继续执行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详细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8 日	乐清	一般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配件、健身器材配件、电机、汽车配件、机电设备、通讯器材、电线电缆、五金交电、金属材料、服装、鞋帽销售。	100%	50

### 1、基本情况

美硕进出口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 2、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b>总资产</b>	<b>10,505,157.58</b>	<b>10,293,931.04</b>	<b>8,342,821.05</b>
其中：货币资金	3,403,892.06	5,850,135.28	4,120,681.95
存货	4,354,249.87	2,701,258.77	3,435,275.32
<b>负债</b>	<b>9,948,244.67</b>	<b>9,566,176.37</b>	<b>7,827,300.43</b>
其中：预收款项	8,199,651.53	7,137,880.45	5,728,312.81
<b>净资产</b>	<b>556,912.91</b>	<b>727,754.67</b>	<b>515,520.62</b>
其中：实收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盈余公积	22,775.47	22,775.47	1,552.06

未分配利润	34,137.44	204,979.20	13,968.56
<b>项目</b>	<b>2016年1-3月</b>	<b>2015年度</b>	<b>2014年度</b>
营业收入	2,003,712.95	14,286,394.44	2,509,326.63
营业成本	1,527,631.00	11,816,071.34	2,008,694.61
管理费用	590,649.18	2,098,959.04	236,780.66
营业利润	-169,050.51	309,070.06	18,060.46
净利润	-170,841.76	212,234.05	15,520.62

报告期内，该子公司主要向宁波鄞州港瑞电器有限公司、乐清市国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乐清市广泰电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线束、端子等汽车配件和继电器，销售至巴西、美国等地区。

## 十二、公司经营风险因素

###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仍存在较多规模较小的继电器生产厂商，行业集中度不高。此外，一些国际知名继电器企业已开始通过资源整合、技术融合、跨国并购巩固其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而且产业竞争的关键已从量的竞争，逐渐发展成新型继电器以及关键材料、专用设备为核心基础元件的研发制造竞争。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在竞争中快速提升自身优势来应对日趋激烈的竞争环境，将对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如下措施：第一，在加快建设并提升“美硕”品牌的市场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的同时，着力提高公司自身的管理水平，树立优质和诚信的品牌形象；第二，一如既往地坚持技术创新，加快新产品研发以及自动化生产的步伐，保持在行业内领先一步的良好势头；第三，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在巩固已占有市场的同时根据客户的新需求开发新的适用型产品；第四，加强企业规范经营，降低经营成本，积极面对市场竞争。

###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金属冲压件、塑料件、触点与漆包线是公司的重要原材料，其价格波动往往与铜、银和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成正比，而上述大宗商品除受国际经

济形势的影响外，国内经济发展及进出口政策也会引起供求关系的改变，从而导致价格的波动。2013年至2015年之间，国际市场上铜、银、石油的价格均发生大幅下降，尽管目前上述大宗商品价格处于历史相对低位，但今后若其价格出现企稳甚至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及时通过调整产品销售价格或采取其他措施来减轻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压力，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除了与客户积极协商调整产品价格外，还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加强采购环节管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快，规模采购优势愈发突显，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增强。同时，公司积极引进原材料分供方，通过供应商之间的竞争以有效降低采购成本；第二，不断改进工艺，降低物耗水平，减弱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第三，调整产品结构，不断开发新产品和附加值高的产品。新产品的价格能较好地反映原材料价格的变化，保证公司收益水平。同时，高附加值产品的成本结构中，原材料占比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也将相应减小。

### 3、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为环宇集团、精密电子两家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最高额担保金额合计1,230万元，已担保金额合计1,140万元，已担保金额占公司净资产比例约为23%，上述担保均未到期。上述担保为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被担保企业非公司关联方。目前被担保企业经营状况良好，借款违约可能性较小，但仍存在借款违约的可能，一旦被担保企业发生违约，公司将代为偿付，从而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潜在的偿债风险，公司除了在有限公司阶段进行了增资扩股外，还采取了以下措施：（1）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相应的担保清理计划；（2）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批流程，以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防范和化解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促进公司资金良性循环，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以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3）公司股东黄晓湖、黄正芳、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已共同出具承诺，如上述担保今后被追究担保责任，则所造成的损失由上述股东承担，公司不承担损失。

### 4、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晓湖通过与股东黄正芳、刘小龙、虞彭鑫、陈海多共同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合计能够控制公司 100%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现代公司治理制度，且有效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制度，但实际控制人仍然能够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损害公司利益、侵害未来新股东利益的风险。

公司针对上述风险，在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已经建立了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按照《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设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表决条款，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公司中小股东及未来新股东的利益。

## 5、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经营规模将得到更大幅度的扩大，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将日益扩大，在生产流程控制、技术研发水平提升、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制度及组织模式不能得到改进、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能力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得到有效提升，公司将面临着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务。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提升管理者综合素质、改善组织结构以及管理过程、建立一个良好的企业文化。

## 6、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拥有一批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实践经验和专业技能、务实、开拓的研发人员、营销人才和擅长企业经营管理的高级管理人才，为公司新产品的设计研发、试制生产、质量保证、市场开拓、高效管理奠定了可靠的人力资源基础。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和维护吸引人才、培养人才的管理机制，造成人才流

失，将对公司的科研开发和经营管理造成较大的风险，也将给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带来潜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能力建设，注重培养既懂技术又懂管理的创新型领军人才，努力形成一支德才兼备、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并接受公司文化的人才队伍。未来，公司将通过完善人才引进的政策与机制、营造人才成长的环境、建立和完善岗位培训体系及薪酬制度，制定多种激励措施等留住人才，对于为公司研发工作做出贡献的技术人员给予多种形式的奖励，为技术人员提供施展才能的空间和市场化的物质激励，以增强员工对企业的忠诚度。

#### 7、公司员工宿舍楼未取得产权证的风险

目前公司使用的员工宿舍楼原规划用途为生产用房，公司因生产规模扩大及解决员工住宿问题而考虑将该楼房变更为员工宿舍楼，但尚未办理相应规划及施工许可的变更，至目前尚无法进行消防备案及办理产权证。虽然该建筑仅为公司配套性设施，不构成能够影响公司持续性经营的重要经营性资产，且公司也已通过乐清市市政府联合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消防局等部门以召开专题协调会的形式确认同意为公司补办产权证。公司已根据专题协调会的会议要求积极配合政府各相关部门开展补办产权证的相关工作，但在公司取得该宿舍楼产权证之前，该宿舍楼仍存在无法继续使用或面临处罚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公司已通过乐清市政府联合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消防局、乐清市国土局、乐清市金融办等部门召开专题协调会确认同意为公司补办宿舍楼产权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宿舍楼安全鉴定报告和不动产测量报告，并已经按照乐清市住建局的要求结合宿舍楼现状完成了建筑总平图、建施图等图纸的修改工作，上述图纸现已取得乐清市住建局、乐清市环保局、乐清市气象局、乐清市消防局同意办理的初步意见，现公司正着手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变更手续；2、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若宿舍楼出现无法办理产权证导致无法继续使用或面临处罚的情形，则全体股东全额补偿由此给公司带来的一切损失或罚款；3、公司在宿舍楼产权证补办期间会积极寻找宿舍楼替代物，以防止若最终出现产权证无法办理等情况导致宿舍楼无法继续使用的员工安置问题；4、公司已采取加强对员工的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在宿舍楼购置灭火设备，增强对员工宿舍的检查等措施，以减少或

杜绝宿舍楼补办权证期间发生火灾的可能。公司全体股东亦承诺承担宿舍楼补办权证期间的一切火灾风险。以上措施已能有效应对上述风险,并且具有可执行性。

##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

### (一)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中国制造 2025”为前瞻,继续聚焦功率继电器领域,丰富功率继电器产品种类,进一步提高其市场占有率,并通过自身自动化、精益化、信息化管理水平的提升,促使功率继电器做精、做强。此外,公司将积极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大力开拓汽车继电器市场领域,有计划、有步骤、积极稳妥地介入电力继电器、新能源继电器、通讯继电器等领域,拓宽产业链,以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 (二) 公司具体发展计划及主要措施

#### 1、完善研发平台,使技术创新符合客户需求

公司将依托现有继电器产品开发、设备开发的技术优势和人才优势,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院所、国际知名继电器企业的广泛合作,通过 PLM 产品生产周期管理系统的导入,运用功能先进、设备齐全的标准化继电器产品开发实验室,打造更高效、可靠的继电器研发平台;公司计划增设销售工程师岗位,增强与终端客户的售前交流互动,第一时间捕捉到客户需求与痛点,并针对客户的痛点进行技术创新,让研发与客户需求无缝对接;此外,公司计划增设客户服务工程师岗位,以配合客服部进一步强化与客户的售中、售后交流,将产品使用过程中的问题及时反馈,为产品性能的改进提与升提供数据支持。

#### 2、推进现有核心产品的更新换代及新产品的开发

公司将依托已有的产品生产专业技术优势和技术人才优势,建立和完善生产技术研发平台,开展对公司现有核心产品的生产技术、工艺和质量管理等方面的更新换代;同时,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院所的广泛合作,推进新产品的开发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表 公司核心产品的更新换代及新产品的开发计划

业务板块	产品名称	更新原因	进展程度
现有核心产品更新换代	MPQ 系列功率继电器	公司原 MPQ 系列继电器引出端与轭铁为一体，材质为铁件，引出端与接插件连接后通过电流会使其温度上升至较高水平，长时间的通电会使引出端和接插件加速老化，降低两者接触的可靠性，也容易出现继电器烧损的现象。针对上述问题，公司经研究决定通过选用铜件作为引出端的材质，并采取激光电焊技术将独立的引出端焊接在铁质轭铁上，有效地降低了通电后继电器引出端的温度，减缓了引出端和接插件的老化，同时提升了产品的可靠性及使用寿命。	送样及客户确认阶段
业务板块	产品名称	用途或功能	目前开发进度
新产品	MPJ 系列功率继电器	主要应用于空调、冰箱、洗衣机等设备，利用小电流电路来控制大电流电路以实现空调设备的自动化、智能化，相较公司原有 MPY 系列具有内部结构简单、生产成本低的特点。	资料转正及产品量产阶段
	MPF 系列功率继电器	主要应用于电热水壶设备，利用小电流电路来控制大电流电路以实现电热水壶加热过程的智能化。	模、治具设计及制作阶段
	电力继电器	应用于智能电表(单相、三相)、电力成套(输配电/变电)等领域，主要起到电源开关控制、信号切换控制、计量/远程抄表/过载保护控制等作用。	资料转正及产品量产阶段
	新能源继电器	应用于太阳能/风能逆变器、UPS(不间断电源)等领域，主要起到电源开关控制、信号切换控制等作用。	新产品设计阶段
	通讯继电器	应用于程控交换机、网络终端设备、移动通讯基站、卫星信号收发终端等领域，主要起到回路信号切换(用户回路、测试回路、故障检测回路)、电源切换、线路切换等作用。	新产品提案阶段

### 3、提升品质管理，由自动化生产向智能制造转型

公司将通过与自动化检测设备厂家、质量管理软件供应商的合作开发，导入在线统计过程控制监控系统，确保生产过程品质持续稳定受控。通过品质管理系统的信息化，建立全过程的品质管理监控、分析、决策系统，提升公司产品品质。

此外，公司计划对现有自动化设备进行改造升级，通过传感器、无线掌上电脑以及射频识别等智能化、信息化采集技术的应用，导入MES（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对生产过程5M1E（人、机器、材料、方法、测量、环境6个因素的总称）的信息管理，实现生产柔性制造、最佳生产速度和更快的产品定制。

#### **4、强化管理、推动公司系统升级**

##### **（1）强化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将打造人才梯队，通过系统的培训提升人才的能力，为公司各部门、各层级建好人才库，并进行跟踪滚动式培养，强化梯队建设；公司将强化知识体系管理，进一步完善培训积分制度，让人才的技能标准化，形成人走才留的用人规范体系；此外，公司将对现有的KPI（关键业绩指标）+GS（工作目标体系）的组合绩效管理模式进行优化升级，使之更有效地激发全员的积极性、创造力，将薪资、晋升与员工的价值创造挂钩，在全公司形成能力至上、绩效至上的工作氛围。

##### **（2）打造企业文化**

平等、尊重、参与、分享是互联网时代的价值观，公司以此为指导升级企业的文化理念、制定激励机制，并鼓励全员参与，最大限度地发挥每位员工的积极性，从而形成强大的合力；同时，公司将通过评选优秀员工，树立标杆表彰先进，营造争当先进、见贤思齐的企业文化，让员工的持续成长助推企业发展。

##### **（3）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计划**

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内审机制，形成岗位清晰、责任明确的组织管理结构，使企业管理科学、简洁、高效。此外，对接资本市场后，公司将建立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树立和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和公众形象。

## 第五章 有关声明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董事: 黄晓湖  
黄晓湖

刘小龙  
刘小龙

黄正芳  
黄正芳

虞彭鑫  
虞彭鑫

陈海多  
陈海多

公司监事: 卿新华  
卿新华

刘峰  
刘峰

方旭  
方旭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黄晓湖  
黄晓湖

刘小龙  
刘小龙

虞彭鑫  
虞彭鑫

蔡玉珠  
蔡玉珠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4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

项目负责人：

夏继豪

项目小组成员：

张雪雪

夏继豪

宋杨帆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0月14日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姚春印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书华  
130000051213

  
昌翠红  
130000051250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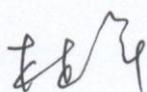


2016年10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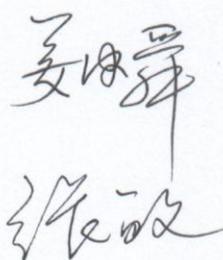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经办律师：



北京市王玉梅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016年10月14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06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06号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4日



## 第六章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